

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〇一四年八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依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汽车行业市场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零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主要为汽车整车厂商和汽车传动技术产品供应商提供零部件配套服务，因此对汽车市场依赖程度较高。由于汽车行业属于与宏观经济波动密切相关的周期性行业，未来的发展将会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外部环境的走势。报告期内，汽车行业呈快速发展态势，行业的快速发展为公司报告期内业绩快速增长创造了良好的外部条件。若未来汽车行业出现增速减缓或负增长的情形，将对公司的业绩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二、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至2月份，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的比例分别为92.29%、91.34%和93.30%，其中公司第一大客户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的比例分别为47.04%、50.18%和52.62%。尽管公司的主要客户皆为知名厂商，经营状况良好，如果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将有可能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数量，从而对公司的销售收入带来较大不利影响。

三、应收款项坏账风险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2月28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50,299,932.82元、68,270,320.80元、66,769,579.68元。虽然大部分应收款项账龄在1年以内，但是由于客户集中度高，一旦某个主要客户经营情况不良，则可能产生较大比例的应收款项不能如期收回甚至无法收回的风险。

四、资产负债率过高的风险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2月28日，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204,915,810.09元、203,245,015.71元和176,348,754.92元，占同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9.11%、78.00%和69.18%，公司负债总额较大，资产负债率偏高，面临一定的财务风险。

五、关联方资金无法正常使用的风险

报告期内，股东李金平向公司借款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及新厂区建设，并未支付利息，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至2月，公司对李金平的借款占公司所有对外借款的比例分别为：62.35%、56.31%、0.00%，截至2014年2月28日，公司应付关联方李金平的款项余额为30,057,417.00元，占负债余额的比重17.04%，报告期内，公司并未发生关联方资金无法正常使用的情况，公司的生产经营也未因此受到影响，但若上述资金无法正常使用，公司的正常运营将受一定的影响，针对此类风险，关联方李金平承诺：截至2014年2月28日，公司向其的借款共计30,057,417.00元，公司可以持续无偿使用该部分资金，直至公司能够用其他资金替换。

六、应缴税费尚未缴纳的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存在应缴税费余额较高且仍未完成缴纳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均按时进行了纳税申报，缴纳了相关税费，截至2014年2月28日申报财务报表中应交税费余额较高，是由于公司股改及申报基准日均为2014年2月28日，审计行为发生在2014年3月份及之后，在对两年一期的审计过程中，根据会计准则进行了梳理和调整，因此各期末产生了应缴税费。具体包括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认定的收入确认时点、政府财政补贴收入记账原则以及调减公司2003年1月因评估调整的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而计提折旧等原因造成。针对此种情况，公司正在与税务机关沟通，在税务机关落实完查账工作后，公司将根据税务机关的通知和相关文件依法缴纳相应税款。

目 录

释 义.....	1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3
一、基本情况	3
二、股票挂牌情况	3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5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8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1
第二章 公司业务	33
一、公司业务情况	33
二、公司生产或服务的主要流程及方式	35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37
四、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48
五、公司商业模式	53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56
第三章 公司治理	62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62
二、公司董事会对现有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64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4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65
五、同业竞争情况	67
六、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67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8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71
第四章 公司财务	72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财务报表	72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86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06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55
五、需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65
六、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65
七、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65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66
九、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估	167
第五章 有关声明	171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71
二、主办券商声明	172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73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74
五、评估机构声明	175
第六章 备查文件	176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76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76
三、法律意见书	176
四、公司章程	176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76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76

释 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广蓝传动	指	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兴拨叉、有限公司	指	江西国兴集团兴国齿轮箱拨叉有限公司，广蓝传动前身
股东大会	指	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海通证券、主办券商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瑞华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万隆	指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德恒	指	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兴国齿轮箱拨叉	指	江西省国兴齿轮箱拨叉有限责任公司，国兴拨叉前身
国兴集团	指	江西国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系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民营）
国兴实业	指	江西赣南国兴实业有限公司，国兴集团前身
广蓝实业	指	江西广蓝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鑫博贸易	指	兴国县鑫博贸易有限公司
中城房地产	指	兴国中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银海投资	指	江西银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开元建材	指	赣州市开元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百丈泉	指	江西国兴集团百丈泉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赣州二手车	指	赣州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华源房地产	指	赣州市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国兴投资	指	赣州市国兴投资有限公司
安远汽车	指	安远国兴汽车博览城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	指	组成交通运输工具汽车的各个部分的基本单元，也叫汽车配件，简称汽配

拨叉	指	齿轮变速器变速操纵机构中用来拨动同步器齿套,以实现变速器不同传动比齿轮啮合的零件
拨块	指	齿轮变速器变速操纵机构中将操作指令传递给拨叉轴的零件
控制轴合件	指	汽车齿轮箱变速器操纵机构中选换挡操作控制执行部件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2月28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说明书中引用数字均统一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除本说明书中关于股东持股数量按照工商档案中所记载的数据引用外,如本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则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Jiangxi Guanglan Transmission Technology Co.,Ltd
法定代表人:	李金平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1999年4月1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4年5月22日
注册资本:	7,800万元
住所:	江西省赣州市兴国县红门工业园C区
邮政编码:	342400
电话:	0797-5342616
传真:	0797-5342619
电子邮箱:	jxgxbc@163.com
公司网站:	http://www.jxxgbc.com
董事会秘书:	温九梅
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汽车制造业(C36)。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
主要业务:	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	70569864-8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831139
股票简称:	江西广蓝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元

股票总量:	78,000,000 股
挂牌日期:	

（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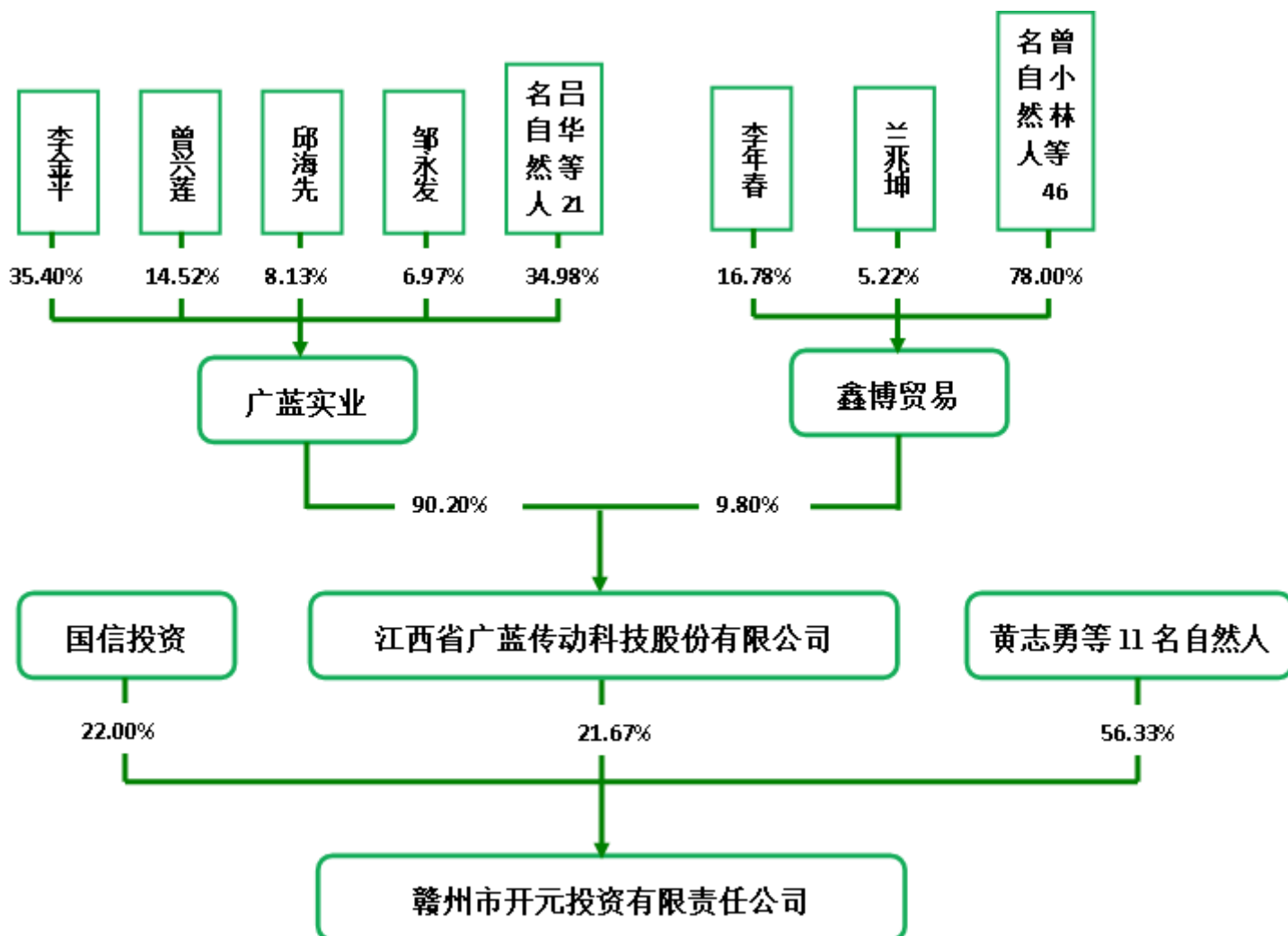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除《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规定外，公司章程未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公司股东对所持股份无自愿锁定的承诺。

截至本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公司没有可转让的股份。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广蓝实业，持有公司 90.20% 的股权。实际控制人为李金平和曾兴莲。李金平、曾兴莲合计持有广蓝实业 49.92% 的股权，两人合计为广蓝实业的第一大股东，而广蓝实业持有广蓝传动 90.20% 的股权，两人合计间接持有广蓝传动 45.03% 的股份。同时，报告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李金平一直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曾兴莲一直担任公司的董事、总经理和财务总监，两人均在公司担任重要职务，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人事任免和经营方针实际产生重大影响。李金平、曾兴莲于 2014 年 5 月 23 日签署了《关于共同控制江西省广

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保持一致行动的协议书》（以下简称“《一致行动协议书》”）。《一致行动协议书》的有效期为自签署之日起至广蓝传动的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三年。因此，李金平、曾兴莲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且在本次挂牌后可预期期限内将继续保持稳定、有效存在。具体说明如下：

（1）报告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李金平、曾兴莲持有的广蓝传动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①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月21日，李金平一直持有国兴拨叉23.92%的股权，曾兴莲一直持有国兴拨叉6.10%的股权，两人一直合计持有国兴拨叉30.02%的股权，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前述期间内，上述两人在国兴拨叉股东会审议议案的表决中均保持一致意见，相应议案均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

②2014年1月22日至2014年2月24日，李金平一直持有国兴拨叉35.80%的股权，曾兴莲一直持有国兴拨叉10.36%的股权，两人合计持有国兴拨叉46.16%的股权，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前述期间内，上述两人在国兴拨叉股东会审议议案的表决中均保持一致意见，相应议案均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

③2014年2月25日至2014年5月22日，李金平、曾兴莲合计持有广蓝实业49.92%的股权，为广蓝实业第一大股东。前述期间内，上述两人在广蓝实业股东会审议议案的表决中均保持一致意见，相应议案均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而广蓝实业持有国兴拨叉90.20%的股权，两人能够通过共同控制广蓝实业间接控制国兴拨叉。

④2014年5月22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李金平、曾兴莲合计持有广蓝实业49.92%的股权，为广蓝实业第一大股东。前述期间内，上述两人在广蓝实业股东会审议议案的表决中均保持一致意见，相应议案均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而广蓝实业持有广蓝传动90.20%的股份，两人能够通过共同控制广蓝实业间接控制广蓝传动。

因此，李金平、曾兴莲在广蓝传动设立前后能够直接或间接通过广蓝实业控制公司的股东会或股东大会的重大决策和经营管理等活动。

（2）报告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李金平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

曾兴莲一直担任公司的董事、总经理兼财务总监。两人在公司的董事会决议中均保持一致意见，两人投赞同票的相关董事会议案均获得董事会通过。

(3)报告期内，李金平、曾兴莲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股份均在 30% 以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两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45.03%，股权关系清晰、明确，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4) 李金平、曾兴莲于 2014 年 5 月 23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书》，确认两人报告期内的一致行动人关系，并约定在广蓝传动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三年内，仍然维持上述一致行动人的关系。

(5) 为了公司控制人的稳定，广蓝实业其他持股 5% 以上的股东邱海先、邹永发签署了承诺函，承诺将不采取其他任何通过增持、协议、合作、关联方关系等合法途径扩大本人对广蓝实业的控制比例，或者巩固本人对广蓝实业的持股地位；行使表决权时，按照独立判断自行投票表决，不与广蓝实业其他股东通过协议或其他安排采取一致行动；未来不通过任何途径取得广蓝实业的控制权，或者利用持股地位干预广蓝实业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李金平、曾兴莲的个人简历如下：

李金平，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 年 9 月至 1998 年 9 月任职于江西兴国水泥厂，1998 年 10 月至 2000 年 3 月任职于江西国兴集团百丈泉食品饮料有限公司；2000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兴国中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江西广蓝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曾兴莲，女，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MBA、EMBA。1994 年 7 月至 1994 年 12 月任职于兴国县五里亭供销社，1995 年 1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职于江西国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2003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2012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现任江西广蓝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兴国中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江西银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三）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广蓝实业	7,035.60	90.20	法人股份	否
2	鑫博贸易	764.40	9.80	法人股份	否
合计		7,800.00	100.00		

1、广蓝实业

公司股东广蓝实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广蓝实业成立于 2014 年 2 月 19 日,现持有兴国县工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6073221001093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兴国县经济开发区新区，法定代表人为李金平，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0 万元（实收资本于 2016 年 2 月 12 日前缴足），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地产信息咨询；自有房地产出租；娱乐业、酒店业、种植业、养殖业投资与管理；经济与商务信息咨询服务（金融、证券、期货、保险等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营业期限自 2014 年 2 月 19 日至 2064 年 2 月 18 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广蓝实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金平	1,770.00	35.40
2	曾兴莲	726.00	14.52
3	邱海先	406.50	8.13
4	邹永发	348.50	6.97
5	黄金兰	231.50	4.63
6	吕华	231.50	4.63
7	李虞财	160.00	3.20
8	陈国文	132.00	2.64
9	姜芳茂	122.00	2.44
10	李勇	118.50	2.37
11	廖国忠	93.50	1.87
12	刘赣凤	65.50	1.31
13	林常春	64.00	1.28

14	熊汉南	61.50	1.23
15	肖朝辉	53.00	1.06
16	钟昌林	48.00	0.96
17	刘东平	45.50	0.91
18	杨镛	45.50	0.91
19	徐卫滨	42.00	0.84
20	钟云	42.00	0.84
21	曾凡荣	40.50	0.81
22	曾祥荣	39.50	0.79
23	谢红军	38.00	0.76
24	吴渤	38.00	0.76
25	张继福	37.00	0.74
合计		5000.00	100.00

根据广蓝实业出具的书面说明提供的报表，广蓝实业自设立至今，未实际经营，没有相关客户，仅作为持股平台持有广蓝传动的相关股份，在作为广蓝传动控股股东期间及其在《公司法》、《业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间内，不会从事与广蓝传动相同或类似的业务，将避免同业竞争。

2、鑫博贸易

公司股东鑫博贸易的基本情况如下：

鑫博贸易成立于 2014 年 2 月 18 日，现持有兴国县工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6073221001092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兴国县红门工业园 C 区，法定代表人为李年春，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为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交电、服装、鞋帽、箱包、化妆品、农副产品、电子数码产品、办公用品、日用百货、家用电器销售；一般矿产品（除钨、锡、稀土、萤石原矿以外的矿产品）加工、销售；广告设计、制作、发布。合伙期限自 2014 年 2 月 18 日至 2064 年 2 月 17 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鑫博贸易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年春	16.78	16.78
2	兰兆坤	5.22	5.22
3	曾小林	4.99	4.99

4	李世锋	4.54	4.54
5	刘琳	4.42	4.42
6	曾新兵	3.86	3.86
7	刘卫东	3.18	3.18
8	邓凤莲	3.06	3.06
9	赵小文	2.72	2.72
10	高道明	2.72	2.72
11	王春梅	2.72	2.72
12	刘世发	2.72	2.72
13	吕海清	2.50	2.50
14	廖顺章	2.50	2.50
15	黄秋红	2.50	2.50
16	邱修发	2.27	2.27
17	邹小金	2.27	2.27
18	侯宗钰	2.04	2.04
19	李平章	1.82	1.82
20	吕荣贵	1.59	1.59
21	何承伟	1.59	1.59
22	温九梅	1.59	1.59
23	张杨发	1.36	1.36
24	钟能春	1.36	1.36
25	钟玉梅	1.36	1.36
26	杨建华	1.36	1.36
27	娄新年	1.36	1.36
28	谢雪萍	1.36	1.36
29	廖小金	1.36	1.36
30	吴德玲	1.25	1.25
31	谢玉林	1.13	1.13
32	谢福祥	1.13	1.13
33	刘国珍	1.13	1.13
34	吴小香	1.02	1.02
35	沙宗华	0.68	0.68
36	邹华英	0.68	0.68
37	曾凡红	0.68	0.68

38	虞文军	0.68	0.68
39	杨 峰	0.45	0.45
40	谢春英	0.45	0.45
41	谢凤元	0.45	0.45
42	钟金花	0.45	0.45
43	余厚鹏	0.45	0.45
44	刘贤文	0.45	0.45
45	姚尹飞	0.45	0.45
46	钟昭逵	0.45	0.45
47	沙名河	0.45	0.45
48	刘 瑛	0.45	0.45
合计		100.0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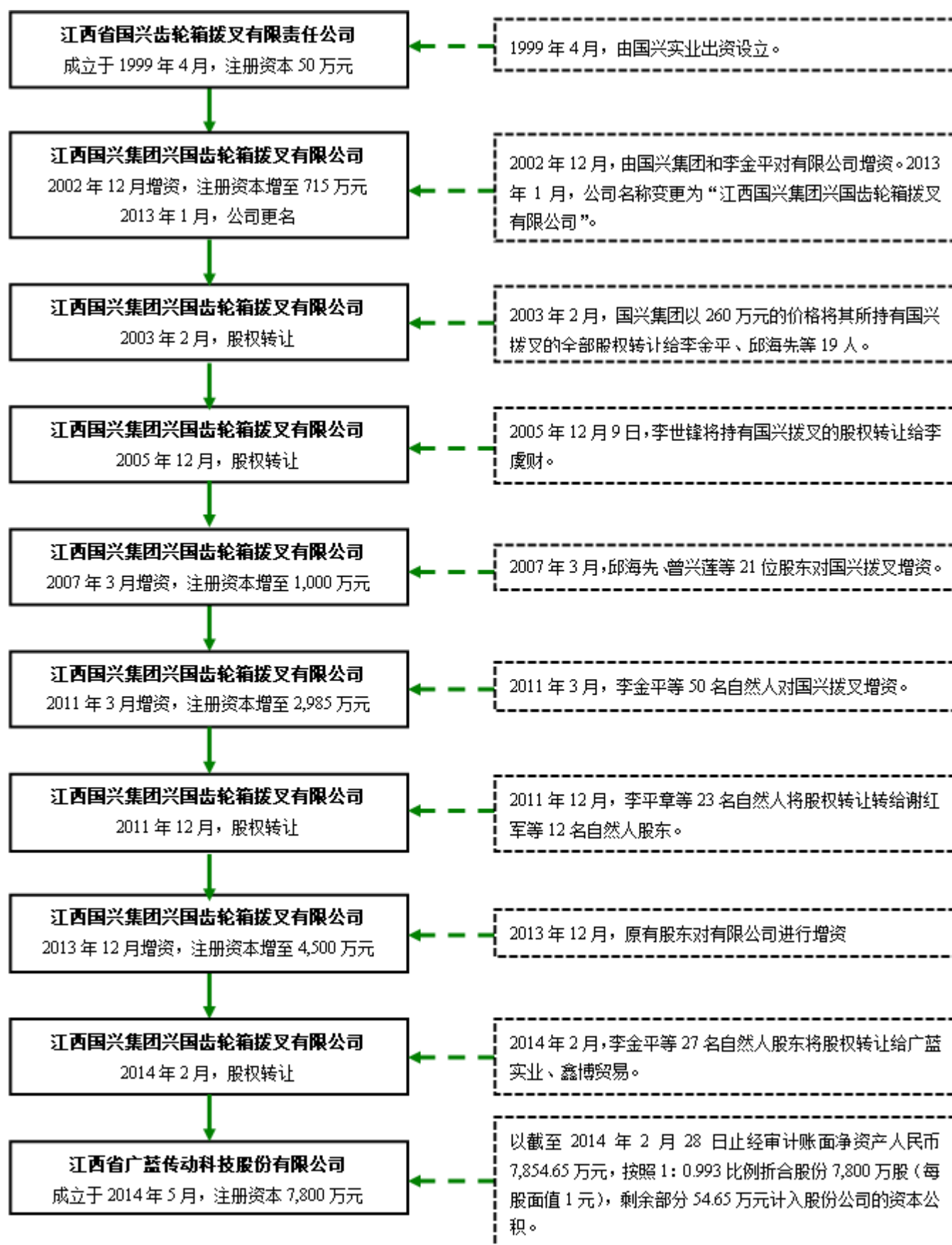
根据鑫博贸易出具的书面说明提供的报表，鑫博贸易自设立至今，未实际经营，没有相关客户，仅作为持股平台持有广蓝传动的相关股份，在作为广蓝传动控股股东期间及其在《公司法》、《业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间内，不会从事与广蓝传动相同或类似的业务，将避免同业竞争。

（四）公司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之间、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成立以来的注册资本或股本演变情况说明如下：



1、1999 年 4 月，国兴齿轮箱拨叉成立

1999 年 4 月 1 日，国兴实业与李年春等 24 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江西省国兴齿轮箱拨叉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住所为江西省兴国县城北郊路，法定代表人为李虞财，经营范围为汽车部件、配件。

兴国县审计事务所于 1999 年 3 月 29 日出具兴审事验字[1999]13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设立时的出资进行验证。

1994 年 4 月 1 日，有限公司依法完成了此次工商登记注册，并取得了兴国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国兴实业	35.00	70.00
2	李年春	2.50	5.00
3	钟修锋	1.00	2.00
4	林家怡	1.00	2.00
5	涂跃清	0.50	1.00
6	钟昌林	0.50	1.00
7	邹永发	0.50	1.00
8	肖运坤	0.50	1.00
9	兰兆坤	0.50	1.00
10	王任秀	0.50	1.00
11	林常春	0.50	1.00
12	谢传源	0.50	1.00
13	徐宗海	0.50	1.00
14	杨衍石	0.50	1.00
15	肖华全	0.50	1.00
16	高道铭	0.50	1.00
17	侯宗钰	0.50	1.00
18	胡宝文	0.50	1.00
19	王太连	0.50	1.00
20	曾凡荣	0.50	1.00
21	钟云	0.50	1.00
22	李平章	0.50	1.00

23	曾庆洪	0.50	1.00
24	钟常伟	0.50	1.00
25	谢晓财	0.50	1.00
合计		50.00	100.00

注：上表中第 2-25 的自然人股东系全部为国兴实业代持国兴齿轮箱拨叉的股权。

国兴拨叉成立时其股东国兴实业的情况如下：

国兴实业由李虞财等自然人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李虞财，设立时的经营范围为：主营建材、各类食品、饮料、酒类、腌渍和干制果（菜）的生产和销售；兼营旅游、中西餐、房地产开发和矿产品，公司类型为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民营）。

李年春等 24 名自然人代国兴实业持有国兴齿轮箱拨叉股权的原因为：1999 年 4 月有效《公司法》第二十条规定：“有限责任公司由二个以上五十个以下股东共同出资设立”。因此，为满足当时《公司法》的该等规定，国兴集团让李年春等 24 名自然人代持了国兴齿轮箱拨叉 30% 的股权。

经核查，国兴齿轮箱拨叉在 2003 年 1 月进行增资时，将李年春等 24 名股东代国兴集团持有的股权一并进行了还原。国兴集团于 2014 年 1 月 22 日出具了《关于对江西国兴集团兴国齿轮箱拨叉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确认函》，确认：国兴齿轮箱拨叉设立时，其 24 名自然人股东均为替国兴实业代持股权，因此在本次增资时，24 名股东将代国兴集团持有的股权进行了还原。

李年春、钟修锋等 24 名自然人股东于 2014 年 4 月 15 日出具的《关于代江西国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西国兴集团兴国齿轮箱拨叉有限公司股权的确认函》，确认：本次增资时，将国兴齿轮箱拨叉股东还原为国兴集团属真实、有效；李年春等 24 名自然人股东与国兴集团之间就股权代持与还原之间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因此，国兴齿轮箱拨叉设立时的代持情况真实、代持行为已经得到解决。

2、2002 年 12 月，国兴齿轮箱拨叉第一次增资、变更公司名称

2002 年 12 月 23 日，国兴齿轮箱拨叉召开股东会，同意变更公司名称，并且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665 万元，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至 715 万元。其中，国

兴集团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增资 660 万元，李金平以货币方式增资 5 万元。

2002 年 12 月 20 日，江西华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赣州分所出具华泰赣会师评报字[2002]047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内容主要为国兴拨叉于 2002 年依法收购的江西齿轮箱拨叉厂经破产拍卖的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资产。经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 2002 年 10 月 31 日，国兴齿轮箱拨叉的总资产为 11,991,506.26 元，净资产为 7,072,746.02 元。

江西华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赣州分所于 2002 年 12 月 31 日出具了华泰赣会师验字[2002]第 147 号《验资报告》，国兴齿轮箱拨叉全体股东已缴足本次增资，其中国兴集团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出资，李金平以货币方式出资。

2003 年 1 月 14 日，国兴集团出具《关于变更“江西省国兴县国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等三家子公司名称的决定》（江国集字[2003]3 号），将“江西省国兴齿轮箱拨叉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西国兴集团兴国齿轮箱拨叉有限公司”。

本次增资完成后，国兴拨叉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国兴集团	710.00	99.30
2	李金平	5.00	0.70
合计		715.00	100.00

注：国兴拨叉此次增资至 715 万元，李金平的 5 万元货币出资系代国兴集团持有。

此次进行工商登记时，直接将股东变更为国兴集团及李金平。根据国兴集团于 2014 年 1 月 22 日出具的《关于对江西国兴集团兴国齿轮箱拨叉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确认函》，国兴齿轮箱拨叉设立时，其 24 名自然人股东均为替国兴实业代持股权，因此在本次增资时，24 名股东将代国兴集团持有的股权进行了还原。同时为了满足当时《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股东人数的规定，将李金平登记为国兴齿轮箱拨叉的股东，但实际李金平为代国兴集团持有国兴齿轮箱拨叉的股权。李金平于 2014 年 4 月 15 日出具《确认函》，确认其于 2002 年 12 月以货币认缴的国兴齿轮箱拨叉 5 万元注册资本为代国兴集团持有，实际出资人为国兴集团。

因国兴拨叉的此次评估调账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13年10月至12月，国兴拨叉第一大股东李金平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以人民币660万元补充了上述增资。瑞华于2014年6月3日出具了瑞华核字【2014】01780064号《专项复核报告》，验证“截至2013年12月4日止，江西国兴集团兴国齿轮箱拨叉有限公司2002年12月增资的注册资本已全部实收到位，均由各位股东实际出资，该次增资完成后，江西国兴集团兴国齿轮箱拨叉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7,150,000.00元”。因此，国兴拨叉此次进行评估调整转增股本660万元的出资不实问题已经依法解决。

3、2003年2月，国兴拨叉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3年2月10日，国兴集团与李金平、邱海先等19名自然人签订《转让协议》，国兴集团以260万元的价格将其所持有国兴拨叉的99.30%股权转让给李金平、邱海先等19人。本次股权转让后，国兴拨叉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金平	233.75	32.69
2	邱海先	82.50	11.54
3	李世锋	82.50	11.54
4	李春	55.00	7.69
5	邹永发	55.00	7.69
6	吕华	41.25	5.77
7	廖国忠	27.50	3.85
8	李勇	27.50	3.85
9	曹春阳	27.50	3.85
10	李年春	22.00	3.08
11	曾兴莲	16.50	2.31
12	刘东平	13.75	1.92
13	钟军	13.75	1.92
14	林常春	2.75	0.38
15	侯宗钰	2.75	0.38
16	徐卫滨	2.75	0.38
17	谢红军	2.75	0.38
18	刘赣凤	2.75	0.38

19	钟云	2.75	0.38
合计		715.00	100.00

此次股权转让为李金平等 19 名自然人以 260 万元的价格受让了国兴集团出让的国兴拨叉 99.30% 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的定价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转让人与受让人均签署了书面的股权转让协议。国兴集团已于 2014 年 1 月 22 日出具了确认函，确认双方转让的真实性，股权转让款已经结清，双方之间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国兴集团本次转让国兴拨叉的股权系其无意继续从事生产、销售汽车拨叉的相关业务。因此，国兴集团将所持国兴拨叉的全部股权转让给了李金平等 19 名自然人。

根据国兴集团于 2014 年 1 月 22 日出具的《关于对江西国兴集团兴国齿轮箱拨叉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确认函》，确认李金平等 19 名自然人以其所持的百丈泉的 260 万元出资额作为支付对价受让了国兴集团出让的国兴拨叉的全部资产和股权。股权转让款已经结清，双方之间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4、2005 年 12 月，国兴拨叉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5 年 12 月 9 日，国兴拨叉召开股东会，同意李世锋将其持有国兴拨叉 11.54% 的股权转让给李虞财，经转让方与受让方协商一致确定，转让价格为李世锋对国兴拨叉的出资额。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国兴拨叉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金平	233.75	32.69
2	邱海先	82.50	11.54
3	李虞财	82.50	11.54
4	李春	55.00	7.69
5	邹永发	55.00	7.69
6	吕华	41.25	5.77
7	廖国忠	27.50	3.85
8	李勇	27.50	3.85
9	曹春阳	27.50	3.85
10	李年春	22.00	3.08
11	曾兴莲	16.50	2.31
12	刘东平	13.75	1.92

13	钟军	13.75	1.92
14	林常春	2.75	0.38
15	侯宗钰	2.75	0.38
16	徐卫滨	2.75	0.38
17	谢红军	2.75	0.38
18	刘赣凤	2.75	0.38
19	钟云	2.75	0.38
合计		715.00	100.00

5、2007年3月，国兴拨叉第二次增资、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7年3月25日，国兴拨叉召开股东会，同意李世锋将其持有国兴拨叉11.54%的股权转让给李虞财、钟军将其持有国兴拨叉1.92%的股权转让给吕华、侯宗钰将持有国兴拨叉0.38%的股权转让给邱海先，经转让方与受让方协商一致确定，转让价格为转让方对国兴拨叉的出资额；并同意邱海先、曾兴莲等21位股东对国兴拨叉增资，注册资本从715万元增至1,000万元。

本次增资经德龙东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阅并于2007年3月29日出具江德兴会复验字（2007）第006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7年3月29日，国兴拨叉已收到邱海先等21名自然人股东以货币缴纳的增资款合计285万元。

2007年6月，有限公司完成了此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国兴拨叉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股权转让、增资前		本次股权转让、增资后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李金平	233.75	32.69	233.75	23.38
2	邱海先	82.50	11.54	95.25	9.53
3	李虞财	82.50	11.54	82.50	8.25
4	李春	55.00	7.69	55.00	5.50
5	邹永发	55.00	7.69	55.00	5.50
6	吕华	41.25	5.77	55.00	5.50
7	曾兴莲	16.50	2.31	33.00	3.30
8	廖国忠	27.50	3.85	27.50	2.75

9	李勇	27.50	3.85	27.50	2.75
10	曹春阳	27.50	3.85	27.50	2.75
11	李年春	22.00	3.08	22.00	2.20
12	曾小林	-	-	20.00	2.00
13	李平章	-	-	20.00	2.00
14	曾新兵	-	-	20.00	2.00
15	王春梅	-	-	19.00	1.90
16	林常春	2.75	0.38	19.00	1.90
17	曾凡荣	-	-	19.00	1.90
18	刘卫东	-	-	17.00	1.70
19	陈国文	-	-	16.00	1.60
20	钟昌林	-	-	15.00	1.50
21	刘东平	13.75	1.92	14.00	1.40
22	肖运坤	-	-	14.00	1.40
23	刘赣凤	2.75	0.38	13.00	1.30
24	刘琳	-	-	13.00	1.30
25	陈武军	-	-	13.00	1.30
26	谢红军	2.75	0.38	12.00	1.20
27	徐卫滨	2.75	0.38	11.00	1.10
28	钟云	2.75	0.38	11.00	1.10
29	张继福	-	-	10.00	1.00
30	杨荣	-	-	10.00	1.00
31	钟军	13.75	1.92	-	-
32	侯宗钰	2.75	0.38	-	-
合计		715.00	100.00	1000.00	100.00

注 1：根据验资报告及后附的银行进账单，江德兴会复验字（2007）第 006 号《验资报告》中所述“贵公司（国兴拨叉）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85 万元，由邱海先、曾兴莲等 14 位股东于 2007 年 3 月 29 日之前缴足”，实际认缴此次增资的股东为 21 名，此处系笔误，验资说明后附的银行进账单亦为 21 名股东将合计 285 万元的增资款汇入了国兴拨叉于中国银行兴国支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 743223431208091001 账户内。

注 2：李虞财与李世锋系父子关系。2005 年 12 月，李世锋已将持有的国兴拨叉 11.54% 股权转让给李虞财。因国兴拨叉工作人员的疏忽，本次股权转让时，在相关股东会决议文件中又将该次股权转让重复写进了股东会决议。2014 年 4 月 15 日，李世峰与李虞财共同出具《关于股权转让的确认函》，就上述事宜进

行了确认，同时李世峰与李虞财确认就 2005 年 12 月转让国兴拨叉股权事宜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6、2011 年 3 月，国兴拨叉第三次增资、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2 月 10 日，国兴拨叉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进行如下股权转让：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比例(%)
1	曹春阳	邹永发	2.75
2	李虞财	李金连	2.25
3	陈武军	李金平	1.30
4	刘卫东	吴渤	1.00
5	林常春	兰兆坤	0.725
6	曾小林	曾荣祥	0.70
7	邱海先	陈国文	0.625
8	钟昌林	赵小文	0.60
9	刘琳	黄秋红	0.30
10	刘琳	侯宗钰	0.30
11	曾小林	吕海清	0.30
12	刘赣凤	高道明	0.275
13	曾小林	廖顺章	0.20
14	徐卫滨	吕荣贵	0.20
15	谢红军	邹永发	0.20
16	刘赣凤	陈国文	0.175
17	徐卫滨	高道明	0.125
18	刘卫东	李金平	0.10
19	曾小林	张声良	0.10
20	刘赣凤	兰兆坤	0.075

上述转让方与受让方均于 2011 年 2 月 11 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经转让方与受让方协商一致确定，转让价格为转让方对国兴拨叉的出资额。

2011 年 2 月 12 日，国兴拨叉召开股东会，同意李金平等 50 名自然人对国兴拨叉增资，注册资本从 1,000 万元增至 2,985 万元。

本次增资经赣州兴龙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阅并于 2011 年 2 月 21 日出具了赣兴会验字（2011）第 005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1 年 2 月 15 日，国兴拨叉已收到股东以货币认缴的新增注册资本 1,985 万元。

2011年3月，有限公司完成此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国兴拨叉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股权转让、增资前		本次股权转让、增资后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李金平	233.75	23.38	714.00	23.92
2	邱海先	95.25	9.53	261.00	8.74
3	邹永发	55.00	5.50	229.00	7.67
4	李虞财	82.50	8.25	201.00	6.73
5	曾兴莲	33.00	3.30	182.00	6.10
6	李春	55.00	5.50	152.00	5.09
7	吕华	55.00	5.50	152.00	5.09
8	陈国文	16.00	1.60	84.00	2.81
9	廖国忠	27.5	2.75	78.00	2.61
10	李勇	27.50	2.75	78.00	2.61
11	刘赣凤	13.00	1.30	49.00	1.64
12	李年春	22.00	2.20	60.00	2.01
13	林常春	19.00	1.90	58.00	1.94
14	张继福	10.00	1.00	23.00	0.77
15	曾凡荣	19.00	1.90	49.00	1.64
16	肖运坤	14.00	1.40	41.00	1.37
17	刘东平	14.00	1.40	41.00	1.37
18	钟昌林	15.00	1.50	40.00	1.34
19	钟云	11.00	1.10	32.00	1.07
20	徐卫滨	11.00	1.10	32.00	1.07
21	杨镛	10.00	1.00	32.00	1.07
22	李平章	20.00	2.00	30.00	1.01
23	谢红军	12.00	1.20	29.00	0.97
24	曾新兵	20.00	2.00	29.00	0.97
25	李金连	-	-	29.00	0.97
26	王春梅	19.00	1.90	27.00	0.90
27	吴渤	-	-	29.00	0.97
28	曾小林	20.00	2.00	23.00	0.77
29	刘琳	13.00	1.30	23.00	0.77

30	兰兆坤	-	-	23.00	0.77
31	曾祥荣	-	-	21.00	0.70
32	张声良	-	-	15.00	0.50
33	赵小文	-	-	12.00	0.40
34	高道明	-	-	12.00	0.40
35	刘卫东	17.00	1.70	10.00	0.34
36	侯宗钰	-	-	9.00	0.30
37	吕海清	-	-	9.00	0.30
38	吕荣贵	-	-	9.00	0.30
39	廖顺章	-	-	9.00	0.30
40	黄秋红	-	-	9.00	0.30
41	肖朝平	-	-	4.00	0.13
42	张杨发	-	-	4.00	0.13
43	钟能春	-	-	4.00	0.13
44	钟玉梅	-	-	4.00	0.13
45	杨建华	-	-	4.00	0.13
46	邱修发	-	-	4.00	0.13
47	邹小金	-	-	4.00	0.13
48	邓凤莲	-	-	4.00	0.13
49	娄新年	-	-	4.00	0.13
50	谢雪萍	-	-	4.00	0.13
51	曹春阳	27.50	2.75	-	-
52	陈武军	13.00	1.30	-	-
合计		1,000.00	100.00	2,985.00	100.00

7、2011年12月，国兴拨叉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1年12月8日，国兴拨叉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进行如下股权转让：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比例(%)
1	李平章	谢红军	1.0055
2	曾新兵	钟云	0.9715
3	王春梅	曾祥荣	0.9045
4	兰兆坤	徐卫滨	0.7705
5	张声良	吴渤	0.5025
6	赵小文	刘赣凤	0.4020

7	高道明	张继福	0.4020
8	刘卫东	肖运坤	0.3350
9	吕海清	张继福	0.3015
10	黄秋红	谢红军	0.3015
11	廖顺章	吴渤	0.3015
12	吕荣贵	杨镕	0.3015
13	侯宗钰	杨镕	0.3015
14	肖朝平	肖运坤	0.1340
15	张杨发	张继福	0.1340
16	娄新年	谢红军	0.1340
17	钟能春	钟云	0.1340
18	谢雪萍	张继福	0.1340
19	邓凤莲	吴渤	0.1340
20	钟玉梅	刘赣凤	0.1340
21	杨建华	钟昌林	0.1340
22	邱修发	钟昌林	0.1340
23	邹小金	钟昌林	0.1340

2011年12月8日，上述股权转让人与受让人之间分别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经转让方与受让方协商一致确定，转让价格为转让方对国兴拨叉的出资额。本次股权转让后，国兴拨叉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金平	714.00	23.92
2	邱海先	261.00	8.74
3	邹永发	229.00	7.67
4	李虞财	201.00	6.73
5	曾兴莲	182.00	6.10
6	李春	152.00	5.09
7	吕华	152.00	5.09
8	陈国文	84.00	2.81
9	廖国忠	78.00	2.61
10	李勇	78.00	2.61
11	谢红军	72.00	2.41
12	钟云	65.00	2.18

13	刘赣凤	65.00	2.18
14	李年春	60.00	2.01
15	林常春	58.00	1.94
16	吴渤	57.00	1.91
17	肖运坤	55.00	1.84
18	徐卫滨	55.00	1.84
19	张继福	52.00	1.74
20	钟昌林	52.00	1.74
21	杨镛	50.00	1.68
22	曾凡荣	49.00	1.64
23	曾祥荣	48.00	1.61
24	刘东平	41.00	1.37
25	李金连	29.00	0.97
26	曾小林	23.00	0.77
27	刘琳	23.00	0.77
合计		2,985.00	100.00

8、2013年12月，国兴拨叉第四次增资

2013年12月28日，国兴拨叉召开股东会，同意注册资本由2,985万元增至4,500万元，均由老股东分别以货币认缴。

本次增资经赣州兴龙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阅并于2014年1月21日出具赣兴会验字（2014）第08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4年1月20日，国兴拨叉已收到股东以货币认缴的新增注册资本1,515万元。

2014年1月，有限公司完成此次增资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国兴拨叉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增资前		本次增资后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李金平	714.00	23.92	1611.00	35.80
2	曾兴莲	182.00	6.10	466.00	10.36
3	邱海先	261.00	8.74	324.00	7.20
4	邹永发	229.00	7.67	283.00	6.29
5	李虞财	201.00	6.73	201.00	4.47

6	李春	152.00	5.09	188.00	4.18
7	吕华	152.00	5.09	188.00	4.18
8	陈国文	84.00	2.81	104.00	2.31
9	李勇	78.00	2.61	96.00	2.13
10	廖国忠	78.00	2.61	78.00	1.73
11	李年春	60.00	2.01	74.00	1.64
12	谢红军	72.00	2.41	74.00	1.64
13	刘琳	23.00	0.77	71.00	1.57
14	钟云	65.00	2.18	67.00	1.49
15	刘赣凤	65.00	2.18	67.00	1.49
16	林常春	58.00	1.94	60.00	1.33
17	吴渤	57.00	1.91	59.00	1.31
18	肖运坤	55.00	1.84	57.00	1.27
19	徐卫滨	55.00	1.84	57.00	1.27
20	张继福	52.00	1.74	54.00	1.20
21	钟昌林	52.00	1.74	54.00	1.20
22	杨镕	50.00	1.68	52.00	1.16
23	曾凡荣	49.00	1.64	51.00	1.13
24	曾祥荣	48.00	1.61	50.00	1.11
25	李金连	29.00	0.97	48.00	1.07
26	刘东平	41.00	1.37	41.00	0.91
27	曾小林	23.00	0.77	25.00	0.56
合计		2,985.00	100.00	4,500.00	100.00

9、2014年2月，国兴拨叉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4年2月25日，国兴拨叉召开股东会，同意李金平、邱海先、邹永发、李虞财、曾兴莲、李春、吕华、陈国文、廖国忠、李勇、谢红军、钟云、刘赣凤、李年春、林常春、吴渤、肖运坤、徐卫滨、张继福将其持有国兴拨叉合计90.20%的股权转让给广蓝实业；张继福、钟昌林、杨镕、曾凡荣、曾祥荣、刘东平、李金连、曾小林、刘琳将其持有国兴拨叉合计9.80%的股权转让给鑫博贸易。

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转让股权比例（%）	受让方
1	李金平	35.80	广蓝实业

2	曾兴莲	10.36	
3	邱海先	7.20	
4	邹永发	6.29	
5	李虞财	4.47	
6	李春	4.18	
7	吕华	4.18	
8	陈国文	2.31	
9	李勇	2.13	
10	廖国忠	1.73	
11	李年春	1.64	
12	谢红军	1.64	
13	钟云	1.49	
14	刘赣凤	1.49	
15	林常春	1.33	
16	吴渤	1.31	
17	肖运坤	1.27	
18	徐卫滨	1.27	
19	张继福	0.11	
20	刘琳	1.57	
21	钟昌林	1.20	
22	杨镛	1.16	
23	曾凡荣	1.13	
24	曾祥荣	1.11	
25	李金连	1.07	
26	刘东平	0.91	
27	曾小林	0.56	
28	张继福	1.09	

本次股权转让后，国兴拨叉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蓝实业	4,059.00	90.20
2	鑫博贸易	411.00	9.80
合计		4,50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前，李金平等 27 名自然人代持了广蓝实业及鑫博贸易股东的

相应股权。国兴拨叉本次股权转让，一方面为了还原代持情形，另一方面为了简化申请人的股权结构。因此，李金平等人将所持国兴拨叉股权按照上述方式分别转让给了广蓝实业及鑫博贸易。通过本次股份制改造，有关代持行为已得到消除和还原，现广蓝实业及鑫博贸易的相关股东为国兴拨叉的真实股东。

10、2014年5月，国兴拨叉整体变更为广蓝传动

2014年5月19日，经广蓝传动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由全体2名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截至2014年2月28日止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人民币7,854.65万元，按照1:0.993比例折合股份7,8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剩余部分54.65万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

瑞华对各发起人投入的资本进行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4】01780001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4年5月19日止，广蓝传动已收到全体出资人以其拥有的国兴拨叉的净资产7,854.65万元进行的出资，按照1:0.993比例折合股本7,800万股，净资产大于股本的部分54.6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4年5月22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新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7,800万元，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广蓝实业	70,356,000.00	90.20
2	鑫博贸易	7,644,000.00	9.80
合计		78,000,000.00	100.00

经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国兴拨叉在整体变更为广蓝传动前，历史上有关股东较长时间内存在股权代持情形。通过本次股份制改造，有关代持行为已得到消除和还原，现广蓝实业及鑫博贸易的相关股东为国兴拨叉的真实股东。对此，公司股东广蓝实业及鑫博贸易均于2014年6月9日出具了《关于不存在委托持股情况的承诺》，承诺：“本公司合法持有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没有通过信托、委托持股等形式委托他人持有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的股份，也没有受他人委托持有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广蓝实业的股东均承诺：本人合法持有江西广蓝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没有通过信托、委托持股等形式委托他人持有江西广蓝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也没有受他人委托持有江西广蓝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鑫博贸易的股东均承诺：本人合法持有兴国县鑫博贸易有限公司的股权，没有通过信托、委托持股等形式委托他人持有兴国县鑫博贸易有限公司的股权，也没有受他人委托持有兴国县鑫博贸易有限公司股权。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9 日出具了《关于公司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情况的承诺》，承诺：“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尚未收到股东有关本公司存在信托持股、持股情况的通知或事实，本公司依据目前所掌握的材料、证据判断，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的情况。”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广蓝传动历史上存在的股权代持情况已经得到了还原。相关当事人对还原后的股东真实性、持股数量和比例进行了确认，均无异议。申请人目前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现实或潜在纠纷。其历史上的代持情形不会对申请人本次挂牌造成实质性障碍。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公司董事情况

李金平，参见“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化情况”。

曾兴莲，参见“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化情况”。

邱海先，男，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 年 8 月至 1998 年 2 月任职于兴国钨矿、江西兴国水泥厂，1998 年 3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职于江西赣南国兴实业有限公司，2004 年 1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职于江西国兴集团国兴拨叉齿轮箱有限公司，2010年4月至今任兴国国兴汽车大市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江西广蓝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江西国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兴国国兴汽车大市场有限公司董事、赣州市国兴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安远国兴汽车博览城有限公司董事长、赣州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监事、江西银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吕华，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4年2月至2012年3月任职于国兴集团水泥公司，2012年至今任兴国中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江西广蓝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赣州市国兴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江西银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兴国中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兴国国兴汽车大市场有限公司董事。

黄金兰，女，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4年8年至2007年2年曾任职于兴国水泥厂，2007年3月至2014年5月为自由职业，2014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姜芳茂，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9年2月至今在公司任职，2014年2月至今任广蓝实业董事，2014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现任赣州市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赣州市国兴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陈国文，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88年8月至2001年7月任职于兴国柴油机厂，2001至今历任公司车间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技术中心技术委员会副主任、江西银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江西广蓝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本届董事任期为三年，除黄金兰外，董事的任职期间为2014年5月19日至2017年5月18日；黄金兰的任职期间为2014年6月10日至2017年5月18日。

（二）公司监事情况

李年春，男，1954年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75年2月至1992年6月任职于江西兴国水泥厂，1992年7月至1996年7月任职于兴国柴油机厂，1996年8月至1999年4月任职于江西省国兴齿轮箱拨叉有限责任公司，1999年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江西广蓝实业有限责

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兴国县鑫博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赣州市国兴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江西银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江西国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李勇，男，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3月至2003年8月任职于江西国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2003年至今任江西国兴集团百丈泉食品饮料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监事、江西广蓝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江西国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赣州市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赣州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赣州市开元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赣州市国兴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城房地产公司董事。

邹永发，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年12月至1998年12月任职于江西兴国水泥厂，1999年1月至1999年12月任职于国兴拨叉，2000年1月至2008年5月任职于江西国兴集团有限公司，2008年至今任职于赣洲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监事、江西广蓝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江西国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赣州市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赣州市开元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赣州市国兴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中城房地产公司监事。

本届监事任期为三年，任职期间为2014年5月19日至2017年5月18日。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曾兴莲，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参见“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化情况”。

陈国文，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参见本章之“（一）公司董事情况”。

温九梅，女，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3月至2007年3月任职于广州市帝腾音响器材有限公司，2007年7月至2011年7月任职于江西国兴集团兴国齿轮箱拨叉有限公司，2013年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本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为三年，任职期间为2014年5月19日至2017年5月18日。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5,489.52	26,152.37	33,632.8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854.65	5,753.95	6,829.4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854.65	5,753.95	4,884.96
每股净资产（元）	2.10	1.93	2.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10	1.93	1.6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9.18	78.00	79.11
流动比率（倍）	0.98	0.76	0.97
速动比率（倍）	0.80	0.62	0.39
项目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302.72	10,005.24	8,570.40
净利润（万元）	285.09	869.00	160.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85.09	869.00	463.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20.83	-53.82	152.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20.83	-53.82	447.82
毛利率（%）	18.46	22.91	24.11
净资产收益率（%）	4.28	16.34	3.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32	-1.01	3.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62	0.2911	0.05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62	0.2911	0.0536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419	1.69	0.77
存货周转率（次）	0.43	0.91	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1.98	1,564.96	-1,453.0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0	0.52	-0.49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开国
住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电话	010-58067933
传真	010-58067901
项目小组负责人	王雷让
项目小组成员	陈凡轶、严蓉、方琴、邓学
（二）律师事务所	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沈宏山

住所	上海市银城中路 488 号 1704 室
电话	021- 60897070
传真	021- 60897985
经办人	王贤安、高慧
(三) 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杨剑涛、顾仁荣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西滨河路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电话	010-88095588
传真	010-88091190
经办注册会计师	徐久龙、张吉文
(四) 资产评估机构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斌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真南路 4980 号
电话	021-63788398
传真	021-63766556
经办注册评估师	郭献一、刘宏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彦龙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情况

(一) 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拥有精密铸造和机械加工能力的专业厂家，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营范围为汽车零部件，生产、销售，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助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二) 主要产品介绍

公司的主要产品有精密铸钢拨叉、拨块、压铸铝件拨叉、操纵盖、型钢加工件拨叉轴及其组合分组件（总成）。具体产品用途及特点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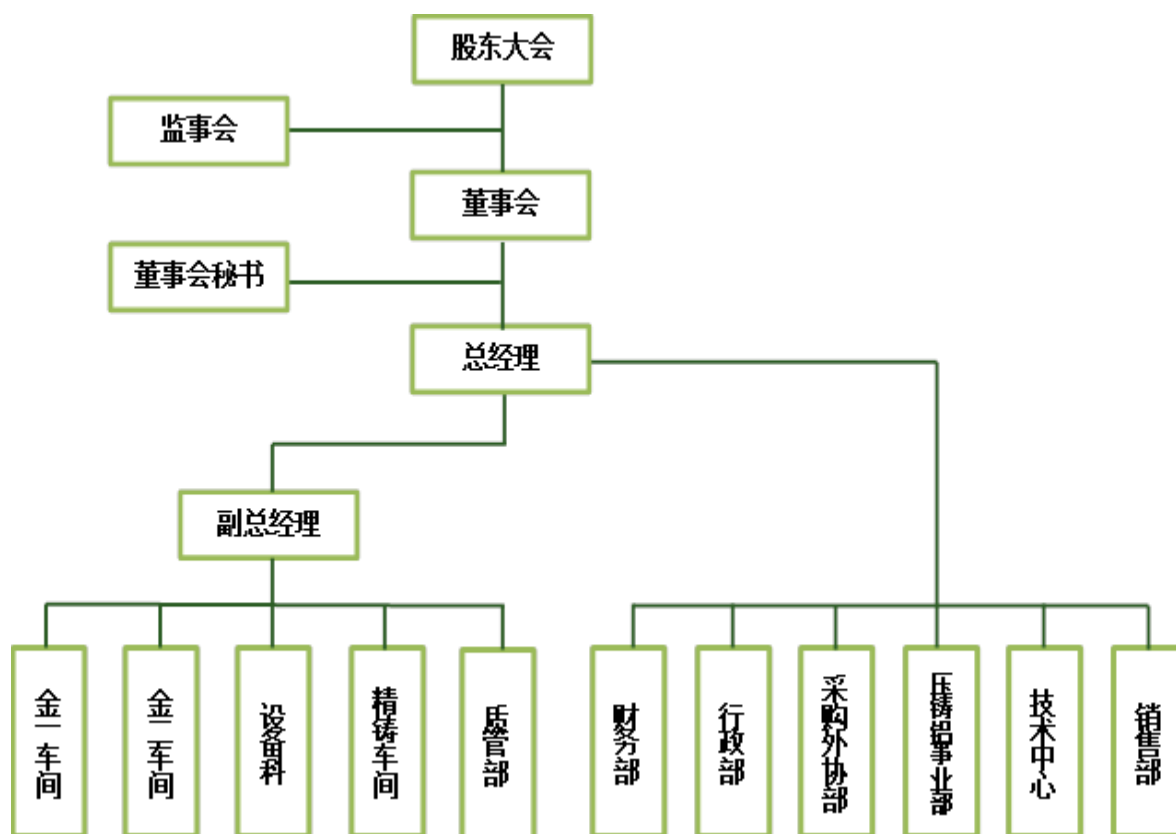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图片	主要用途及产品特点
铸钢拨叉		<p>拨叉是齿轮变速器变速操纵机构中用来拨动同步器齿套的零件，以实现变速器不同传动比齿轮啮合。</p>

拨块		<p>拨块是齿轮变速器变速操纵机构中将操作指令传递给拨叉轴的零件。</p>
压铸铝拨叉		<p>压铸铝拨叉在变速器的作用比铸钢拨叉好。压铸铝拨叉相对于铸钢拨叉毛坯精度较高、重量轻、噪声低。</p>
控制轴合件		<p>控制轴合件是汽车齿轮箱变速器操纵机构中选换挡操作控制执行的部件。驾驶员通过操纵杆、软轴发出动作指令。</p>
分离叉轴总成		<p>分离叉轴用来传递驾驶员操作分踏板的动作指令。</p>
操纵盖组件		<p>操纵盖组件用于封闭变速器,用来传递选换挡指令给拨块。</p>



二、公司生产或服务的主要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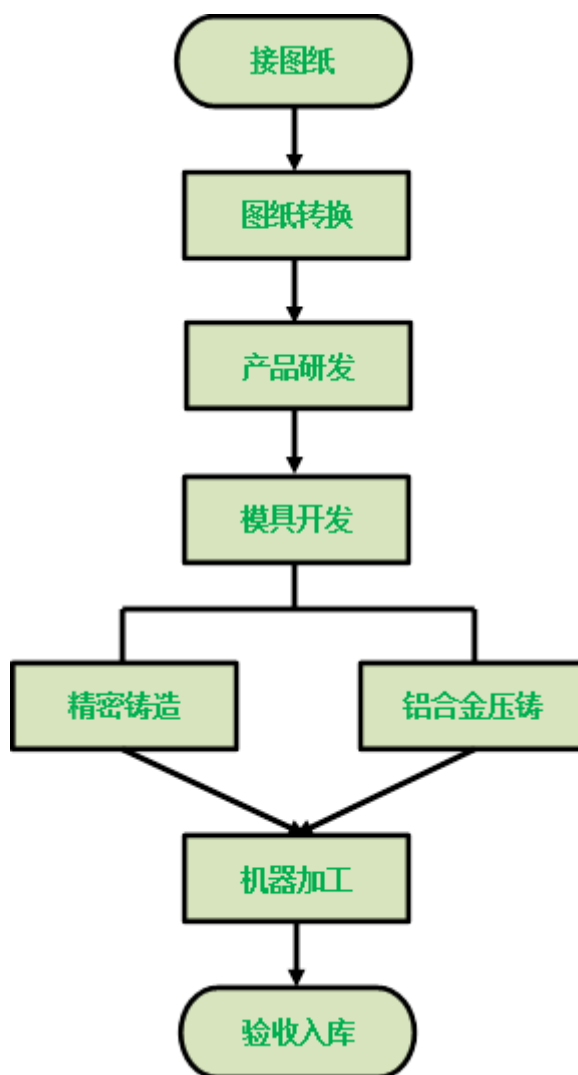
（一）公司组织架构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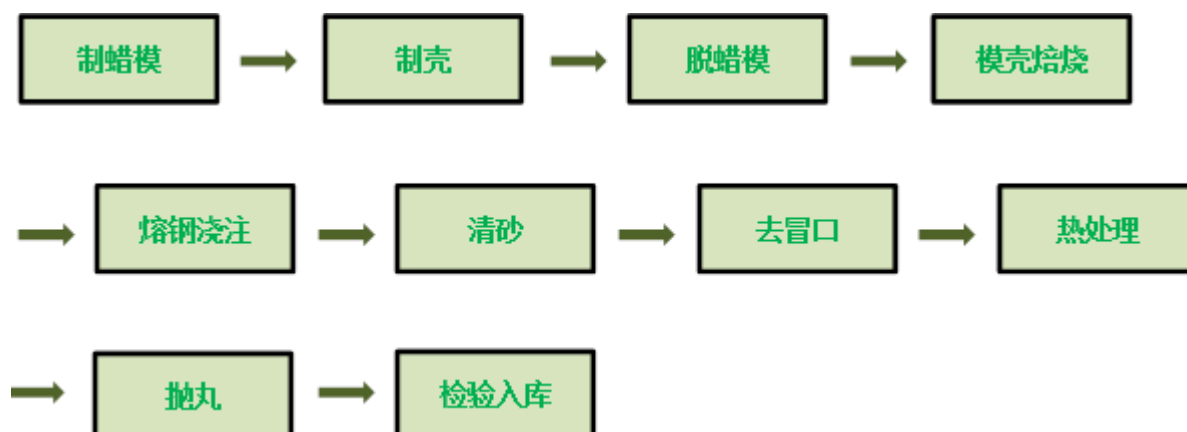
1、业务流程图

公司业务模式的简要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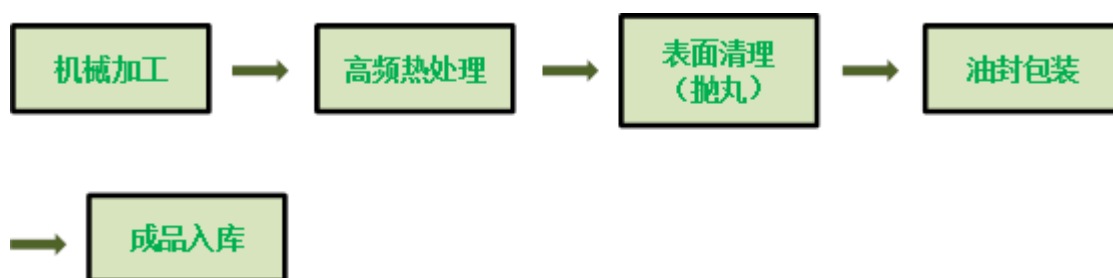


2、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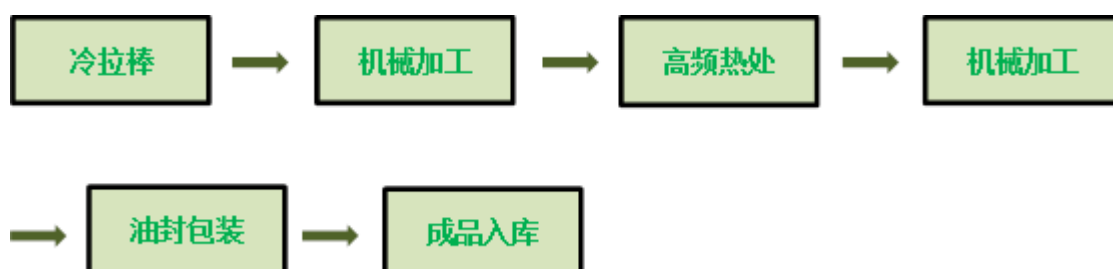
(1) 铸钢件换档零件



铸钢件换挡零件的加工流程：



(2) 拨叉轴零件



(3) 铝拨叉零件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一)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的技术含量

在公司的发展过程中，公司一直重视技术研究和开发，并形成了与拨叉相关的一系列专有技术及核心技术，提升了公司的竞争力。

序号	技术名称	成熟度	技术来源
1	一种新型拨叉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2	一种新型拨叉轴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3	8U3R 型系列产品贴塑工艺及贴塑模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4	6T25 型拨叉轴缓冲垫孔及定位槽加工项目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5	一种新型车用倒档换挡拨叉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6	无心磨床自动送料机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7	高频火焰机床操作结构的改进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8	一种新型拨叉换挡轴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9	一种大型卡车变速器拨叉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1、一种新型拨叉

该拨叉包括拨叉叉面、拨叉连接杆、拨叉套筒及防震块。该项目研发的拨叉使用尼龙材料的防震块安装在拨叉叉面上，达到了与使用铜材料同样的耐磨效果，但降低了机械加工难度，减少了能耗，降低了拨叉的加工成本，减轻了拨叉的重量。

2、一种新型拨叉轴

该拨叉轴由铸钢或铸铝铸成，包括拨叉轴凹槽连接部。拨叉轴凹槽连接部与拨叉轴采用一体化造成型，拨叉轴凹槽连接部内凹的形状可以为矩形或圆形，此技术提高了拨叉轴的强度，避免了拨叉轴变形，通过该项目的改进，在拨叉上可以不再设有凹槽连接部，拨叉可以通过过盈连接的方式连接到所述拨叉轴上，使汽车变速器的运行更安全、可靠。

3、8U3R 型系列产品贴塑工艺及贴塑模

该贴塑模具的研发充分考虑了产品的注塑压力，采用可调节装置，确保各项参数满足产品要求。整个贴塑工艺保证贴塑尺寸精度能控制在 0.1mm 以内，达到国内外领先水平，对称度达到 0.2mm 以内，贴塑过后产品的耐磨性明显加强，耐磨性提高 30% 以上。

4、6T25 型拨叉轴缓冲垫孔及定位槽加工项目

6T25 型拨叉轴为公司主营产品之一，该项目控制系统采用 PLC+液压系统+变频器，实现动作的自动控制。该项目的研发提高了加工效率且降低了加工成本。

5、一种新型车用倒档换挡拨叉

此技术涉及一种车用换挡配件，包括拨叉本体、从拨叉本体向两侧延伸的拨叉杆。它克服了现有换挡拨叉重量重、两叉面不能同时接触止套、磨损不一致等缺点。

6、无心磨床自动送料机

该自动送料机采用一定斜度自滑式储料，在储料盒扣设一推板，由曲柄连杆

机构带动上下滑动，将拨叉轴单根推入送料滑槽，由传送带输入无心磨床入口，达到自动送料的目的。该自动送料机送料速度能自动控制，运动速度快、高效能、震动小、使用寿命长。

7、高频火机床操作结构的改进

该项目通过电路设计、气动回路设计及缓冲结构设计，研发高频火机床操作机构。采用气缸的伸缩控制机床升降，同时采用高精度线性导轨，确保机构升降精度；采用自动循环控制回路实现气缸的往复运动实现自动升降，延时电器控制实现淬火加热时间及冷却水水喷水时间，在升降末端采用缓冲装置，确保停止时平稳，不影响零件定位准确。该设备在淬火加热及冷却时分别具有自动延时加热和自动延时喷水的功能，产品的加热和冷却能更彻底，从而保证产品质量。

8、一种新型拨叉换挡轴

该拨叉换挡轴避免了变速器换挡操作时不卡档的现象，提高了换挡操作的流畅性和手感的舒适性，间接地提高了汽车在行驶过程中的安全性。

9、一种大型卡车变速器拨叉

该项目在大型卡车变速器拨叉的前侧面或后侧面上开有凹槽，还可以同时在大型卡车变速器拨叉的前侧面和后侧面上开有凹槽。通过在大型卡车变速器拨叉的侧面上开有凹槽，减轻了拨叉的重量，使换挡操作需要的力更小，从而换挡操作更顺畅；由于凹槽和拨叉本体可以形成槽形结构，使拨叉在减轻重量的同时，还保证了其强度。

（二）专利、商标及资质情况

1、专利技术

序号	专利类别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1	实用新型	一种新型车用倒档换挡拨叉	ZL201120325590.7	2011年8月24日	原始取得
2	实用新型	一种大型卡车变速器拨叉	ZL201320001441.4	2013年1月5日	原始取得
3	实用新型	一种拨叉轴	ZL201320000799.5	2013年1月5日	原始取得

4	实用新型	一种新型拨叉	ZL201320000788.7	2013年1月5日	原始取得
5	实用新型	一种新型拨叉换挡轴组件	ZL201320001131.2	2013年1月5日	原始取得
6	实用新型	一种拨叉换挡轴	ZL201320000857.4	2013年1月5日	原始取得

上述实用新型专利的保护期限为十年，自专利申请之日起计算。

2、注册商标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注册商标。

(三) 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6 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证号	土地坐落	用途	终止日期	面积 (m ²)	取得方式
兴国用(2011)第2B2906-001号	兴国县工业园新区C-2-3地块	工业	2060.11.2	77,913	出让
兴国用(2011)第2B2906-002号	兴国县工业园新区C-2-3地块	工业	2060.11.2	79,620	出让
兴国用(2007)第2B2905-013号	兴国县工业区C区	工业	2055.1.5	7,353.37	出让
兴国用(2007)第2B2905-014号	兴国县工业区C区	工业	2055.1.5	15,118.08	出让
兴国用(2007)第2B2905-015号	兴国县工业区C区	工业	2055.1.5	41,953.54	出让
兴国用(2012)第2B2906-023号	兴国县经济开发区新区C-4-3地块	工业	2062.8.29	4,479.56	出让

(四) 房屋所有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22 处房屋所有权，具体情况如下：

房产权证号	房屋坐落	面积 (m ²)	用途
兴房权证(潯)字第LJGF194号	兴国县工业区C区	5,310.60	厂房
兴房权证(潯)字第LJGF195号	兴国县工业区C区	1,337.98	仓库
兴房权证(潯)字第LJGF196号	兴国县工业区C区	678.20	办公楼
兴房权证(潯)字第LJGF197号	兴国县工业区C区	835.18	招待所
兴房权证(潯)字第LJGF198号	兴国县工业区C区	1,694.00	厂房
兴房权证(潯)字第LJGF199号	兴国县工业区C区	817.86	宿舍
兴房权证(潯)字第LJGF2065号	兴国县工业区C区	5,327.14	厂房

兴房权证（潯）字第 LJGF13317 号	兴国县工业园新区 C2-3/C3-3/C4-3 地块 办公楼	2,297.72	办公楼
兴房权证（潯）字第 LJGF13318 号	兴国县工业园新区 C2-3/C3-3/C4-3 地块 食堂、会议中心	1,411.71	食堂会议 中心
兴房权证（潯）字第 LJGF13319 号	兴国县工业园新区 C2-3/C3-3/C4-3 地块 抛光车间 2	373.80	车间
兴房权证（潯）字第 LJGF13320 号	兴国县工业园新区 C2-3/C3-3/C4-3 地块 抛光车间 1	414.00	车间
兴房权证（潯）字第 LJGF13321 号	兴国县工业园新区 C2-3/C3-3/C4-3 地块 水泵房	10.24	水泵房
兴房权证（潯）字第 LJGF13322 号	兴国县工业园新区 C2-3/C3-3/C4-3 地块 值班室	43.52	值班室
兴房权证（潯）字第 LJGF13323 号	兴国县工业园新区 C2-3/C3-3/C4-3 地块 配电房	20.30	配电房
兴房权证（潯）字第 LJGF13324 号	兴国县工业园新区 C2-3/C3-3/C4-3 地块 厕所	52.00	卫生间
兴房权证（潯）字第 LJGF13325 号	兴国县工业园新区 C2-3/C3-3/C4-3 地块 1 号车间	12,473.16	车间
兴房权证（潯）字第 LJGF13326 号	兴国县工业园新区 C2-3/C3-3/C4-3 地块 2 号车间	12,473.16	车间
兴房权证（潯）字第 LJGF13327 号	兴国县工业园新区 C2-3/C3-3/C4-3 地块 蜡模车间	1,532.44	车间
兴房权证（潯）字第 LJGF13328 号	兴国县工业园新区 C2-3/C3-3/C4-3 地块 炼熔车间	1,747.24	车间
兴房权证（潯）字第 LJGF13329 号	兴国县工业园新区 C2-3/C3-3/C4-3 地块 清沙车间	986.44	车间
兴房权证（潯）字第 LJGF13330 号	兴国县工业园新区 C2-3/C3-3/C4-3 地块 外观检车间	1,095.64	车间

兴房权证（潞）字第 LJGF13331 号	兴国县工业园新区 C2-3/C3-3/C4-3 地块 制壳车间	2,542.84	车间
-----------------------	---------------------------------------	----------	----

经核查，公司位于兴国县工业区 C 区的老厂房取得了兴国用（2007）第 2B2905-013 号、兴国用（2007）第 2B2905-014 号、兴国用（2007）第 2B2905-015 号、兴国用（2012）第 2B2906-023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截止到 2013 年 10 月，公司老厂房已经停产，相关设备已陆续搬入位于兴国县经济开发区新区的新厂区中。

2011 年 1 月 30 日，公司新厂区的“年产新能源汽车变速箱齿轮 600 万件、压铸件 6000 吨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取得了赣州市环保局核发的赣市环督字[2011]18 号《关于<江西国兴集团兴国齿轮箱拨叉有限公司年产新能源汽车变速箱齿轮 600 万件、压铸件 6000 吨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该项目建设。

2011 年 2 月 17 日，兴国县人民政府向国兴拨叉核发了兴国用（2011）第 2B2906-001 号、兴国用（2011）第 2B2906-002 《国有土地使用证》；2011 年 3 月 25 日，兴国县城乡规划建设局向国兴拨叉核发了地字第 3607322011037 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2012 年 10 月 16 日，兴国县人民政府向国兴拨叉核发了兴国用（2012）第 2B2906-023 《国有土地使用证》。2013 年 8 月 14 日，兴国县城乡规划建设局向国兴拨叉核发了建字第 3607322013067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013 年 8 月 30 日，兴国县城乡规划建设局向国兴拨叉核发了编号 362133201308300102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公司新厂区厂房建设已经取得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综上，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新老厂房已经取得了相关的国有土地使用证及房屋所有权证书，厂房已经依法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五）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许可资质证书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获得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许可资质证书情况如下：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发证机关
------	------	------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TS 16949: 2009	2011.12.10	Head of NQA
------------	-----------------------	------------	-------------

（六）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七）公司无形资产及相关资质的变更情况

2014年5月22日，经赣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股份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已存续的资格与资质证书正在进行变更，尚未全部变更完毕。有限公司拥有的全部有形资产、无形资产、资质、相关证书等均由股份公司依法全部承继，公司将积极履行变更程序，将有限公司所有资产、资质、相关证书等依法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公司承诺所有资产、资质、相关证书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八）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及固定资产

1、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折旧率情况如下：

序号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2	机器设备	10	5	9.50
3	运输工具	10	5	9.50
4	电子设备	3	5	31.67
5	仪器器具	5	5	19.00

2、截至2014年2月28日，公司共有运输工具3辆，明细如下：

项目	数量（辆）	取得方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实际使用情况
别克 GL8	1	购买	309,000.00	181,795.00	58.83	良好
丰田	1	购买	535,780.00	425,498.66	79.42	良好
大众帕萨特	1	购买	302,885.00	262,121.72	86.54	良好

3、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其他主要固定资产情况明细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项目	数量	取得方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	实际使用情况
机器设备	钻床	127	购买	1,099,789.06	497,570.18	45.24	良好
	车床	80	购买	3,937,498.24	2,289,764.77	58.15	良好
	铣床	95	购买	6,134,634.12	3,320,532.89	54.13	良好
	各类机器	96	购买	5,019,155.18	3,797,719.12	75.66	良好
	挂杆料架	7,260	购买	1,306,400.00	1,306,400.00	100.00	良好
	其他	243	购买	12,425,032.11	9,365,126.98	75.37	良好
电子设备	电脑	72	购买	290,637.46	62,881.98	21.64	良好
	打印机	19	购买	49,200.55	3,720.03	7.56	良好
	空调	14	购买	48,611.41	7,270.29	14.96	良好
	其他办公设备	36	购买	494,074.50	167,593.35	33.92	良好
仪器仪表	仪器	17	购买	365,116.13	270,660.54	74.13	良好
	仪表	22	购买	1,536,118.79	760,227.11	49.49	良好

(九) 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公司合计在册员工 535 名，其具体结构如下：

1、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
30 岁 (含) 以下	139	25.98
31-40 (含) 岁	156	29.16
40-50 (含) 岁	202	37.76
51 (含) 岁以上	38	7.10
合计	535	100.00

2、按照岗位划分

岗位	人数	占比 (%)
研发人员	21	3.93
管理人员	81	15.14
生产人员	420	78.50
财务人员	13	2.43
合计	535	100.00

3、按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
本科及以上	9	1.68
大专	47	8.79
中专及以下	479	89.53
合计	535	100.00

(十) 公司研发情况

1、研发机构

公司拥有省级技术中心资质，现有研究及实验发展人员 21 人。技术中心由总经理直接领导，实行中心主任负责制，技术委员会作为技术中心的决策机构。技术中心主要承担新产品、新工艺的研究、开发与试验任务，下设技术开发部、项目管理部、知识产权部、检测中心、工装模具部以及信息部。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陈国文，见“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 公司董事情况”。陈国文分管生产、技术、质量，在材料学，精铸方面有着丰富的实践经验，对精铸缺陷的产生与预防有着独到的分析见解，攻克了大量的铸造难题，对精铸生产线的改造起着核心作用。

钟昌林，男，1968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职江西齿轮箱拨叉厂车间工艺技术员、车间副主任、车间主任等职务，现任公司技术部科员，具有十分丰富的拨叉加工及工艺装备设计经验。先后主持了吉利系列拨叉、沈阳三菱系列、海马系列等产品的开发，参与了五十铃系列、B5A 系列拨叉、RANGER MT75、N800 项目以及高耐磨轻量化新型车用铝合金拨叉等系列产品的开发，被评为江西省劳动模范。

张继福，男，1961 年出生，本科学历，2001 年 9 月起在公司工作，其在生产线改造与热处理设备改进、材料学及表面处理方面有较深理论知识及实践经验。曾任公司技术部副部长，现任公司技术部部长职务；主持开发了变速器上盖总成、B5A 系列拨叉、RANGER MT75 以及 N800 项目以及高耐磨轻量化新型车

用铝合金拨叉等系列产品的开发，开拓了公司第一个出口项目，对公司热处理生产线进行了技术升级改造，取得良好经济效益。

刘赣风，女，1966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公司车间技术员、副主任、主任、技术部副部长职务，现任公司技术部科员；在材料应用及装备设计有丰富知识与经验，对变速器结构有较深理解，主持开发了 5T18 及 5T15C 系列产品开发，参与沈阳三菱系列、变速器上盖总成、B5A 系列拨叉、N800 项目以及高耐磨轻量化新型车用铝合金拨叉等系列产品，并设计优化了生产线，开发了气密性试验设备。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核心技术团队较为稳定。

（十一）公司环境保护情况

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 号）确定的《上市公司环境保护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从事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为重污染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1、污染物及废物所采取的处理措施

经核查，公司日常生产中所产生的污染物及废物主要为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

（1）废气

废气主要的污染物为抛光粉尘及燃煤废气，其中抛光粉尘主要是集气候经过水冲出尘，在达标后向室外高空排放；燃煤废气主要通过水帘喷淋处理，在达标后向高空排放。

（2）废水

废水主要包括生产废水与生活污水，其中生产废水公司通过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全部回用于工艺，不外排。生活污水，公司通过沼气处理达标后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

（3）固体废弃物

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废金属屑及废砂，其中废金属屑，公司在收集后，由废品回收站回收处置；废砂公司在收集后，由工程队收购用于地面填实。

2、环保安全制度的制定及其履行情况

(1) 公司目前已经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主要内容如下：

“第四条公司应当设置环保科，由具有丰富环保安全技术人员全面负责本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的管理和监测任务，改善公司环境状况，减少公司对周围环境的污染，并协调公司与政府环保部门的工作。

第五条公司环保科应每半年至少召开一次定期会议，对公司执行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进行专项总结，并对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不完善的地方进行及时整改。

第六条环保人员要重视防治“三废”污染，保护环境。要把环境保护工作作为生产管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纳入到日常生产中去，实行生产环保一齐抓。

第十条防止“三废”污染，实行“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所有造成环境污染和其它公害的车间都必须提出治理规划，有计划、有步骤地加以实施，公司在财力、物力、人力方面应及时给予安排解决。

第十一条对环保设施、设备等要认真管理。建立定期检查、维修和维修后验收制度，保证设备、设施完好，运转率达到考核指标要求。

第十五条公司应当按照规定及时缴纳排污费。

第十六条凡本公司员工玩忽职守，任意排放公司“三废”，造成污染环境事件，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进行处理。”

(2) 公司能够严格履行《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经核查，公司环保科的会议记录、环保工作手册、排污费缴纳凭证等资料，公司在报告期内能够严格执行《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未发生环保污染实物，公司能够按照当地环境保护部门要求的措施处理日常生产所产生的污染物及废物。

2014年7月24日，兴国县环境监测站出具兴环监测字（2014）第W047号《监测报告》，经监测，公司的废气、废水、噪声排放物检测结果均正常。”

四、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销售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拨叉件、拨叉轴和拨叉组件的销售。各期主要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4年1-2月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占收入比例（%）
拨叉件	7,661,061.85	6,322,323.50	17.47	58.81
拨叉轴	1,045,321.57	810,481.19	22.47	8.02
拨叉组件	4,320,788.08	3,489,673.22	19.24	33.17
合计	13,027,171.50	10,622,477.91	18.46	100.00
产品名称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占收入比例（%）
拨叉件	57,996,712.10	45,890,590.02	20.87	57.97
拨叉轴	9,651,410.33	6,945,247.59	28.04	9.65
拨叉组件	32,378,967.05	24,271,058.05	25.04	32.36
合计	100,027,089.48	77,106,895.66	22.91	99.97
产品名称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占收入比例（%）
拨叉件	52,265,153.12	40,661,194.74	22.20	60.98
拨叉轴	9,092,866.61	6,433,471.97	29.25	10.61
拨叉组件	24,259,587.83	17,879,557.96	26.30	28.31
合计	85,617,607.56	64,974,224.67	24.11	99.90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客户为汽车整车厂商和汽车传动技术产品供应商。2012年、2013年、2014年1-2月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2.29%、91.34%、93.30%，明细如下：

日期	客户	销售额（元）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2012年	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40,275,826.77	47.04
	奇瑞汽车有限公司	19,587,244.94	22.88
	安徽星瑞齿轮传动有限公司	9,924,247.33	11.59
	采埃孚传动技术（杭州）有限公司	5,655,532.77	6.61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3,574,372.33	4.17

	合计	79,017,224.14	92.29
2013年	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50,192,843.44	50.18
	奇瑞汽车有限公司	20,060,321.13	20.05
	安徽星瑞齿轮传动有限公司	15,049,539.09	15.05
	欧格瑞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3,157,325.61	3.16
	采埃孚传动技术（杭州）有限公司	2,904,533.77	2.90
	合计	91,364,563.04	91.34
2014年 1-2月	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6,855,544.15	52.62
	安徽星瑞齿轮传动有限公司	2,412,282.35	18.52
	奇瑞汽车有限公司	1,963,757.52	15.07
	欧格瑞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619,146.13	4.75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有限公司	304,234.35	2.34
	合计	12,154,964.50	93.30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高，第一大客户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在50%左右。这主要是由于汽车行业下游厂商出于保证产品系统匹配性、提高供货效率、满足研发配套、降低供应商管理成本等方面的考虑，对同类产品选择少数几家供应商作为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是全球最优秀的传动技术产品与服务提供商之一，每年均有较大的汽车零配件采购需要。在对产品质量、价格、服务等方面进行了严格的考察后，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确定公司作为其长期供应商，因此其销售金额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大。长期供应商合作关系的建立需要供需双方在生产流程、产品工艺、技术研发、产品创新、质量保证、供应链管理等方面进行深入合作，因此，这种长期供应商的合作关系具有比较高的稳定性。在与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保持良好合作的同时，公司凭借研发实力、产品创新、质量控制、产品性能等多方面优势，逐步成为国内多家汽车厂商的重要合作伙伴。目前公司在不断开发新客户，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渐扩大，公司客户集中度将会逐步下降。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持有上述客户股权权益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对外采购生产经营所需要的原材料及零部件，具体为钢轨、铝锭、焊接件、冲压件、拨叉半成品等。2012年、2013年、2014年1-2月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32.90%、32.47%和40.95%，明细如下：

	供应商	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2012年	武义县伟业刀剪厂	5,983,360.44	10.09	半成品
	兴国县兴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4,518,075.92	7.62	钢材、废钢料头
	赣州宏达正华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444,425.69	5.81	刀具、元钢
	江西汇大机械有限公司	2,865,073.57	4.83	半成品
	兴国县鑫博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2,699,947.60	4.55	废钢
	合计	19,510,883.22	32.90	
	当期采购总额	59,297,563.49		
2013年	供应商	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武义县伟业刀剪厂	5,070,485.09	9.14	半成品
	赣州宏达正华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729,795.89	6.72	刀具、元钢
	兴国县宏业建材有限公司	3,481,931.70	6.27	钢材、废钢料头
	江西汇大机械有限公司	3,103,847.57	5.59	半成品
	浙江省武义县双利刀剪制造有限公司	2,629,332.32	4.74	半成品
	合计	18,015,392.57	32.47	
当期采购总额	55,490,470.08			
2014年 1-2月	供应商	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武义县伟业刀剪厂	1,300,474.00	20.10	半成品
	赣州宏达正华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82,219.20	5.91	刀具、元钢
	江西汇大机械有限公司	341,166.00	5.27	半成品
	赣州一恒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326,428.00	5.04	加工工序委外
	浙江省武义县双利刀剪制造有限公司	300,000.00	4.64	半成品
	合计	2,650,287.20	40.95	
当期采购总额	6,471,406.96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的大部分为半成品、刀具、元钢、加工

工序委外，公司所采购的内容均为公司拨叉件、拨叉轴、拨叉组件的生产环节的必需品。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向五大客户采购的内容和公司主要产品具有相关性。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均不超过50%，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重大依赖。

报告期内，供应商与本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持有上述客户股权权益的情况。

（四）报告期内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公司重大合同是指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且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包括但不限于采购、销售、借款、担保等商务合同。

截至2014年2月28日，公司重大合同情况如下：

1、借款合同

借款人	合同类型	合同编号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年利率	履行情况
国兴拨叉	借款合同	2860001301210027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国支行	3,000万元	2013年8月16日至2014年8月16日	银行基准利率上浮40%	2014年8月1日履行完毕
国兴拨叉	借款合同	2013兴国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第14439201300002号	兴国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3,000万元	2013年12月3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银行基准利率上浮56%	正在履行

2、抵押合同

抵押人	抵押权人	合同编号	主合同编号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抵押标的	履行情况
国兴拨叉	兴国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3抵字第144392013121200002)号	2013兴国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第14439201300002号	3,000万元	2013年12月3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公司位于兴国县工业园C-2-3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	正在履行

3、销售合同

公司在每年年初与客户签订销售框架协议，框架协议内容主要包括销售或采购产品的种类及单价，具体销售或采购数量通过订单进行确认。目前公司的重大销售合同主要是与前五大客户之间正在履行的销售框架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相对方	产品	合同有效期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拨叉件、拨块等组件	2014.1.1 至 2014.12.31	不少于 5,115.68 万元	正在履行
2	安徽星瑞齿轮传动有限公司	档拨叉、档轴等组件	2014.1.1 至 2014.12.31	根据实际订单金额	正在履行
3	奇瑞汽车有限公司	叉轴、拨叉等组件	2014.1.1 至 2014.12.31	根据实际订单金额	正在履行
4	欧格瑞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档拨叉、档轴等组件	2014.1.1 至 2014.12.31	以买方发出的月度订单或《计划通知》计算数量价格	正在履行
5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有限公司	档拨叉、档轴等组件	2014.1.1 至 2014.12.31	以买方发出的《月采购预测计划》计算数量价格	正在履行

4、采购合同

目前公司的重大采购合同主要是与前五大供应商之间正在履行的采购框架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相对方	产品	数量	供货期	履行情况
1	江西汇大机械技术有限公司	拨叉（半成品）、铝拨叉（半成品）、操纵盖	根据月要货计划而定	自 2011 年 9 月 1 日至今	正在履行
2	浙江省武义县伟业刀剪厂	拨叉（半成品）、拨块（半成品）	根据月要货计划而定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今	正在履行
3	赣州宏达正华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直钻、机用丝锥、铣刀	根据需方要求而定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今	正在履行
4	赣州华宇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电动设备、按钮、保护焊丝等	根据需方要求而定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今	正在履行
5	东莞市拓海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刀具	根据需方要求而定	自 2014 年 2 月 1 日至今	正在履行

5、融资租赁合同

2012 年，国兴拨叉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约定向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租赁 4 台马扎克立式镗铣加工中心，租赁期间自起租之日

起 36 个月，每期租金为 284,211.00 元，租金总额为 10,231,596.00 元。租赁期满后留购价格为 1,000 元。该合同目前正在履行。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业务属于汽车制造行业。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新技术的研究和开发，目前拥有 6 项已授权专利。公司通过生产并向客户销售变速箱拨叉、拨块及组件等系列零配件产品实现盈利。公司客户主要为汽车整车厂商和汽车传动技术产品供应商，如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奇瑞汽车有限公司、欧格瑞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采取直间销售的模式。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 至 2 月份，公司的利润率分别为 24.11%、22.91%、18.46%，同行业上市公司万向钱潮 2012 年、2013 年的毛利率分别为 16.77%、19.78%，公司毛利率较高的原因为公司所处的汽车用拨叉件这一细分市场具有技术、经验壁垒，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多年，在该市场中积累的研发、生产优势，使得主要产品拨叉轴、拨叉件及拨叉组件能够满足客户的要求，从而获得较高的产品利润率。

（一）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购模式为以销定产、按需采购，采用询价方式定价，部分占采购金额相对较少的材料采用议价方式定价。公司通过对比质量、价格、服务等多方面因素选定物资供应商，供应商根据公司的订单提交货物，经检验合格后入库。

（二）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以签订的销售合同确定的销售量制定实际生产计划并安排产品生产。公司每年年初与下游汽车整车厂商和汽车传动技术产品供应商签订年度销售合同，每月根据销售部门提供的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再按生产计划组织产品生产。公司部分工序和半成品通过外协方式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外协厂商的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的外协厂商有赣州日福机械有限公司、赣州一恒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吴德清、兴国华特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兴国县恒鑫机械厂、兴国县宏鑫

机械厂、兴国县鑫穗工程机械配件厂、兴国县严丰机械加工部。

2、公司将产品的生产交给外协代工厂的原因及重要性

公司外协加工的主要原因为老厂区面积较小（64000 平米），设计产能不足，生产线没有实现自动化；并且老厂区机器设备密度较高，考虑到厂房环境及安全性等问题，公司将部分精加工工序委托外协厂商加工。2013 年 10 月份公司搬迁的新厂区，在厂房面积、生产线、生产工序方面进行了升级，新厂区面积约 150,000 平米，有 5 个精铸车间，4 个精加工车间，能够完成从原材料到产成品的所有工序，随着新设备的技改、调试逐渐完成进入正常生产，公司就能够自行完成所有工序。在报告期内，外协的内容并非生产过程中的核心关键环节，外协部分产生的成本占公司的整体成本比重较小。

3、外协产品、成本的占比情况

公司外协产品主要是公司拨叉、拨块精加工的部分工序，外协加工工序完成后公司不直接对外销售，继续完成剩下的工序。

报告期内外协加工成本占比情况如下：

外协厂商名称	外协成本（元）			外协成本占营业成本比重（%）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1-2 月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1-2 月
赣州日福机械有限公司	402,852.32	272,346.14	34,816.35	0.62%	0.35%	0.33%
赣州一恒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122,902.88	1,864,850.06	163,826.98	1.73%	2.42%	1.54%
吴清德	563,632.82	505,943.80	0.00	0.87%	0.66%	0.00%
兴国华特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1,158,329.52	1,715,766.42	153,730.79	1.78%	2.23%	1.45%
兴国县恒鑫机械厂	893,201.58	1,078,828.98	79,509.24	1.37%	1.40%	0.75%
兴国县宏鑫机械厂	49,856.20	0.00	0.00	0.08%	0.00%	0.00%
兴国县鑫穗工程机械配件厂	1,430,724.86	1,835,194.03	169,313.50	2.20%	2.38%	1.59%
兴国县严丰机械加工部	377,470.90	424,800.62	15,522.57	0.58%	0.55%	0.15%
合计	5,998,971.08	7,697,730.05	616,719.43	9.23%	9.98%	5.81%
当期营业成本	64,974,224.67	77,106,895.66	10,622,477.91			

4、与外协厂商的定价机制

公司在选择外协工厂时除了比较加工能力、管理规范和加工资质外，还比较加工价格和合作关系的长期性，通过货比三家后，选定价格合理、质量稳定、与公司合作良好的厂家为公司的外协生产厂家。公司成立了定价委员会。具体定价流程为：由厂商报价，后定价委员会核价，最后由公司总经理批准通过。报告期内公司与外协厂商业务关系保持良好、价格稳定，产品质量能得到保证，也未产生任何纠纷。

5、外协产品的质量控制措施

外协厂商外协部分要通过公司的全面检验。具体为：公司外协加工部分先经过指定专人检验，检验后产品运达公司入库前需进行送检，由公司质量检验科进行检验合格后方可办理入库。同时外协合同约定，生产配套线上出现的或售后出现的、由外协供应商加工工序引起的质量问题由外协供应商承担。

6、外协厂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关系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外协厂商无关联关系。

（三）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接销售模式，生产完毕后直接交付给下游汽车整车厂商和汽车传动技术产品供应商。公司设有专门的销售部门，负责产品销售与市场推广。销售环节所依赖的关键资源包括公司长期积累的销售渠道、过硬的生产技术、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以及在客户中良好的口碑。

（四）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向客户销售变速箱拨叉、拨块及组件等系列零配件获得盈利。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行业概况

1、公司所属行业概况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营业务按照产品应用领域划分属于汽车零部件行业；按照产品功能细分为汽车零部件下的制动和传动系统。

汽车零部件行业作为汽车工业的配套行业，与汽车工业密切相关，是汽车工业的基础，也是支撑汽车工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支柱。整车制造与技术创新需要零部件作基础，零部件的创新与发展又对整车产业起到推进作用，二者是相互影响、相互作用的。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是在“八五”、“九五”期间逐步从汽车整车行业分离出来，汽车零部件技术开发能力落后于整车发展，主要表现为国内零部件企业的整理配套能力不强，开发、更新速度跟不上整车发展的步伐，导致零部件行业与整车行业不能同步发展。加入 WTO 后，汽车零部件市场进一步开放，国际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看好中国快速发展的汽车市场以及低成本的优势，加快了到中国合资或独资设厂的进程。

2、行业管理体制及主要政策法规

目前行业宏观管理职能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产业政策，指导技术改造，以及审批和管理投资项目。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是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行业自律组织，主要负责产业及市场研究、技术标准的起草和制定、产品质量的监督、提供信息和咨询服务、行业自律等。

近年来，国家相关部委出台了一系列关于支持汽车零部件及整车制造行业结构调整、产业升级、规范行业管理、拉动汽车消费以及促进区域经济发展的政策法规。目前，对汽车零部件行业较为重要的法规政策有：

序号	时间	法规政策
1	2006年12月	国家发改委《关于汽车工业结构调整意见的通知》
2	2009年9月	《汽车产业发展政策》（2009年修订）

3	2009年3月	《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4	2009年11月	《关于促进我国汽车产品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
5	2010年1月	《关于允许汽车以旧换新补贴与车辆购置税减征政策同时享受的通知》

（二）行业规模

2009年至2013年，中国汽车产量和销量情况如下：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产量 (万辆)	1379.1	1826.47	1841.89	1927.18	2211.68
销量 (万辆)	1364.48	1806.19	1850.51	1930.64	2198.41

数据来源：汽车工业协会

由上图可知，我国汽车年产量、年销量逐年稳步增长。根据汽车工业协会2014年5月发布的消息，中国汽车千人保有量不足美国1/8，因此汽车行业在中国未来增长空间很大。受益于我国工业化、城镇化建设的推进，中西部地区道路基础设施的改善及居民家庭收入的提高，我国汽车产销将保持稳步增长。根据《汽车转向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草案）的预测，到2015年我国汽车年产量将达到2,500万辆。

从汽车零部件行业看，行业市场份额随着中国汽车保有量的不断增长而呈递

增趋势。近年来，我国的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迅速，发展趋势良好，不断转型升级，向专业化方向转变。2013年在汽车销量上升的推动下，汽车零部件下游客户需求同步增长，2013年汽车零部件行业收入相比2012年同比增长18.50%；汽车零部件行业目前共有上市公司70家，2013年行业全部上市公司收入2,665.01亿元，同比增长12.26%，净利润149.26亿元，同比增长8.39%。总的来说，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受益于自身转型及在汽车全球产业链中地位的提升，营业收入呈现快速增长。

拨叉行业的发展直接受汽车行业的影响。一般来说，一辆汽车装配一个变速箱，每个变速箱装有一套拨叉及拨叉轴组件（换挡操纵系统的组成部分），一套拨叉及拨叉轴组件的平均售价在150元至200元之间。由汽车行业产销量数据和拨叉及拨叉轴组件平均单价可推算出2013年拨叉及拨叉轴组件的年销售额约为40亿元左右。随着中国汽车产销量的不断增长，车用变速箱内的拨叉及拨叉轴组件的供需也同步递增，拨叉行业市场规模同步扩大。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经济环境风险

作为发展中的汽车零部件行业，其发展动力大部分来源于宏观经济及汽车行业的带动，而汽车行业的发展受全球经济环境波动的影响较大。

2、政策环境风险

与汽车零部件制造业相关的政策主要包括产业政策、环保政策、税收政策和货币政策。总的来说，在节能减排的压力下，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将受到一定的冲击，但是核心零部件及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的发展将受到政策的支持。

3、市场供需风险

从发展趋势看，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产量与销量在近几年仍将保持高速增长的水平，但是由于零部件企业的不断扩产及汽车需求量的增速减缓，汽车零部件行业总体产销率将有所下降，产能略微过剩，尤其是附加值较低的产品，供过于求。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

目前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集中度较低。少数实力较强的零部件生产企业拥有较大的规模和资金实力，技术处于领先水平，产品质量、成本具有竞争优势，占领大部分整车配套市场；多数零部件生产企业，由于受到生产规模、技术实力及品牌认同等因素的制约，仅能依靠价格成本优势争取部分低端的整车配套市场，在整个行业竞争中处于相对被动的地位。在市场竞争中，整车生产企业的直属专业厂和全资子公司生产活动主要服从于整车厂商的部署，产品品种单一、规模较大，并且可以得到整车厂商的技术与管理支持，但这类零部件企业对整车企业的依附性很大，因此对市场与技术开发、营销与服务等方面的投入较少，缺乏直接面对市场竞争的能力。实力较强的专业汽车配件生产企业产品品类丰富，客户多元化，对单一整车厂商的依赖性相对较低，但相互间竞争比较激烈。

2、公司的竞争地位

公司报告期内的产量、销量、产销率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件

会计期间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
2012 年度	5,970,972.00	6,140,981.00	102.85
2013 年度	6,367,385.00	6,645,285.00	104.36
2014 年 1-2 月	1,030,129.00	921,975.00	89.50

2012 年度、2013 年度公司产销率超过 100%。2014 年 1 至 2 月份产销率低于 100%，原因为临近农历春节，下游厂商延长交货周期，但公司仍需要备货以待节后交货，因此导致销量降低。经统计，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2 月 28 日结存的产成品数量分别为：

单位：件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2 月 28 日
结存产成品数量	1,049,295.00	879,286.00	601,386.00	709,540.00

公司目前已具备现代化生产制造基地、机器设备、质量认证、经营资质等关

键要素，并且是一家拥有综合加工能力的企业，体现在公司拥有集产品设计-模具工装制作-精密铸造/铝合金压铸-机加工（国内领先的加工设备）于一体的综合能力，该综合能力不仅需要领先行业的研发技术能力，也需要公司精准的把控每一环节并使所有环节相辅相成，这些综合能力使公司在拨叉行业脱颖而出。

3、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1）定州市四新工业有限公司

定州市四新工业有限公司是以“汽车拨叉分公司”、“金属制品分公司”、“进出口贸易分公司”为核心的，集铸造、加工、进出口贸易三位一体的现代化工业企业；年产铸钢件 2000 吨、不锈钢及有色金属铸件 800 吨、汽车拨叉 100 万套，其中出口 30 万套。（来源于该公司网站）

（2）开封宏达拨叉（集团）有限公司

开封宏达拨叉（集团）有限公司年生产各种拨叉部件 800 多万件、差速器壳 30 余万套。（来源于该公司网站）

（3）华阳集团汽车拨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是东风公司专业协作厂，年铸造能力达 4,000 吨以上，同时拥有先进的机加工工艺，热处理工艺、喷塑工艺、冲压工艺、总成装配工艺，主要与东风载重车厂、东风轻型车厂等厂家进行配套生产。（来源于该公司网站）

4、公司的竞争优势

（1）先进的研发能力

公司成立至今，依托自身的技术积累研究开发了自有技术，并以此为基础形成六项国家专利，并正在持续开发更多专利技术。

公司拥有先进的综合生产能力，体现在公司拥有集产品设计-模具工装制作-精密铸造/铝合金压铸-机加工（国内领先的加工设备）于一体的综合生产能力。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体系，设立研发部门。公司积极跟踪行业内技术的发展方向，组织公司研发技术人员进行技术攻关，同步提高公司开发自主能力，保证了公司技术的先进性。

（2）丰富的客户资源

公司经过长期向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及良好的售后服务,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品牌形象,已与多家知名公司建立了良好、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包括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奇瑞汽车有限公司、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安徽星瑞齿轮传动有限公司、欧格瑞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拥有稳定的客户群体,这些优质客户信誉良好,业务发展迅速,企业成长较快。同时,公司也积极开发新客户,扩大和强化品牌优势。

(3) 稳定的管理层和核心技术团队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一直都比较稳定,在很大程度上避免了因团队流动导致的技术、市场、人才的大规模流失,促进了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秉持专业化发展的经营理念,经过多年磨合,公司的管理团队在实际运营管理过程中形成了一种高度默契、脉络清晰的工作关系与良好氛围。

5、公司的竞争劣势

(1) 融资途径单一

与同行业大型上市企业相比,公司资金实力较为薄弱,且融资途径单一,目前主要通过自身积累、股东投入、银行借款等方式融资。这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发展。

(2) 经营规模较小

公司目前资产规模较小,经营规模和资本实力较弱,在市场竞争中面临较大的竞争压力。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成立初期，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变更住所、股权转让、增资扩股、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及董事会决议程序。

但由于管理层对于法律法规了解不深，有限公司阶段存在公司治理不完善之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存有一定瑕疵。如国兴齿轮箱拨叉设立时的实际股东为 24 人，会议纪要记载的股东为 20 人、股东间股份转让重复记载，另外，有限公司时还存在会议文件届次记录不清、会议通知和会议记录未有书面记录等不规范的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专项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公司三会运行良好，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各司其职。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不断得到完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大会由 2 名股东组成，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包括 1 名职工代表监事。

1、股东大会

2014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一致审议通过了《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

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专项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制度性文件对股东大会的性质、职权及股东大会的召集与通知、提案、表决、决议等工作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上述制度的制定并有效执行，保证了股东大会依法行使重大事项的决策权，有利于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2、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公司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公司董事会负责制定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召集股东大会；制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方案；根据《公司章程》审查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直接投资等事项；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及其报酬事项，并根据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报酬等事项。

3、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专职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监事会规范运行。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除职工代表监事一人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外，其余两名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4、董事会秘书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经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董事会秘书的权利、职责进行了明确规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的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

议，从而保证了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上述机构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二、公司董事会对现有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进行了讨论和评估，认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条对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进行了规定；第九章对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规定；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五条、第十四章对纠纷解决机制进行了规定；第三十八条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诚信义务进行了规定；第七十八条对关联股东回避进行了规定，第一百一十七条对董事回避进行了规定。此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专项制度》。公司能严格按照各项内部规章制度召开会议，各机构、各部门能按照相关规范性文件开展工作，公司治理机制运行情况良好。

综上，股份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等一系列内部管理规章制度，建立健全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关联股东与董事回避、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等相关内部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2012年12月11日，兴国县地方税务局稽查局出具《税务处理决定书》（兴地税稽处[2012]38号），针对国兴拨叉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期间漏缴的相应税款，兴国县地方税务局决定对国兴拨叉处以滞纳金1,689.48元，并追缴相应税款，追缴的滞纳金及补缴的税款合计为19,931.06元。

2012年12月17日，兴国县地方税务局出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兴地

税稽罚[2012]38号)。决定对国兴拨叉少缴税款、违反发票管理等行为处以合计11,112.84元的罚款。

国兴拨叉已按照兴国县地方税务局的决定缴纳了上述款项。

2014年5月28日,兴国县地方税务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2012年12月11日及12月17日虽然被处以了补缴税款、滞纳金及相应罚款,合计31,043.9元,但该等处理是针对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所发生的行为。自2012年1月1日至今,国兴拨叉能够遵守国家 and 地方有关税收方面的法律法规,没有因重大违法行为而受到主管税务机关行政处罚的情况。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兴国县地方税务局已就公司被税务处理事宜出具证明,明确公司在报告期内虽然被处以罚款和缴纳滞纳金,但是危害较轻,金额较小,被处理行为发生于报告期以外的2011年,且该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公司被税务机关处理的情形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处罚的情形。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能力,具备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

(一) 业务独立性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该等业务独立于广蓝传动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实质性的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面向市场的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

(二) 资产独立性

公司在变更设立时,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均由股份公司承继。公司资产

与股东的资产严格分开，并独立运营。广蓝传动合法拥有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货币资金、设备所有权以及专利等知识产权。广蓝传动的资产独立于股东资产，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不存在股东利用公司资产为其自身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已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独立发放员工工资；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任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现持有中国人民银行赣州市中心支行核发的《开户许可证》，核准号为 J4295000007803，开户银行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国支行，账号为 36001188050052500836。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公司目前持有赣国税字 360732705698648 号《税务登记证》，并且单独在银行开立账户、独立核算，能够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依法纳税。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已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在公司内部设立了从事相应业务的办公机构、职能部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并能够根据内部管理规则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的情况。

2014年5月23日，广蓝传动的股东广蓝实业及鑫博贸易、实际控制人李金平、曾兴莲、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避免同业竞争分别作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和保证：

“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未从事与广蓝传动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广蓝传动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将来的生产经营中也不从事与广蓝传动相同或相似的业务，避免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不新设立或收购与广蓝传动有相同或相似业务范围的附属企业、控股公司；如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广蓝传动出现有相同、或相似、或相竞争业务的情况，则本公司（本人）承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列示的方式消除与广蓝传动的同业竞争：（1）由广蓝传动收购本公司（本人）或相关公司拥有的相同、或相似、或相竞争业务；（2）本公司（本人）或相关公司将拥有的该部分相同、或相似、或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同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在同业竞争消除前本公司（本人）或相关公司产生的利润归广蓝传动所有。”

六、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具体情况为：截至2014年2月28日，中城房地产向广蓝传动借用流动资金余额15,000,000.00元，根据中城房地产与国兴拨叉签订的《借款协议》，以月利息0.8%计算利息。具体情况参见“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

2014年3月27日，中城房地产向公司偿还了借款本金15,000,000.00元；2014

年6月3日，中城房地产偿还了相应利息，共计8,671,451.26元。

除上述情形外，最近两年内，广蓝传动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最近两年未发生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本人及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数量（万股）	间接持股比例（%）
1	李金平	董事长	-	-	2,490.54	31.93
2	曾兴莲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	-	1,021.80	13.10
3	邱海先	董事	-	-	571.74	7.33
4	黄金兰	董事	-	-	294.06	3.77
5	吕华	董事	-	-	294.06	3.77
6	姜芳茂	董事	-	-	171.6	2.20
7	陈国文	董事、副总经理	-	-	185.64	2.38
8	李年春	监事会主席	-	-	127.92	1.64
9	李勇	监事	-	-	166.92	2.14
10	邹永发	监事	-	-	490.62	6.29
11	温九梅	董事会秘书	-	-	12.48	0.16
合计			-	-	5,827.38	74.71

上述人员近亲属均未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相互之间亲属关系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1、重要协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

2、重要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李金平、曾兴莲、持股5%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情况详见本章第五部分“同业竞争情况”相关内容。

为了公司控制人的稳定，广蓝实业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邱海先、邹永发签署了相关承诺函，具体情况详见“第一章 三、（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化情况”相关内容。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之外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李金平	董事长	广蓝实业	董事长兼总经理	广蓝传动控股股东
		中城房地产	董事长	广蓝传动董监高兼任董监高的企业
		银海投资	董事	
曾兴莲	董事 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广蓝实业	董事	广蓝传动控股股东
		中城房地产	董事	广蓝传动董监高兼任董监高的企业
		银海投资	董事长	
邱海先	董事	广蓝实业	董事	广蓝传动控股股东- 广蓝传动董监高兼任董监高的企业
		国兴集团	董事	
		国兴汽车	董事	
		国兴投资	董事	
		安远汽车	董事长	
		赣州二手车	监事	
		银海投资	董事	
吕华	董事	广蓝实业	董事	广蓝传动控股股东 广蓝传动董监高兼任董监高的企业
		国兴投资	董事	
		银海投资	董事	
		中城房地产	董事、副总经理	
		国兴汽车	董事	

姜芳茂	董事	广蓝实业	董事	广蓝传动控股股东
		国兴投资	董事	广蓝传动董监高兼任董监高的企业
		华源房地产	董事	
陈国文	董事	广蓝实业	监事	广蓝传动控股股东
		银海投资	监事	广蓝传动董监高兼任董监高的企业
李年春	监事会主席	广蓝实业	监事会主席	广蓝传动控股股东
		鑫博贸易	执行董事、经理	持有广蓝传动5%以上股份的股东
		国兴投资	监事	广蓝传动董监高兼任董监高的企业
		银海投资	监事	
		国兴集团	监事	
李勇	监事	广蓝实业	董事	广蓝传动控股股东
		国兴集团	董事	
		百丈泉	董事	
		赣州二手车	执行董事、经理	
		华源房地产	董事	
		开元投资	董事	
		中城房地产	董事	
邹永发	监事	广蓝实业	监事	广蓝传动董监高兼任董监高的企业
		国兴集团	监事	
		华源房地产	董事	
		开元建材	董事、总经理	
		国兴投资	监事	
		中城房地产	监事	
黄金兰	董事	-	-	-
温九梅	董事会秘书	-	-	-

（五）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本公司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也不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处罚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及变动情况如下：

报告期初，国兴拨叉的董事为李金平、邱海先、吕华、曾兴莲、李春、李勇、李金连。2014年5月19日，广蓝传动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李金平、邱海先、吕华、曾兴莲、李春、姜芳茂、陈国文为公司董事。2014年5月24日，李春辞去了广蓝传动的董事一职，广蓝传动于2014年6月10日召开股东大会，选举黄金兰为公司董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成员未再发生变化。

报告期初，国兴拨叉监事为李年春、陈国文、邹永发。2014年5月4日，广蓝传动职工大会作出决议，选举李年春为职工代表监事。2014年5月19日，广蓝传动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邹永发、李勇为股东代表监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初，国兴拨叉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为曾兴莲。2014年5月19日，广蓝传动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曾兴莲为总经理兼财务总监、陈国文为副总经理、温九梅为董事会秘书。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 至 2 月份的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瑞华专审字【2014】第 01780146 号）。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1、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2、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确定合并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合并日期
兴国中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 月 31 日

3、主要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 月 28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40,490.03	6,008,688.72	27,852,970.44
应收票据	5,854,582.86	2,670,430.10	1,000,000.00
应收账款	66,769,579.68	68,270,320.80	50,299,932.82
预付款项	1,171,412.45	2,137,987.18	2,690,044.46
其他应收款	22,358,219.66	36,021,486.60	13,857,397.91
存货	24,395,612.07	25,485,593.49	143,972,385.67
其他流动资产	-	-	825,427.22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130,989,896.75	140,594,506.89	240,498,158.5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810,741.07	1,816,617.37	24,182,390.89
固定资产	93,506,524.31	89,888,021.08	22,212,161.97
在建工程	12,336,454.97	12,336,454.97	32,671,832.96
无形资产	14,829,455.00	14,962,266.75	14,574,727.71
开发支出	-	-	672,809.28
长期待摊费用	-	-	375,453.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8,425.66	1,654,782.20	835,957.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3,714.23	271,004.44	304,457.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3,905,315.24	120,929,146.81	95,829,791.50
资产总计	254,895,211.99	261,523,653.70	336,327,950.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700,000.00	43,700,000.00	68,200,000.00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10,000,000.00	25,000,000.00
应付账款	28,153,687.97	40,489,158.23	16,805,386.37
预收款项	-	147,544.00	9,422,945.80
应付职工薪酬	1,507,279.34	2,131,735.51	892,213.87
应交税费	11,079,381.50	10,658,115.77	7,841,746.63
应付利息	460,520.00	-	-
其他应付款	30,241,952.43	74,909,663.03	113,603,988.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10,532.00	3,415,380.36	5,525,076.00
流动负债合计	133,553,353.24	185,451,596.90	247,291,357.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000,000.00	-	-
长期应付款	508,469.24	1,005,476.14	3,725,961.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286,932.44	17,527,056.69	17,015,691.1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795,401.68	18,532,532.83	20,741,652.65
负债合计	176,348,754.92	203,984,129.73	268,033,010.04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000,000.00	29,850,000.00	29,850,000.00
资本公积	3,006,000.00	-	-
盈余公积	7,479,792.55	7,052,152.58	6,537,794.77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未分配利润	23,060,664.52	20,637,371.39	12,461,755.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合计	78,546,457.07	57,539,523.97	48,849,550.61
少数股东权益	-	-	19,445,389.37
股东权益合计	78,546,457.07	57,539,523.97	68,294,939.9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54,895,211.99	261,523,653.70	336,327,950.0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至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027,171.50	100,052,380.08	85,703,977.64
减：营业成本	10,622,477.91	77,106,895.66	64,974,224.67
营业税金及附加	73,202.22	331,300.45	194,537.01
销售费用	562,213.91	3,304,639.25	4,334,175.02
管理费用	1,075,162.21	5,911,784.75	5,786,224.80
财务费用	869,542.25	4,996,116.12	7,814,831.33
资产减值损失	-2,504,675.95	6,136,964.84	528,688.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76.30	6,642,576.90	1,563,404.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23,372.65	8,907,255.91	3,634,700.22
加：营业外收入	435,007.30	1,259,276.73	527,749.15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0	124,362.53	567,580.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18,141.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48,379.95	10,042,170.11	3,594,868.81
减：所得税费用	-102,553.15	1,352,196.75	1,993,643.2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50,933.10	8,689,973.36	1,601,225.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0,933.10	8,689,973.36	4,635,563.65
少数股东损益	-	-	-3,034,338.06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62	0.2911	0.053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762	0.2911	0.0536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50,933.10	8,689,973.36	1,601,225.59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至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618,037.26	112,647,363.27	81,171,802.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	2,059,728.96	3,019,143.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38,037.26	114,707,092.23	84,190,946.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52,540.74	63,953,695.17	69,297,998.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58,999.37	22,004,126.28	19,558,066.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479.72	9,202,264.16	4,648,657.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2,205.84	3,897,382.19	5,216,513.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18,225.67	99,057,467.80	98,721,236.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811.59	15,649,624.43	-14,530,289.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3,979,941.70	91,848,264.4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212,464.85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11,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5,192,406.55	91,859,264.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593,359.92	23,157,992.80	18,389,079.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6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2,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93,359.92	23,157,992.80	19,011,279.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93,359.92	32,034,413.75	72,847,985.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36,000.00	6,600,000.00	3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378,210.60	127,750,000.00	160,373,38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14,210.60	134,350,000.00	190,373,38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910,736.26	198,187,896.33	223,781,458.0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8,124.70	5,690,423.57	4,887,213.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508,860.96	203,878,319.90	228,668,671.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05,349.64	-69,528,319.90	-38,295,291.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31,801.31	-21,844,281.72	20,022,403.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08,688.72	27,852,970.44	7,830,566.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40,490.03	6,008,688.72	27,852,970.4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4年1至2月）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至2月					少股 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合计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850,000.00	-	7,052,152.58	20,637,371.39			57,539,523.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9,850,000.00		7,052,152.58	20,637,371.39			57,539,523.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150,000.00	3,006,000.00	427,639.97	2,423,293.13	-		210,06,933.10
（一）净利润	-	-	-	2,850,933.10	-		2,850,933.1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2,850,933.10	-		2,850,933.10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5,150,000.00	3,006,000.00	-	-	-		18,156,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15,150,000.00	3,006,000.00	-	-	-		18,156,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427,639.97	-427,639.97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427,639.97	-427,639.97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对股东（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4、其他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000.00	3,006,000.00	7,479,792.55	23,060,664.52	-		78,546,457.07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3年）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 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850,000.00	-	6,537,794.77	12,461,755.84	19,445,389.37	68,294,939.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9,850,000.00		6,537,794.77	12,461,755.84	19,445,389.37	68,294,939.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14,357.81	8,175,615.55	-19,445,389.36	-10,755,416.00
（一）净利润				8,689,973.36		8,689,973.3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689,973.36		8,689,973.3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9,445,389.36	-19,445,389.36
1、股东投入资本					-19,445,389.36	-19,445,389.36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514,357.81	-514,357.81		
1、提取盈余公积			514,357.81	-514,357.8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对股东（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4、其他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850,000.00	-	7,052,152.58	20,637,371.39	-	57,539,523.97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2年）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 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850,000.00	-	5,368,731.93	8,995,255.03	7,779,727.42	51,993,714.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9,850,000.00	-	5,368,731.93	8,995,255.03	7,779,727.42	51,993,714.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1,169,062.84	3,466,500.81	11,665,661.95	16,301,225.60
（一）净利润	-	-	-	4,635,563.65	-3,034,338.06	1,601,225.5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4,635,563.65	-3,034,338.06	1,601,225.5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4,700,000.00	14,70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14,700,000.00	14,7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1,169,062.84	-1,169,062.84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1,169,062.84	-1,169,062.84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对股东（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4、其他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850,000.00	-	6,537,794.77	12,461,755.84	19,445,389.37	68,294,939.9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40,490.03	6,008,688.72	24,728,898.81
应收票据	5,854,582.86	2,670,430.10	1,000,000.00
应收账款	66,769,579.68	68,270,320.80	50,299,932.82
预付款项	1,171,412.45	2,137,987.18	1,599,316.46
其他应收款	22,358,219.66	36,021,486.60	32,534,725.87
存货	24,395,612.07	25,485,593.49	28,141,895.33
流动资产合计	130,989,896.75	140,594,506.89	138,304,769.29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810,741.07	1,816,617.37	49,682,390.89
固定资产	93,506,524.31	89,888,021.08	22,090,867.39
在建工程	12,336,454.97	12,336,454.97	32,671,832.96
无形资产	14,829,455.00	14,962,266.75	14,574,727.71
开发支出	-	-	672,809.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8,425.66	1,654,782.20	724,427.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3,714.23	271,004.44	304,457.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3,905,315.24	120,929,146.81	120,721,512.69
资产总计	254,895,211.99	265,523,653.70	259,026,281.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700,000.00	43,700,000.00	68,200,000.00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10,000,000.00	25,000,000.00
应付账款	28,153,687.97	40,489,158.23	15,589,140.84
预收款项	-	147,544.00	138,155.80
应付职工薪酬	1,507,279.34	2,131,735.51	892,213.87
应交税费	11,079,381.50	10,658,115.77	7,990,884.60
应付利息	460,520.00	-	-
其他应付款	30,241,952.43	74,909,663.03	60,838,686.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10,532.00	3,415,380.36	5,525,076.00
流动负债合计	133,553,353.24	185,451,596.90	184,174,157.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000,000.00	-	-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长期应付款	508,469.24	1,005,476.14	3,725,961.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286,932.44	17,527,056.69	17,015,691.1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795,401.68	18,532,532.83	20,741,652.65
负债合计	176,348,754.92	203,984,129.73	204,915,810.09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000,000.00	29,850,000.00	29,850,000.00
资本公积	3,006,000.00	-	-
盈余公积	7,791,266.60	7,052,152.58	6,537,794.77
未分配利润	22,749,190.47	20,637,371.39	17,722,677.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股东权益合计	78,546,457.07	57,539,523.97	54,110,471.89
股东权益合计	78,546,457.07	57,539,523.97	54,110,471.8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54,895,211.99	261,523,653.70	259,026,281.98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至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027,171.50	100,052,380.08	85,703,977.64
减：营业成本	10,622,477.91	77,106,895.66	64,974,224.67
营业税金及附加	73,202.22	331,300.45	194,537.01
销售费用	562,213.91	3,186,461.60	3,134,710.19
管理费用	1,075,162.21	5,789,152.35	4,231,734.79
财务费用	869,542.25	4,778,046.79	4,680,749.28
资产减值损失	-2,504,675.95	6,131,864.84	317,688.85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5,876.30	999,873.73	1,563,404.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 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2,323,372.65	3,728,532.12	9,733,737.11
加：营业外收入	435,007.30	1,259,276.14	527,749.14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0	124,362.53	362,560.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18,141.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2,748,379.95	4,863,445.73	9,898,925.79

项目	2014年1至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减：所得税费用	-102,553.15	1,434,393.65	2,105,173.5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50,933.10	3,429,052.08	7,793,752.25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50,933.10	3,429,052.08	7,793,752.25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至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618,037.26	96,604,295.27	71,887,012.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	2,059,727.81	3,008,104.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38,037.26	98,664,023.08	74,895,116.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52,540.74	58,153,982.20	42,476,500.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58,999.37	21,874,403.45	18,142,475.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479.72	7,504,719.63	3,583,549.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2,205.84	3,381,859.94	3,321,403.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18,225.67	90,914,965.22	67,523,929.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811.59	7,749,057.86	7,371,187.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65,215,432.40	117,322,430.4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212,464.85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11,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6,427,897.25	117,333,430.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593,359.92	23,106,595.30	18,389,079.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5,3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93,359.92	23,106,595.30	33,689,079.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93,359.92	43,321,301.95	83,644,351.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36,000.00	6,6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378,210.60	110,187,750.00	86,14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14,210.60	116,787,750.00	86,1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910,736.26	180,887,896.33	155,181,458.0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8,124.70	5,690,423.57	4,887,213.63

项目	2014年1至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508,860.96	186,578,319.90	160,068,671.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05,349.64	-69,790,569.90	-73,928,671.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31,801.31	-18,720,210.09	17,086,866.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08,688.72	24,728,898.81	7,642,032.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40,490.03	6,008,688.72	24,728,898.81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4年1至2月）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至2月份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850,000.00	-	7,052,152.58	20,637,371.39	-	57,539,523.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9,850,000.00	-	7,052,152.58	20,637,371.39	-	57,539,523.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150,000.00	3,006,000.00	427,639.97	2,423,293.13	-	21,006,933.10
(一) 净利润	-	-	-	2,850,933.10	-	2,850,933.1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2,850,933.10	-	2,850,933.10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5,150,000.00	3,006,000.00	-	-	-	18,156,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15,150,000.00	3,006,000.00	-	-	-	18,156,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427,639.97	-427,639.97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427,639.97	-427,639.97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对股东(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4、其他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项目	2014年1至2月份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合计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000.00	3,006,000.00	7,479,792.55	23,060,664.52	-	78,546,457.07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3年）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合计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850,000.00	-	6,537,794.77	17,722,677.12	-	54,110,471.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9,850,000.00	-	6,537,794.77	17,722,677.12	-	54,110,471.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514,357.81	2,914,694.27	-	3,429,052.08	
（一）净利润	-	-	-	3,429,052.08	-	3,429,052.0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3,429,052.08	-	3,429,052.0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514,357.81	514,357.81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514,357.81	514,357.81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对股东（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4、其他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850,000.00	-	7,052,152.58	20,637,371.19	-	57,539,523.97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2年）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850,000.00	-	5,368,731.93	11,097,987.71	-	46,316,719.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9,850,000.00	-	5,368,731.93	11,097,987.71	-	46,316,719.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169,062.84	6,624,689.41	-	7,793,752.25
（一）净利润	-	-	-	7,793,752.25	-	7,793,752.2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7,793,752.25	-	7,793,752.2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1,169,062.84	-1,169,062.84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1,169,062.84	-1,169,062.84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对股东（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4、其他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	-	-	-	-	-

项目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六) 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850,000.00		6,537,794.77	17,722,677.12	-	54,110,471.89

4、最近两年及一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3)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

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

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

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含 500 万元），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关联方组合	报表合并范围内公司间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账龄组合	除组合 1 及单独测试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其他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a.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其中: [3 个月以内]	0.00	5.00
[3~12 个月]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

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库存商品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原材料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

5、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

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

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0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00	5.00	9.50
运输设备	10.00	5.00	9.50
电子设备	3.00	5.00	31.67
仪器器具	5.00	5.00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3“非流动非金

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3“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

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

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3“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0、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

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期间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3、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4、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

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5、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1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

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分产品或服务的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比例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4年1至2月份			
	销售金额	毛利	毛利率(%)	占收入比例(%)
拨叉件	7,661,061.85	1,338,738.35	17.47	58.81
拨叉轴	1,045,321.57	234,840.38	22.47	8.02
拨叉组件	4,320,788.08	831,114.86	19.24	33.17
合计	13,027,171.50	2,404,693.59	18.46	100.00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3年度			
	销售金额	毛利	毛利率(%)	占收入比例(%)
拨叉件	57,996,712.10	12,106,122.08	20.87	57.97
拨叉轴	9,651,410.33	2,706,162.74	28.04	9.65
拨叉组件	32,378,967.05	8,107,909.00	25.04	32.36
合计	100,027,089.48	22,945,484.42	22.91	99.97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2 年度			
	销售金额	毛利	毛利率 (%)	占收入比例 (%)
拨叉件	52,265,153.12	11,603,958.38	22.20	60.98
拨叉轴	9,092,866.61	2,659,394.64	29.25	10.61
拨叉组件	24,259,587.83	6,380,029.87	26.30	28.31
合计	85,617,607.56	20,729,752.97	24.11	99.9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由汽车用拨叉件、拨叉轴及拨叉组件产生，对于拨叉产品公司在按照合同约定内容将货物移交至需方仓库并收到货物确认单时确认收入。

2013 年销售额比 2012 年增长 16.74%。原因系受益于汽车行业整体产量的快速增长，公司下游客户需求旺盛，尤其是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及安徽星瑞齿轮传动有限公司，2013 年公司对这两者的销售收入分别增加了 9,917,016.67 元和 5,125,291.76 元。分产品收入方面，与 2012 年相比，2013 年的拨叉轴销量保持稳定，拨叉件销量略有上升，而拨叉组件的销量增加了约 800 万元，原因为公司在原有产品基础上，将产品结构逐渐向整体传动系统发展，同时增加对拨叉组件的研发投入并在 2013 年成功申请了一种新型拨叉换挡轴组件的实用新型，该实用新型能够明显提高变速箱内齿轮运转的润滑度，提高了换挡操作的流畅性和手感的舒适性，得到了客户的认可，从而使得销量上升。

公司 2013 年净利润较 2012 年增长约 708.88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

第一，2012 年度，中城房地产尚处于合并报表范围内，由于房地产尚处于前期开发阶段尚未产生收入，因而处于亏损状态，2012 年度合并报表中包含中城房地产 2012 年度损益-619.25 万元；

第二，2013 年中城房地产向公司拆借的资金新增 3,471.87 万元，由此产生的利息收入比 2012 年增加约 230.62 万元；本年银行借款减少导致利息支出减少约 65.47 万元，导致 2013 年财务费用降低约 281.87 万元；

第三，由于 2013 年处置子公司中城房地产的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 564.27 万元，对兴国国兴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清算的投资收益 154.68 万元，因而计入 2013 年投资收益共计 718.95 万元，以及 2013 年权益法确认的长期股权投

资收益较 2012 年降低约 209.03 万元，导致 2013 年投资收益比 2012 年增加约 509.02 万元；

第四，2013 年末公司应收款项较 2012 年末有所增加，按照坏账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约 614.19 万元，使得 2013 年度的资产减值损失较 2012 年增加约 560.83 万元。

2014 年 1 至 2 月公司净利润为 285.09 万元，其中主要变动原因为公司制壳车间的全自动制壳生产线处于技改试产阶段、产品工序进行微调，以及机器设备和厂房投入生产，单位产品分摊的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较 2013 年有所提高，导致产品毛利率较 2013 年降低了 4.45 个百分点，使得同等收入水平下，毛利降低约 58.29 万元。

公司 2012 年度综合毛利率为 24.11%，2013 年度综合毛利率为 22.91%，较 2012 年度略有降低，2014 年 1 至 2 月份的综合毛利率 18.46%，报告期内，产品单位生产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元

	2014 年 1 至 2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直接材料	6.75	6.70	6.69
直接人工	1.84	1.70	1.47
制造费用	3.60	3.42	2.38
合计	12.18	11.81	10.54

与 2012 年相比，2013 年的毛利率下降了 1.2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有两个：第一，2013 年 8 月公司根据市场工资待遇水平，相应提高了部分重要工序人员的薪酬，导致 2013 年单位产品人工成本较 2012 年有所升高；第二，2013 年 10 月份公司整体搬迁完毕，新厂址在厂房面积、生产线、生产工序方面进行了升级，新厂区面积约 150,000 平米，有 5 个精铸车间，4 个精加工车间。经实地察看，公司新建厂房和购置的生产线大部分已经投入生产，投入使用的固定资产、土地的折旧摊销结转进入生产成本，使得单位产品的制造费用大幅增加，提高了单位产品生产成本，因而本年结转成本有所升高，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

与 2013 年相比，2014 年 1 至 2 月的毛利率下降了 4.45 个百分点，原因主要

有两个：第一，公司投入使用了一条全自动蜡模制壳生产线，其优点在于可以明显提升产量与产品稳定性，但由于公司首次使用，对水玻璃和氯化铵两种溶液成分配比的掌握尚未达到纯熟阶段，因而该条生产线在试产期间的残次率较高，所产生的废料直接作为材料再次投入生产流程，制壳又是各类拨叉件、拨叉组件的必经工序，导致单位产品的材料成本有所提高；第二，根据客户要求，公司对部分产品的部分工序进行了微调，增加了二次凸台斜面等工序，使得产品归集的人工成本略有提高；第三，2014年1至2月，一部分厂房和机器设备正式投入使用，使得单位产品制造费用略有增加；因此，导致报告期内产品毛利率降低是由于厂房、设备升级换代引起波动引起，除此之外，未发现其他可能导致毛利率下降的因素。

分产品毛利率方面，3种主要产品中拨叉轴的毛利率最高，原因为拨叉轴的制作流程主要是对钢材进行机械加工、高频热处理等工序，工艺相对简单，原材料耗费较低；而拨叉件的制作需要经过制模、浇铸、热处理、抛丸等多道工序才可完成，每道工序都要消耗材料。与2012年同期相比，2013年拨叉件、拨叉轴、拨叉组件的毛利率保持稳定。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部列示如下：

单位：元

地区	2014年度1至2月份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华北地区	-	-	-
华中地区	701,400.61	573,549.88	18.23
华南地区	-	-	-
华东地区	12,325,770.89	10,048,928.03	18.47
合计	13,027,171.50	10,622,477.91	18.46

单位：元

地区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华北地区	2,355.04	1,768.69	24.90
华中地区	4,420,299.64	3,351,641.79	24.18
华南地区	2,290,659.84	1,736,285.61	24.20
华东地区	93,313,774.96	72,017,199.57	22.82

合计	100,027,089.48	77,106,895.66	22.91
----	----------------	---------------	-------

单位：元

地区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华北地区	-	-	-
华中地区	3,684,244.77	2,793,025.96	24.19
华南地区	2,671,257.65	2,025,080.42	24.19
华东地区	79,262,105.14	60,156,118.29	24.10
合计	85,617,607.56	64,974,224.67	24.11

(二)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1 至 2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销售费用	562,213.91	3,304,639.25	-23.75	4,334,175.02
管理费用	1,075,162.21	5,911,784.75	2.17	5,786,224.80
其中：研发费用	84,068.54	408,786.50	134.98	173,964.37
财务费用	869,542.25	4,996,116.12	-36.07	7,814,831.33
营业收入	13,027,171.50	100,052,380.08	16.74	85,703,977.6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32%	3.30%	-	5.06%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8.25%	5.91%	-	6.75%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65%	0.41%	-	0.20%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6.67%	4.99%	-	9.12%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包括销售人员工资、运输费、仓储费、业务招待费、质量损失及广告费支出等，2013 年销售费用较 2012 年同比降低 23.75%，主要原因为 2013 年公司处置了子公司兴国中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不再将其列入合并范围，从而减少了中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广告费支出及销售费用薪酬 80 多万。2013 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明显降低是因为收入增长的同时，销售费用反而有所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的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薪酬、资产折旧及摊销、研发费用及各种日常开支等，2013 年管理费用比 2012 年同比增长 2.17%，主要变动如下：（1）中城房地产 2013 年不再列入合并范围使职工薪酬减少 425,550.90

元，税金减少 317,294.76 元；（2）2013 年公司整体搬迁至兴国县工业园新厂区发生搬迁费和吊装费 320,865.00 元、车床安装费 231,374.60 元；（3）准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工作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增加 127,603.77 元。2013 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比 2012 年有所降低，主要是因为营业收入增长的同时，管理费用保持基本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由银行借款的利息支出、资金拆借发生的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及贷款财务顾问费组成。2013 年财务费用比 2012 年降低了 36.07%，主要原因为 2013 年兴国中城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拆借公司资金新增 34,718,636.18 元，由此产生的利息收入比 2012 年多出 2,306,240.14 元，导致 2013 年财务费用降低。2013 年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 2012 年明显降低，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但财务费用因计提关联方资金拆借的利息而大幅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持续增加，2014 年 1 至 2 月份、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84,068.54 元、408,786.50 元、173,964.37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65%、0.41%、0.20%，呈不断上升趋势。2013 年研发费用比 2012 年同期增长了 134.98%，原因为公司的新客户不断增加，为满足不同客户对拨叉不同的规格要求，公司加大了技术研发投入。2013 年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 2012 年明显升高，原因为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增长速度超过了营业收入的增长速度。

（三）非经常性损益及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 至 2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189,494.24	-7,773.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0,124.25	1,158,322.41	450,765.2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31,025.68	2,532,308.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4,883.05	-23,407.65	-462,823.65
小 计	756,032.98	10,856,717.22	-19,831.41
所得税影响额	113,404.95	1,628,507.70	-23,476.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5,344.88
合 计	642,628.04	9,228,209.52	78,990.19

注：资金占用费为收取中城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占用公司资金的利息收入。

公司2013年税后净利润为869.00万元，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53.82万元。2013年公司合并报表的净利润受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较大。非经常性损益中占比较大的是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主要包括处置中城房地产的股权投资收益5,642,703.17元和处置国兴小贷的股权投资收益1,546,791.07元。随着公司股权投资业务的减少，此类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合并报表的影响会越来越小。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至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 政府补助明细表）	240,124.25	1,158,322.41	450,765.28
其他	194,883.05	100,954.32	66,615.55
合 计	435,007.30	1,259,276.73	527,749.15

其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至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600万吨压轴件技改项目	58,333.33	58,333.33		-与资产相关
新厂区整体搬迁及技术改造项目1	20,000.00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厂区整体搬迁及技术改造项目2	10,876.53	16,314.80		-与资产相关
产业结构优化升级补助	15,238.10	91,428.57	30,476.19	与资产相关
年产新能源变速箱齿轮300万件项目	7,000.00	10,500.00		-与资产相关
12创新基金资金	10,090.09	60,540.54		-与资产相关
年产3万吨精密铸件生产线节能技术改造项.1	52,173.92	313,043.48	313,043.47	与资产相关

项目	2014年1至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3万吨精密铸件生产线节能技术改造项目.2	58,245.61	349,473.69	58,245.61	与资产相关
年产20万套换挡操纵技改项目	8,166.67	49,000.00	49,000.00	与资产相关
社保补贴	-	149,688.00	-	与收益相关
优秀企业奖金	-	3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40,124.25	1,158,322.41	450,765.28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	18,141.3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	18,141.36
对外捐赠支出	-	-	505,000.00
其他	10,000.00	124,362.53	44,439.20
合计	10,000.00	124,362.53	567,580.56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至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876.30	-546,917.34	1,543,404.2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7,189,494.24	-
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20,000.00
合计	-5,876.30	6,642,576.90	1,563,404.26

（四）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4号)和《江西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发布〈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管理办法(试行)〉的公告》(2013年第5号)的规定,本公司自2012年起至2020年减按15%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根据《关于土地使用税若干具体问题的补充规定》(国税地【1989】140号)和《赣州市地方税务局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免税管理办法》(2013年第4号)的规定,本公司于2014年2月10日取得兴国县地方税务局老厂区(兴国县红门工业园区C区)暂停征收相关批复,暂免征收1年土地使用税及房产税。

(五)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2014年2月28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账龄分析法	69,003,128.84	100.00	2,233,549.16	3.24
合计	69,003,128.84	100.00	2,233,549.16	3.24

单位:元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账龄分析法	70,712,926.43	100.00	2,442,605.63	3.45
合计	70,712,926.43	100.00	2,442,605.63	3.45

单位:元

种类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种类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账龄分析法	51,916,978.91	100.00	1,617,046.09	3.11
合计	51,916,978.91	100.00	1,617,046.09	3.11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6,725,707.54	96.70	67,620,791.28	95.63	51,309,234.20	98.83
1至2年	1,805,317.55	2.62	2,593,502.85	3.67	127,449.86	0.25
2至3年	96,689.45	0.14	34,287.45	0.05	-	-
3至4年	2,088.45	-	-	-	-	-
4至5年	-	-	-	-	102,876.07	0.20
5年以上	373,325.85	0.54	464,344.85	0.66	377,418.78	0.73
合计	69,003,128.84	100.00	70,712,926.43	100.00	51,916,978.91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66,725,707.54	2.49	1,659,309.44
其中：3个月以内	33,539,518.79	-	-
3-12个月	33,186,188.75	5.00	1,659,309.44
1至2年	1,805,317.55	10.00	180,531.75
2至3年	96,689.45	20.00	19,337.89
3至4年	2,088.45	50.00	1,044.23
4至5年	-	-	-
5年以上	373,325.85	100.00	373,325.85
合计	69,003,128.84	100.00	2,233,549.16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67,620,791.28	2.53	1,712,053.00
其中：3个月以内	33,379,731.24	-	-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3-12个月	34,241,060.04	5.00	1,712,053.00
1至2年	2,593,502.85	10.00	259,350.29
2至3年	34,287.45	20.00	6,857.49
3至4年	-	-	-
4至5年	-	-	-
5年以上	464,344.85	100.00	464,344.85
合计	70,712,926.43	100.00	2,442,605.63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51,309,234.20	2.23	1,144,581.46
其中：3个月以内	28,417,605.00	-	-
3-12个月	22,891,629.20	5.00	1,144,581.46
1至2年	127,449.86	10.00	12,744.99
2至3年	-	-	-
3至4年	-	-	-
4至5年	102,876.07	80.00	82,300.86
5年以上	377,418.78	100.00	377,418.78
合计	51,916,978.91	100.00	1,617,046.09

2013年12月31日余额68,270,320.80元，比2012年12月31日余额50,299,932.82元上升35.73%，主要原因系随着收入的增长，2013年公司对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奇瑞汽车有限公司、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安徽星瑞齿轮传动有限公司等大客户形成的应收账款比2012年增加，这些应收账款均处于正常信用期内。

(4)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00%（含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5) 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4年2月28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986,421.36	1年以内	44.91
奇瑞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28,454.80	1年以内	15.84
安徽星瑞齿轮传动有限公司商用车	非关联方	5,685,556.36	1年以内	8.24
采埃孚传动技术（杭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97,013.00	2年以内	7.68
欧格瑞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6,152.35	1年以内	4.79
合 计		56,203,597.87		81.45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372,556.99	1年以内	45.78
奇瑞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84,670.55	1年以内	18.22
安徽星瑞齿轮传动有限公司商用车	非关联方	5,385,727.20	1年以内	7.62
采埃孚传动技术（杭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26,142.23	1年以内	7.39
欧格瑞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72,818.31	1年以内	3.64
合 计		58,441,915.28		82.65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799,156.45	1年以内	41.99
奇瑞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20,890.64	1年以内	17.57
采埃孚传动技术（杭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5,505.22	1年以内	10.41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76,661.45	1年以内	7.85
安徽星瑞齿轮传动有限公司商用车	非关联方	3,616,654.26	1年以内	6.97
合 计		44,018,868.02		84.79

截至2014年2月28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客户占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81.45%，均为对主要客户的应收账款，不存在对单一客户应收账款超过50%的情况，主要客户连续两年及一期保持稳定，经营状况良好，应收账款均处在正常信用期内，预计应收账款集中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种类	2014年0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854,582.86	2,670,430.10
合计	5,854,582.86	2,670,430.10

(续)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670,430.10	1,000,000.00
合计	2,670,430.10	1,000,000.00

(2) 各报告期末前五大应收票据出票人情况

2014年2月28日前五大应收票据出票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2014-1-21	2014-7-13	2,200,000.00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4-2-25	2014-8-25	1,050,000.00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4-2-12	2014-8-12	1,000,000.00
安徽星瑞齿轮传动有限公司	2013-12-23	2014-6-23	1,000,000.00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4-2-25	2014-8-25	350,000.00
合计			5,600,000.00

2013年12月31日前五大应收票据出票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25	2014-5-25	1,000,000.00
安徽奇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3-12-24	2014-6-24	1,000,000.00
株洲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2013-11-11	2014-5-11	500,000.00
杭州依维柯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	2013-12-26	2014-6-26	111,407.10
株洲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2013-12-20	2014-6-20	44,223.00
合计			2,655,630.10

2012年12月31日前五大应收票据出票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2-11-26	2013-5-19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3)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发生额及背书额、贴现额情况

①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发生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1.12.31	2012 年增加	2012 年减少	201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5,814,512.56	34,771,899.40	39,586,411.96	1,000,000.00
合计	5,814,512.56	34,771,899.40	39,586,411.96	1,000,000.00

(续)

种类	2012.12.31	2013 年增加	2013 年减少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	50,882,713.58	49,212,283.48	2,980,430.10
合计	1,000,000.00	50,882,713.58	49,212,283.48	2,980,430.10

(续)

种类	2013.12.31	2014 年 1-2 月增加	2014 年 1-2 月减少	2014.2.28
银行承兑汇票	2,980,430.10	8,135,051.06	5,260,898.3	5,854,582.86
合计	2,980,430.10	8,135,051.06	5,260,898.3	5,854,582.86

②报告期内，应收票据背书额、贴现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 1 至 2 月
应收票据背书额	7,381,241.01	8,997,386.20	1,050,898.30
应收票据贴现额	30,369,096.92	31,213,286.47	3,900,000.00
合计	37,750,337.93	40,210,672.67	4,950,898.30

(4) 期末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金额最大的前五项）

①截止 2014 年 02 月 28 日，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是否已终止确认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4-1-7	2014-7-6	380,468.20	是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0	2014-7-20	250,000.00	是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	2014-7-2	200,000.00	是
杭州依维柯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	2013-12-26	2014-6-27	111,407.10	是
无锡市利钧轴承有限公司	2013-9-11	2014-3-11	50,000.00	是
合计			991,875.30	

②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是否已终止确认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是否已终止确认
广东弘顺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3-10-11	2014-4-11	1,339,800.00	是
蚌埠市虹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13-7-29	2014-1-29	630,000.00	是
株洲欧格瑞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2013-9-27	2014-3-27	300,000.00	是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2013-12-20	2014-6-20	300,000.00	是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3-12-12	2014-6-12	287,168.20	是
合计			2,856,968.20	

③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是否已终止确认
安徽奇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2-7-1	2013-1-1	1,000,000.00	是
宜昌大颜贸易有限公司	2012-8-27	2013-2-27	880,000.00	是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2-7-20	2013-1-20	300,000.00	是
杭州依维柯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	2012-7-25	2013-1-25	269,983.01	是
杭州依维柯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	2012-7-28	2013-1-28	240,713.98	是
合计			2,690,696.99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 月 28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570,346.00	6.16	8,945,889.89	21.58	14,393,506.96	97.96
1 至 2 年	19,159,410.29	75.15	16,385,225.32	39.53	103,030.23	0.70
2 到 3 年	4,464,258.24	17.51	15,924,815.97	38.42	-	-
3 年以上	299,798.48	1.18	196,768.25	0.47	196,768.25	1.34
合计	25,493,813.01	100.00	41,452,699.43	100.00	14,693,305.44	100.00

(2) 其他应收款按照账龄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2 月 28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570,346.00	5.00	78,517.30
1 至 2 年	19,159,410.29	10.00	1,915,941.03

2至3年	4,464,258.24	20.00	892,851.65
3至4年	103,030.23	50.00	51,515.12
4至5年	-	-	-
5年以上	196,768.25	100.00	196,768.25
合计	25,493,813.01		3,135,593.35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945,889.89	5.00	447,294.49
1至2年	16,385,225.32	10.00	1,638,522.54
2至3年	15,924,815.97	20.00	3,184,963.19
3至4年	-	-	-
4至5年	181,678.18	80.00	145,342.54
5年以上	15,090.07	100.00	15,090.07
合计	41,452,699.43		5,431,212.83

单位：元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393,506.96	5.00	719,675.35
1至2年	103,030.23	10.00	10,303.02
2至3年	-	-	-
3至4年	181,678.18	50.00	90,839.09
4至5年	-	-	-
5年以上	15,090.07	100.00	15,090.07
合计	14,693,305.44		835,907.53

(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00%（含 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4) 报告期内各期对中城房地产的大额借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2.12.31		
	金额	坏账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16,364,542.22	0.00	-
1-2年	15,821,785.74	0.00	-
2-3年	-	0.00	-

3-4 年	-	0.00	-
4-5 年	-	0.00	-
5 年以上	-	0.00	-
合计	32,186,327.96		

2012 年底，中城房地产尚处于合并范围内，根据企业会计政策，其名下的应收款项属于报表合并范围内公司间的应收款项，按照会计政策不计提坏账准备。

(续)

账龄	2013.12.31		
	金额	坏账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2,532,308.22	5.00	126,615.41
1-2 年	16,364,542.22	10.00	1,636,454.22
2-3 年	15,821,785.74	20.00	3,164,357.15
3-4 年	-	30.00	-
4-5 年	-	50.00	-
5 年以上	-	100.00	-
合计	34,718,636.18		4,927,426.78

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5 日处置中城房地产股权，对该笔款项计提了坏账准备。

(续)

账龄	2014.2.28		
	金额	坏账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331,025.68	5.00	16,551.28
1-2 年	18,896,850.44	10.00	1,889,685.04
2-3 年	4,443,575.14	20.00	888,715.03
3-4 年		30.00	-
4-5 年		50.00	-
5 年以上		100.00	-
合计	23,671,451.26		2,794,951.36

2014 年 2 月 28 日，公司财务报表未合并中城房地产，因而其名下的应收款项不属于报表合并范围内公司间的应收款项，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经全部收回上述对中城房地产的借款。

(5)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性质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兴国中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23,671,451.26	0 至 3 年	借款	93.07
陈永丰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借款	3.92
赣州市红日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62,549.85	1 至 2 年	设备保证金	1.03
谢红军	非关联方	164,963.82	1 年以内	采购备用金	0.65
秦皇岛铸业达机械设备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1,678.18	5 年以上	设备保证金	0.71
合 计		25,280,643.11			99.38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性质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兴国中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34,718,636.18	0 至 3 年	借款	83.75
陈永丰	非关联方	6,000,000.00	1 年以内	借款	14.47
赣州市红日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62,549.85	1 年以内	设备保证金	0.63
秦皇岛铸业达机械设备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1,678.18	4 至 5 年	设备保证金	0.44
吴渤	非关联方	100,000.00	2 至 3 年	往来款	0.24
合 计		41,262,864.21			99.54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性质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江西省兴源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0,000.00	1 年以内	楼盘建筑保证金	95.28
兴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1.36
谢红军	非关联方	84,152.00	1 年以内	采购备用金	0.57
秦皇岛铸业达机械设备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1,678.18	3 至 4 年	设备保证金	1.24
吴渤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至 2 年	往来款	0.68
合 计		14,565,830.18			99.13

中城房地产名下往来系拆借公司资金，公司已经按照 0.8% 的月利息计提利息收入；陈永丰为公司外部人员，2013 年因资金需要通过私人关系向公司借用

资金，双方未约定利息，也并未签订借款协议，该资金拆借发生在有限公司时期，未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属于公司与自然人之间的资金拆借，具有不规范性，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收回，2014年3月陈永丰已向公司偿还了其名下的全部款项，由于该笔借款发生的时间较短，并未对公司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经过清理，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与任何外部其他自然人之间的借款；此外，针对这种不规范的情况，公司将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制度，杜绝对外部单位、个人的非公务借款，保证资金的合理使用。谢红军为公司采购部长，其名下的84,152.00元往来为备品备件采购备用金；秦皇岛铸业达机械设备开发有限公司名下往来系公司在报告期之前向其订购压缩炉的订金，因设备技术参数不符合公司要求，技术部没有提货使用，该笔预付款长期未收回，账龄已达5年以上，已经按照坏账计提比例全额计提坏账；江西省兴源路桥工程有限公司名下的往来系中城房地产缴纳的楼盘建筑保证金；兴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名下的往来系中城房地产因建设楼盘向兴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缴纳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2013年中城房地产已不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因此上述两笔往来款不再体现在报告期期末数据中。吴渤现为公司精铸车间副主任，2010年时为了购买废旧钢材时可以获得相应的发票，公司委托吴渤成立了兴国县鑫博物资回收有限公司专门向公司出售废旧钢材，2013年度公司已经可以从其他来源获得钢材及相应发票，因此在结清了与兴国县鑫博物资回收有限公司的往来款之后，公司将其注销，同时收回吴渤名下的款项。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中城房地产、陈永丰、吴渤名下的往来资金均已收回。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71,412.45	100.00	2,137,987.18	100.00	2,690,044.46	100.00
合计	1,171,412.45	100.00	2,137,987.18	100.00	2,690,044.46	100.00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用于原材料采购。报告期内，公司的预付账款账龄在1年以内，不存在重大回收风险。

(2) 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 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00% (含 5.00%)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3) 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占预付账款比例 (%)
赣州一恒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35,654.00	2014 年 1 月	设备未到	28.65
江西汇大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4,132.00	2014 年 1 月	设备未到	13.16
黄少明	非关联方	141,652.74	2014 年 1 月	工程尚未完结	12.09
无锡东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161.36	2013 年 9 月	设备未到	8.55
刘会蕊	非关联方	67,414.00	2014 年 1 月	托盘未到	5.75
合 计		799,014.10			68.21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占预付账款比例 (%)
无锡康力抛丸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8,800.00	2013 年度	设备未到	9.77
江西省登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9,000.00	2013 年度	设备未到	8.84
郑州中远热能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000.00	2013 年度	设备未到	7.86
赣州一恒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73,052.98	2013 年度	设备未到	8.09
杨春兰	非关联方	250,000.00	2013 年度	物资未到齐	11.69
合 计		988,852.98			46.25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占预付账款比例 (%)
江西省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728.00	2012 年度	工程未完结	26.05
姜维 (接待中心装修款)	非关联方	250,000.00	2012 年度	装修未完成	9.29
杭州友佳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300.00	2012 年度	设备未到	22.32
南京长江工业炉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4,000.00	2012 年度	设备未到	7.58
赣州市红日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57,127.85	2012 年度	设备未到	9.56
合 计		2,012,155.85			74.80

报告期内预付自然人债务人的账款中，黄少明名下的预付账款为公司预付的办公楼铝窗安装，熔炼车间及外观检车间的土建工程款项、刘会菘名下的预付款为机床托盘预付款、杨春兰名下的预付款为公司向其购买家具及窗帘的预付款，姜维名下的预付款是子公司中城房地产预付的楼盘接待中心装修款，2013年中城房地产已不在合并范围内，所以该数据未体现在2013年12月31日、2014年2月28日的报表数据中。

5、存货

(1) 存货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82,166.33	-	4,082,166.33
在产品	12,265,362.83	173,315.93	12,092,046.90
库存商品	4,614,847.00	-	4,614,847.00
周转材料	247,641.71	-	247,641.71
发出商品	4,106,058.28	747,148.15	3,358,910.13
合计	25,316,076.15	920,464.08	24,395,612.07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52,050.15	-	5,152,050.15
在产品	14,320,730.38	173,315.93	14,147,414.45
库存商品	2,240,890.16	-	2,240,890.16
周转材料	136,971.08	-	136,971.08
发出商品	4,555,415.80	747,148.15	3,808,267.65
合计	26,406,057.57	920,464.08	25,485,593.49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474,464.52	-	6,474,464.52
在产品	13,857,964.39	173,315.93	13,684,648.46
在建开发产品	115,760,687.84	-	115,760,687.84
库存商品	4,096,951.35	-	4,096,951.35

周转材料	113,587.56	-	113,587.56
发出商品	4,589,194.09	747,148.15	3,842,045.94
合 计	144,892,849.75	920,464.08	143,972,385.67

2013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比2012年12月31日余额减少82.30%，主要原因为2013年2月处置子公司中城房地产的股权，减少子公司作为存货核算的楼盘。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数		2014年2月28日
			转回数	转销数	
在产品	173,315.93	-	-	-	173,315.93
发出商品	747,148.15	-	-	-	747,148.15
合 计	920,464.08	-	-	-	920,464.08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数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数	转销数	
在产品	173,315.93	-	-	-	173,315.93
发出商品	747,148.15	-	-	-	747,148.15
合 计	920,464.08	-	-	-	920,464.08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数		2012年12月31日
			转回数	转销数	
在产品	173,315.93	-	-	-	173,315.93
发出商品	747,148.15	-	-	-	747,148.15
合 计	920,464.08	-	-	-	920,464.08

截至2014年2月28日，账面的存货跌价准备均是在报告期之前计提。其中，在产品跌价准备173,315.93元系车间结存的档叉、档块、拨叉、拨块等在产品产生，因滞销五年以上，公司按照可回收净额低于账面余额的金额计提跌价准备；账面发出商品跌价准备747,148.15元系企业报告期之前年度发货，已计入发出商品，但是因年限较长回款可能极低，公司按照账面金额全额计提跌价准备。报告期内，未发生跌价准备可转回的迹象，故存货跌价准备未转回。

6、长期股权投资

截止2014年2月28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2.12.31	2013 年增减变动	2013.12.31
赣州市开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2,600,000.00	2,363,534.71	-546,917.33	1,816,617.37
兴国县国兴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19,700,000.00	21,818,856.18	-21,818,856.18	0.00
合 计		22,300,000.00	24,182,390.89	-22,365,773.51	1,816,617.37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3.12.31	2014 年增 减变动	2014.2.28
赣州市开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2,600,000.00	1,816,617.37	-5,876.30	1,810,741.07
合 计		2,600,000.00	1,816,617.37	-5,876.30	1,810,741.07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 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 比例与表决权比例 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 准备	本年计 提减值 准备	本年现 金红利
赣州市开元 投资有限责 任公司	21.67	21.67	-	-	-	-
合 计	21.67	21.67	-	-	-	-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6、固定资产”。

(2)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2014 年增加	2014 年减少	2014.2.28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4,367,203.87	4,691,093.90	-	109,058,297.77
其中：房屋建筑物	74,938,365.22	266,000.00	-	75,204,365.22
机器设备	26,201,931.47	3,720,577.24	-	29,922,508.71
运输工具	1,147,665.00		-	1,147,665.00
电子设备	838,485.24	44,038.68	-	882,523.92
仪器仪表	1,240,756.94	660,477.98	-	1,901,234.92
二、累计折旧				
累计折旧合计	14,479,182.79	1,072,590.67	-	15,551,773.46
其中：房屋建筑物	3,823,461.45	593,262.08	-	4,416,723.53

机器设备	8,942,720.74	402,674.03	-	9,345,394.77
运输工具	260,078.26	18,171.36	-	278,249.62
电子设备	622,956.62	18,101.65	-	641,058.27
仪器仪表	829,965.72	40,381.55	-	870,347.27
三、账面净值合计	89,888,021.08	-	-	93,506,524.31
其中：房屋建筑物	71,114,903.77	-	-	70,787,641.69
机器设备	17,259,210.73	-	-	20,577,113.94
运输工具	887,586.74	-	-	869,415.38
电子设备	215,528.62	-	-	241,465.65
仪器仪表	410,791.22	-	-	1,030,887.65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仪器仪表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89,888,021.08	-	-	93,506,524.31
其中：房屋建筑物	71,114,903.77	-	-	70,787,641.69
机器设备	17,259,210.73	-	-	20,577,113.94
运输工具	887,586.74	-	-	869,415.38
电子设备	215,528.62	-	-	241,465.65
仪器仪表	410,791.22	-	-	1,030,887.65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2013 年增加	2013 年减少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33,327,929.93	71,233,250.94	193,977.00	104,367,203.87
其中：房屋建筑物	9,410,062.11	65,528,303.11	-	74,938,365.22
机器设备	20,638,484.49	5,563,446.98	-	26,201,931.47
运输工具	1,147,665.00	-	-	1,147,665.00
电子设备	890,961.39	141,500.85	193,977.00	838,485.24
仪器仪表	1,240,756.94	-	-	1,240,756.94
二、累计折旧				
累计折旧合计	11,115,767.96	3,436,097.25	72,682.42	14,479,182.79
其中：房屋建筑物	2,780,088.38	1,043,373.07	-	3,823,461.45
机器设备	6,925,533.93	2,017,186.81	-	8,942,720.74
运输工具	151,050.10	109,028.16	-	260,078.26
电子设备	605,320.67	90,318.37	72,682.42	622,956.62
仪器仪表	653,774.88	176,190.84	-	829,965.72
三、账面净值合计	22,212,161.97	-	-	89,888,021.08
其中：房屋建筑物	2,780,088.38	-	-	71,114,903.77
机器设备	6,925,533.93	-	-	17,259,210.73

项目	2012.12.31	2013 年增加	2013 年减少	2013.12.31
运输工具	151,050.10	-	-	887,586.74
电子设备	605,320.67	-	-	215,528.62
仪器仪表	653,774.88	-	-	410,791.2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仪器仪表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22,212,161.97	-	-	89,888,021.08
其中：房屋建筑物	6,629,973.73	-	-	71,114,903.77
机器设备	13,712,950.56	-	-	17,259,210.73
运输工具	996,614.90	-	-	887,586.74
电子设备	285,640.72	-	-	215,528.62
仪器仪表	586,982.06	-	-	410,791.22

2013 年 10 月份公司新厂区搬迁工作以及改造项目一并验收，办公楼、生产厂房及生产设备均投入正常运营，使在建工程转固金额为 71,233,250.94 元。新厂区的生产规模有所扩大，新投入使用的生产线可以提高生产效率，产品品种方面也有所丰富，由于固定资产刚投入使用尚未形成经济效益，短期内新增固定资产折旧会影响产品毛利率从而减少利润，但是扩大产能是公司未来发展计划的一部分，现在公司实行订单式生产，且每年的产销量不断增加，为了满足以后年度的销售持续增长，产能进行了适当扩大，因此不存在产能闲置风险。

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故对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公司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5,915,361.18	2,070,077.40	-	3,845,283.78	-
合计	5,915,361.18	2,070,077.40	-	3,845,283.78	-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4 年 02 月 28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			
数控铣、立钻、立式加工中心	5,600,000.00	5,600,000.00	5,600,000.00

项目	2014年0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合计	5,600,000.00	5,600,000.00	5,600,000.00
二、累计折旧			
数控铣、立钻、立式加工中心	1,739,230.77	1,636,923.08	1,023,076.92
合计	1,739,230.77	1,636,923.08	1,023,076.92
三、账面净值			
数控铣、立钻、立式加工中心	3,860,769.23	3,963,076.92	4,576,923.08
合计	3,860,769.23	3,963,076.92	4,576,923.08
四、减值准备	-	-	-
数控铣、立钻、立式加工中心	-	-	-
合计	-	-	-
五、账面价值			
数控铣、立钻、立式加工中心	3,860,769.23	3,963,076.92	4,576,923.08
合计	3,860,769.23	3,963,076.92	4,576,923.08

根据租赁准则规定，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应当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让，但是，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依据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售后租回协议，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为 11,368,866.75 元，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为 11,419,200.00 元，满足上述条件之“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且合同约定“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在收到所有合同借款及费用后将租赁物件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本租赁合同结束”，满足上述条件之“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因此，公司售后租回业务满足融资租赁确认条件，应作为融资租赁业务进行会计核算；根据企业会计政策，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因此租入设备按照固定资产

折旧计提政策确定折旧年限、折旧方法，折旧年限为 10 年，折旧方法为直线法。

公司 2011 年 4 月 27 日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数控铣、立钻、立式加工中心等部分设备售后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IFELC11D030828-L-01，租赁期从 2011 年 5 月 12 日至 2014 年 1 月 12 日，按月支付租金。设备原价 6,927,170.61 元，净值 5,976,946.86 元，出售价格为 5,600,000.00 元。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的时间	账面价值
铸造车间 2	办理中	2014 年 5 月	302,848.69
办公楼	办理中	2014 年 5 月	5,242,671.88
食堂会议中心	办理中	2014 年 5 月	3,095,896.07
制壳车间	办理中	2014 年 5 月	5,386,264.19
蜡模车间	办理中	2014 年 5 月	4,408,852.90
清砂车间	办理中	2014 年 5 月	3,934,853.03
熔炼车间	办理中	2014 年 5 月	4,234,247.90
外观检车间	办理中	2014 年 5 月	3,843,952.54
机加工一车间	办理中	2014 年 5 月	13,296,394.53
机加工二车间	办理中	2014 年 5 月	13,296,394.53
配电房	办理中	2014 年 5 月	326,941.22
门楼	办理中	2014 年 5 月	255,669.93
机加工一附属车间	办理中	2014 年 5 月	686,340.53
机加工二附属车间	办理中	2014 年 5 月	673,308.67
公共卫生间	办理中	2014 年 5 月	119,057.57
合 计			59,103,694.18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上述全部固定产权证已经办理完毕。

(6) 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 月 28 日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立式加工中心	11,656,454.97	-	11,656,454.97
网带退火炉	680,000.00	-	680,000.00
合计	12,336,454.97	-	12,336,454.97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立式加工中心	11,656,454.97	-	11,656,454.97
网带退火炉	680,000.00	-	680,000.00
合计	12,336,454.97	-	12,336,454.97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办公楼	1,908,149.17	-	1,908,149.17
生产车间	18,951,140.26	-	18,951,140.26
传达室	5,402.86	-	5,402.86
辅助工程	150,685.70	-	150,685.70
立式加工中心	11,656,454.97	-	11,656,454.97
网带退火炉	-	-	-
合计	32,671,832.96	-	32,671,832.96

公司2012年10月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1142万元融资租赁合同，赁期为2012年9月28日到2015年9月28日，按月支付租金。截止到2014年2月28日，此项交易形成未确认融资费用339,081.24元。设备厂商山崎马扎克株式会社于2012年10月将设备运抵企业，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由于设备与公司工装夹具存在兼容故障，整体仍未达到可使用状态，无法满足公司的技术指标，因而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报告期内作为在建工程进行核算。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①2014年1-2月无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②2013年度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期末数
办公楼	1,051,503.70	4,297,024.46	5,348,528.16	-	-
食堂会议中心	856,645.03	2,301,761.16	3,158,406.19	-	-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期末数
制壳车间	285,850.70	5,165,144.05	5,450,994.75	-	-
蜡模车间	197,644.99	4,264,192.23	4,461,837.22	-	-
清砂车间	147,731.34	3,834,409.61	3,982,140.95	-	-
熔炼车间	162,092.50	4,123,041.37	4,285,133.87	-	-
外观检车间	154,464.68	3,735,683.37	3,890,148.05	-	-
机加工一车间	8,964,174.85	4,600,690.98	13,564,865.83	-	-
机加工二车间	8,964,226.99	4,600,638.83	13,564,865.83	-	-
配电房	9,053.01	324,489.58	333,542.59	-	-
门楼	5,402.86	255,429.37	260,832.23	-	-
机加工一附属车间	31,671.16	662,917.61	694,588.77	-	-
机加工二附属车间	29,630.53	651,769.77	681,400.30	-	-
公共卫生间	4,599.95	116,861.56	121,461.50	-	-
绿化	-	3,200,000.00	3,200,000.00	-	-
辅助工程	150,685.70	2,368,811.17	2,519,496.87	-	-
网带退火炉	-	680,000.00	-	-	680,000.00
立式加工中心	11,656,454.97	-	-	-	11,656,454.97
合计	32,671,832.96	45,182,865.12	65,518,243.11	-	12,336,454.97

单位：元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办公楼	82,235.35	50,038.24	10.74	100.00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食堂会议中心	48,677.43	29,619.05	10.74	100.00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制壳车间	84,079.19	51,160.17	10.74	100.00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蜡模车间	68,775.30	41,848.12	10.74	100.00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清砂车间	61,399.94	37,360.39	10.74	100.00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熔炼车间	66,101.73	40,221.32	10.74	100.00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外观检车间	60,017.06	36,518.94	10.74	100.00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工程进度 (%)	资金来源
机加工一车间	209,183.87	127,283.37	10.74	100.00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机加工二车间	209,183.87	127,283.37	10.74	100.00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配电房	5,162.76	3,141.41	10.74	100.00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门楼	4,056.45	2,468.25	10.74	100.00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机加工一附属车间	10,694.28	6,507.21	10.74	100.00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机加工二附属车间	10,509.90	6,395.02	10.74	100.00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公共卫生间	1,843.84	1,121.93	10.74	100.00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绿化	-	-	-	100.00	自有资金
辅助工程	-	-	-	100.00	自有资金
网带退火炉	-	-	-	调试中	自有资金
合计	921,920.97	560,966.80			

③ 2012 年度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数	其他减少 数	期末数
办公楼	42,968.75	1,008,534.95	-	-	1,051,503.70
食堂会议中心	93,109.08	763,535.95	-	-	856,645.03
制壳车间	117,268.62	168,582.08	-	-	285,850.70
蜡模车间	79,057.51	118,587.48	-	-	197,644.99
清砂车间	58,945.94	88,785.40	-	-	147,731.34
熔炼车间	57,688.24	104,404.26	-	-	162,092.50
外观检车间	61,650.68	92,814.00	-	-	154,464.68
机加工一车间	1,679,692.87	7,284,481.98	-	-	8,964,174.85
机加工二车间	1,679,692.87	7,284,534.12	-	-	8,964,226.99
配电房	4,474.10	4,578.91	-	-	9,053.01
门楼	2,441.52	2,961.34	-	-	5,402.86
机加工一附属车间	17,665.11	14,006.05	-	-	31,671.16
机加工二附属车间	16,389.03	13,241.50	-	-	29,630.53
公共卫生间	2,486.30	2,113.65	-	-	4,599.95
绿化	-	-	-	-	-

辅助工程	0.00	150,685.70	-	-	150,685.70
立式加工中心	0.00	11,656,454.97	-	-	11,656,454.97
合 计	3,913,530.62	28,758,302.34	-	-	32,671,832.96

单位：元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办公楼	32,197.11	32,197.11	5.66	19.66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食堂会议中心	19,058.38	19,058.38	5.66	27.12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制壳车间	32,919.02	32,919.02	5.66	5.24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蜡模车间	26,927.18	26,927.18	5.66	4.43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清砂车间	24,039.55	24,039.55	5.66	3.71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熔炼车间	25,880.41	25,880.41	5.66	3.78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外观检车间	23,498.12	23,498.12	5.66	3.97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机加工一车间	81,900.50	81,900.50	5.66	66.08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机加工二车间	81,900.50	81,900.50	5.66	66.08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配电房	2,021.34	2,021.34	5.66	2.71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门楼	1,588.20	1,588.20	5.66	2.07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机加工一附属车间	4,187.07	4,187.07	5.66	4.56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机加工二附属车间	4,114.88	4,114.88	5.66	4.35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公共卫生间	721.91	721.91	5.66	3.79	短期借款、自有资金
立式加工中心	-	-	-	调试中	自有资金
合 计	360,954.17	360,954.17			

9、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取得方式、初始金额、摊销方法、摊销年限、剩余摊销年限、截至

2014年2月28日的摊余价值等情况如下：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02月28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075,753.40	-	-	16,075,753.40
土地使用权	15,256,488.16	-	-	15,256,488.16
专利技术	819,265.24	-	-	819,265.24
二、累计摊销合计	1,113,486.65	132,811.75	-	1,246,298.40
土地使用权	1,058,148.24	50,885.23	-	1,109,033.47
专利技术	55,338.41	81,926.52	-	137,264.93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专利技术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4,962,266.75	-	-	14,829,455.00
土地使用权	14,198,339.92	-	-	14,147,454.69
专利技术	763,926.83	-	-	682,000.31

截至2014年2月28日，账面价值人民币13,868,152.21元的无形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系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3,868,152.21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人民币30,000,000.00元和在此期间为2012年3月16日至2015年3月15日的最高限额抵押贷款权限，最高限额为26,355,898.03元。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331,967.55	743,785.85	-	16,075,753.40
土地使用权	15,256,488.16	-	-	15,256,488.16
专利技术	75,479.39	743,785.85	-	819,265.24
二、累计摊销合计	757,239.84	356,246.81	-	1,113,486.65
土地使用权	752,836.88	305,311.36	-	1,058,148.24
专利技术	4,402.96	50,935.45	-	55,338.41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专利技术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4,574,727.71	387,539.04	-	14,962,266.75
土地使用权	14,503,651.28	-305,311.36	-	14,198,339.92
专利技术	71,076.43	692,850.40	-	763,926.8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人民币522,403.48元无形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系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22,403.48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

得在期间为 2012 年 3 月 16 日至 2015 年 3 月 15 日的最高限额抵押贷款权限，最高限额为 26,355,898.03 元。

(2) 开发项目支出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增加	2013 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一种大型卡车变速器拨叉	374,322.27	25,280.48	-	399,602.75	-
一种拨叉轴	39,235.80	6,718.45	-	45,954.25	-
一种新型拨叉	29,181.39	8,872.03	-	38,053.42	-
一种新型拨叉换挡轴组件	192,445.48	24,516.90	-	216,962.38	-
一种拨叉换挡轴	37,624.34	5,588.70	-	43,213.04	-
合计	672,809.28	70,976.56	-	743,785.84	-

公司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具体依据为：客户对研究试制结果认可后向公司反馈的送检合格单及小批量订单，在取得送检合格单及小批量订单之后，研发活动继续进行所支出的人工成本、材料成本及制造费用计入开发支出。因此，区分开发支出资本化和费用化的标准就在于是否取得客户向公司反馈的送检合格单及小批量订单，公司研发活动及成本归集的流程如下：

1) 研究阶段活动如下：

新产品图纸设计 → 领用原材料 → 研究试制设计结果发给客户 → 客户认可后反馈送检合格单及小批量订单

本阶段发生的支出进行费用化处理，计入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

2) 根据公司的生产流程，公司的拨叉件等产品需通过模具来进行批量生产，因此在批量生产之前，公司需要进行后续开发活动以确定模具及相关夹具的参数，开发阶段具体活动如下：

定制模具、制作夹具 → 装配后的模具及夹具发往客户 → 达到合格标准 → 签订大批量订单，并申请实用新型专利

本阶段发生的支出进行资本化处理，计入研发支出科目。

2014 年 1 至 2 月份无开发项目支出。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805,371.38	5,369,142.51
存货跌价准备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138,069.61	920,464.08
提而未发的工资	224,984.67	1,499,897.78
预收房款	-	-
合计	1,168,425.66	7,789,504.37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1,181,072.77	7,873,818.46
存货跌价准备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138,069.61	920,464.08
提而未发的工资	335,639.81	2,237,598.76
预收房款	-	-
合计	1,654,782.20	11,031,881.30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399,362.66	2,662,417.70
提而未发的工资	325,064.73	2,167,098.18
预收房款	111,530.32	446,121.28
合计	835,957.71	5,275,637.16

11、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计提	2014年减少		2014年2月28日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7,873,818.46	-2,504,675.95	-	-	5,369,142.51
存货跌价准备	920,464.08		-	-	920,464.08
合计	8,794,282.54	-2,504,675.95	-	-	6,289,606.59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计提	2013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1,741,953.62	6,141,864.84	-	-	7,873,818.46
存货跌价准备	920,464.08	-	-	-	920,464.08
合计	2,662,417.70	6,141,864.84	-	-	8,794,282.54

1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原值	期末累计折旧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制的原因
金工车间1（老厂）	1,941,583.20	753,172.14	1,188,411.06	（1）
食堂（老厂）	190,554.89	73,919.44	116,635.45	（1）
铸造车间（老厂）	437,862.93	169,854.58	268,008.35	（1）
仓库（老厂）	467,912.66	181,510.70	286,401.96	（1）
办公楼（老厂）	324,616.61	120,784.36	203,832.25	（1）
倒班宿舍（老厂）	245,908.89	91,498.66	154,410.23	（1）
金工车间2（老厂）	1,927,471.35	602,736.03	1,324,735.32	（1）
办公楼（新厂）	5,348,528.16	105,856.28	5,242,671.88	（2）
食堂会议中心（新厂）	3,158,406.19	62,510.12	3,095,896.07	（2）
制壳车间（新厂）	5,450,994.75	64,730.56	5,386,264.19	（2）
蜡模车间（新厂）	4,461,837.22	52,984.32	4,408,852.90	（2）
清砂车间（新厂）	3,982,140.95	47,287.92	3,934,853.03	（2）
熔炼车间（新厂）	4,285,133.87	50,885.97	4,234,247.90	（2）
外观检车间（新厂）	3,890,148.05	46,195.51	3,843,952.54	（2）
机加工一车间（新厂）	13,564,865.83	268,471.30	13,296,394.53	（2）
机加工二车间（新厂）	13,564,865.83	268,471.30	13,296,394.53	（2）
配电房（新厂）	333,542.59	6,601.37	326,941.22	（2）
门楼（新厂）	260,832.23	5,162.30	255,669.93	（2）
机加工一附属车间（新厂）	694,588.77	8,248.24	686,340.53	（2）

项目	期末原值	期末累计折旧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制的原因
机加工二附属车间(新厂)	681,400.30	8,091.63	673,308.67	(2)
公共卫生间(新厂)	121,461.50	2,403.93	119,057.57	(2)
合计	65,334,656.77	2,991,376.66	62,343,280.11	

(1) 短期借款抵押, 详见(六)最近两年主要负债情况、1 短期借款。

(2) 长期借款抵押, 详见(六)最近两年主要负债情况、5 长期借款。

(六)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短期借款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15,700,000.00
保证借款	13,700,000.00	13,700,000.00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22,500,000.00
合计	43,700,000.00	43,700,000.00	68,200,000.00

截至2014年2月28日止, 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5,792,815.79	39,033,192.76	16,207,254.14
1至2年	1,865,039.78	1,055,729.35	322,939.73
2至3年	199,773.83	149,359.59	52,048.17
3年以上	296,058.57	250,876.53	223,144.33
合计	28,153,687.97	40,489,158.23	16,805,386.37

2014年2月28日期末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减少30.47%, 主要原因为2013年新厂房转为固定资产, 陆续归还所欠工程款, 其中包含归还黄少明的应付工程款510万, 归还李华生的应付工程款497万。

2013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增加140.93%, 主要原因为增加新厂区投入, 本期增加工程款26,154,160.04元。

(2) 报告期内无应付持有公司5.00%(含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单位的款项。

(3) 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款项性质	占应付账款比例 (%)
兴国县荣盛建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3,244,604.60	暂估工程款	11.52
兴国鑫豪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1,802,697.62	暂估工程款	6.40
黄辉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1,726,956.27	暂估工程款	6.13
蔡立青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1,700,000.00	暂估工程款	6.04
张泽鹏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1,220,000.00	工程款	4.33
合 计			9,694,258.49		34.4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款项性质	占应付账款比例 (%)
兴国县荣盛建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7,765,196.72	暂估工程款	19.18
黄少明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4,400,082.29	暂估工程款	10.87
蔡立青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2,200,000.00	暂估工程款	5.43
兴国鑫豪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2,172,697.62	暂估工程款	5.37
黄辉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1,726,956.27	暂估工程款	4.27
合 计	-	-	18,264,932.90		45.11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款项性质	占应付账款比例 (%)
武义县伟业刀剪厂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1,201,800.05	货款	7.15
南昌隆信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803,500.00	设备款	4.78
黄辉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600,000.00	工程款	3.57
兴国县鑫博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356,854.20	货款	2.12
南昌市宏兴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341,801.00	工程款	2.03
合 计	-	-	3,303,955.25		19.66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中的自然人债权人中，黄少明、蔡立青、黄辉、张泽鹏均

以个人名义承包公司工程项目，其中，黄少明负责公司办公楼的铝窗安装，熔炼车间及外观检车间的土建工程，蔡立青承接公司的绿化工程，黄辉承接公司办公楼土建工程，张泽鹏承接公司电力电气安装工程。

(4)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①2014 年 1-2 月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南昌隆信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803,500.00	设备未调试完成	否
兴国县兴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业务尚未完结	否
杭州友佳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36,700.00	业务尚未完结	否
南昌市宏兴实业有限公司	162,801.00	业务尚未完结	否
合计	1,203,001.00		

②2013 年度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南昌隆信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803,500.00	设备未安装完毕	否
南昌市宏兴实业有限公司	162,801.00	业务尚未完结	否
合计	966,301.00		

③2012 年度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归还日期
佛山市永生压铸有限公司	96,763.64	业务尚未完结	是	2013 年 8 月 21 日
其他（零星材料款）	157,081.05	业务尚未完结	是	2013 年陆续归还
合计	253,844.69			

3、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票据前五大应付票据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4 年 02 月 28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0	10,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25,000,000.00

报告期各期末，前五大应付票据对应的供应商名称及金额情况

2014年2月28日前五大应付票据情况

单位：元

供应商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赣州一恒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013-12-4	2014-6-4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2013年12月31日前五大应付票据情况

单位：元

供应商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赣州一恒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013-12-4	2014-6-4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2012年12月31日前五大应付票据情况

单位：元

供应商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兴国县鑫博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2012-7-20	2013-1-20	10,000,000.00
兴国县鑫博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2012-8-20	2013-2-22	15,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报告期内，应付票据余额及发生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1.12.31	2012年增加	2012年减少	201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3,072,800.00	70,000,000.00	58,072,800.00	25,000,000.00
合计	13,072,800.00	70,000,000.00	58,072,800.00	25,000,000.00

(续)

	2012.12.31	2013年增加	2013年减少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5,000,000.00	10,000,000.00	25,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10,000,000.00	25,000,000.00	10,000,000.00

(续)

	2013.12.31	2014年1-2月增加	2014年1-2月减少	2014.2.28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4、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	16,500.00	9,284,790.00
1至2年	-	-	-
2至3年	-	-	-
3年以上	-	131,044.00	138,155.80
合计	-	147,544.00	9,422,945.80

2013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为147,544.00元，较2012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9,422,945.80元减少98.43%，主要原因为本期转让中城房地产有限公司的股权，预售房款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 报告期无预收持有公司5.00%（含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3) 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款项性质	占预收账款比例(%)
温岭市正田摩托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年以上	41,900.00	货款	28.40
綦江锐达变速器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年以上	23,697.00	货款	16.06
南汽供应公司	非关联方	3年以上	20,100.00	货款	13.62
金鑫金属结构制造公司	非关联方	3年以上	16,500.00	货款	11.18
金华汤齿齿轮箱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9,705.60	货款	6.58
合计			111,902.60		75.84

公司的客户群包括一部分采购量小而分散的客户，公司对这些客户的销售模式为“先款后货”，通常公司在收到预收货款1年之内即发货，但因对方规模较小，存在已经发货但没有开具发票的情况，因此并未及时确认收入导致预收账款挂账。2013年12月31日，账龄在3年以上的预收账款均属于这种情形，截至2014年2月28日，公司已经将上述预收账款结转营业外收入。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款项性质	占预收账款比例 (%)
肖丽萍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1,164,000.00	购房款	12.35
廖东方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1,030,000.00	购房款	10.93
陈华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895,093.00	购房款	9.50
谢文彬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842,515.00	购房款	8.94
杨仁荣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551,757.00	购房款	5.86
合 计			4,483,365.00		47.58

2012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大预收账款均为子公司中城房地产预收客户的商品房购房款，2013 年中城房地产不在合并范围内，因此不再体现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2 月 28 日的数据中。

5、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 月 28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07,279.34	2,111,515.51	856,922.03
二、职工福利费	-	20,220.00	35,291.84
三、社会保险费	-	-	-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	-	-
四、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合 计	1,507,279.34	2,131,735.51	892,213.87

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职工薪酬。

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 月 28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4,280,130.81	3,219,288.84	2,777,592.03
企业所得税	6,739,306.57	7,348,959.28	4,900,208.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82.88	4,903.83	7,629.79
应交房产税	9,530.75	14,296.13	14,639.17
应交土地使用税	31,781.99	47,672.95	103,356.98
印花税	-	17,625.31	20,225.16
应交教育费用附加	9,548.50	5,369.43	18,095.39
合 计	11,079,381.50	10,658,115.77	7,841,746.63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均足额、按时缴纳了税费，申报财务报表中应交税费余额较高，是由审计调整所引起。2014年2月28日，应交税费余额中主要包含应交企业所得税6,739,306.57元以及应交增值税4,280,130.81元，形成原因主要为：

(1)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审计过程中将收入确认时点从开票确认收入调整为货物移交至需方仓库并收到货物确认单时确认收入，进而调整确认收入金额并计提相应税款，截止2014年2月28日，共调增收入37,267,113.91元，报告期各期补提的应交税费累计在2014年2月28日余额中列示，其中，累计补提所得税款5,590,067.09元，销项税6,335,409.36元；

(2) 由于以前年度公司账务处理不规范，将收到的政府补助收入计入资本公积，审计过程中将此事项调增补贴收入3,996,788.56元，相应补提所得税款599,518.28元；

(3) 2002年12月国兴拨叉以评估调账方式增加注册资本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13年国兴拨叉第一大股东李金平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以人民币660万元补足了上述增资，审计过程中调减2002年投入的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资产6,600,000.00元部分所计提的折旧，因而补提所得税款990,000.00元；

除上述部分外，其余的应交税费是由部分固定资产折旧调整、补提应收的关联方借款利息等审计调整所引起。

如上所述，瑞华审计过程中，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认定的收入确认时点、政府财政补贴收入记账原则以及调减公司2003年1月因评估调整的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而计提折旧等原因，造成报告期各期末应交税费余额较高。

针对这种情况，税务机关出具证明如下：“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江西国兴集团兴国齿轮箱拨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蓝传动”）截至2014年2月28日，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所列示的应交企业所得税及应交增值税余额较高，主要系因其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以下简称“新三板挂牌”）所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过程中，调整了其收入确认原则等原因，导致截至2014年2月28日的财务报表中，应交

企业所得税及应交增值税余额较高。

针对此种情况，在根据企业的申报落实完查账工作后，依法征缴相应税款，同时鉴于企业是在上市过程中正常纳税调整产生的税会差异，在补征相关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后，不会对广蓝传动进行处罚。

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今，广蓝传动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能够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依法照章纳税，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有关规定，无偷税、漏税以及欠缴税款等违法行为，也没有因偷税、漏税等违反税收法律、法规的行为而受到税务机关的行政处罚。”

目前，公司正在积极与当地税务机关沟通落实相关的税款缴纳工作。在税务机关依法确认应缴纳税款后，公司将依法缴纳相应税款。随着公司新厂房投入使用，现有的产能得到充分利用，公司的流动资金情况良好，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公司流动资金余额为 12,981.85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为 1,044.05 万元，此外，公司可以通过资产抵押（质押）方式获得外部借款，2014 年 1 至 2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64,414,210.60 元，因此，公司的资产及现金流具备缴纳税款的能力。

针对此种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李金平、曾兴莲均出具了《承诺函》，承诺：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今，因若税务主管部门对其所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全部税收情况进行追缴或处罚的，本人将无条件地全额承担应补交的税款及/或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由于公司所应缴纳的税款是因审计调账的过程中产生的，在报告期内公司均根据税务机关的要求依法进行了纳税，税务机关已经出具了公司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处罚的证明，同时对于因审计调账产生的应缴税费，公司在税务机关查账后将依据税务机关的要求缴纳相应税款，主管税务机关对此种行为已经作出了不进行处罚的说明，因此公司不存在被税务机关处罚的风险。

7、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0,182,417.00	74,737,705.60	103,381,108.89
1至2年	7,578.00	3,000.00	10,170,224.95
2至3年	3,000.00	138,302.55	-
3年以上	48,957.43	30,654.88	52,654.88
合计	30,241,952.43	74,909,663.03	113,603,988.72

2014年2月28日余额为30,241,952.43元，较2013年12月31日余额74,909,663.03元减少59.63%，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归还李金平、银海投资公司借款40,218,210.60元、4,000,000.00元。

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为74,909,663.03元，较2012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113,603,988.72元减少11.78%，主要原因为2013年公司转让其持有的子公司中城房地产股权，中城房地产自身的其他应付款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 报告期无应付持有公司5.00%（含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4年2月28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李金平	关联方	1年以内	30,057,417.00	借款	99.39
杜德松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00,000.00	搬迁劳务费	0.33
王友明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20,000.00	机床设备证押金	0.07
上海华东电器集团公司赣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3年以上	20,000.00	履约保证金	0.07
信利丰公司	非关联方	3年以上	2,000.00	保证金	0.01
合计	-	-	30,199,417.00		99.86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李金平	关联方	1年以内	70,275,627.60	借款	93.81
江西银海投资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4,000,000.00	借款	5.34

股份有限公司					
杜德松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200,000.00	搬迁劳务费	0.27
温州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186,500.00	借款	0.25
刘琳	非关联方	2-3 年	120,000.00	投资款	0.16
合 计	-	-	74,782,127.60		99.8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
李金平	关联方	0-1 年、1-2 年	105,426,964.00	借款	92.80
蔡相军	非关联方	0-1 年、1-2 年	7,787,299.00	借款	6.85
刘琳	非关联方	1-2 年	120,000.00	投资款	0.11
兴国县许泽林东江酒楼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62,934.00	应付招待费	0.06
兴国县德兴脐橙场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52,800.00	食品款	0.05
合计			113,449,997.00		99.86

(4)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①2014 年 1-2 月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上海华东电器集团公司赣州分公司	20,000.00	对方尚未履约	否
合 计	20,000.00		

②2013 年度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归还日期
刘琳	120,000.00	未结算	是	2014 年 2 月 27 日
合 计	120,000.00			

③2012 年度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归还日期
李金平	5,244,623.40	未结算	是	2013年1月16日
蔡相军	4,787,299.00	未结算	是	2013年7月31日
合计	10,031,922.40			

蔡相军为子公司中城房地产的股东，4,787,299.00元系与中城房地产发生的往来款，因2013年中城房地产不在合并范围内，因此数据不再体现在2013年12月31日、2014年2月28日的报表数据中。

8、长期借款

①长期借款的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0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0,000.00	-	-
合计	25,000,000.00	-	-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1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固定资产”

9、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	3,919,001.24	4,420,856.50	9,251,037.55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3,410,532.00	3,415,380.36	5,525,076.00
合计	508,469.24	1,005,476.14	3,725,961.55

(2)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① 2014年1-2月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3年	11,368,866.75	7.92	-	508,469.24	信用借款
合计		11,368,866.75			508,469.24	

② 2013年度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年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	----	------	--------	------	------	------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3年	11,368,866.75	7.92	-	1,005,476.14	信用借款
合计					1,005,476.14	

③ 2012年度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年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3年	11,368,866.75	7.92	-	3,725,961.55	信用借款
合计					3,725,961.55	

10、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17,286,932.44	17,527,056.69	17,015,691.09
合计	17,286,932.44	17,527,056.69	17,015,691.09

2014年1-2月份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负债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2014年02月28日余额
年产3万吨精密铸件生产线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2,400,106.79	110,419.53	2,289,687.26
年产20万套换挡操纵技改项目	371,583.33	8,166.67	363,416.66
年产600万吨压轴件技改项目	3,441,666.67	58,333.33	3,383,333.34
新厂区整体搬迁及技术改造项目1	5,970,000.00	20,000.00	5,950,000.00
新厂区整体搬迁及技术改造项目2	3,246,645.20	10,876.53	3,235,768.67
产业结构优化升级补助	678,095.24	15,238.10	662,857.14
年产新能源变速箱齿轮300万件项目	409,500.00	7,000.00	402,500.00
清洁生产专项支出	510,000.00		510,000.00
科技创新项目	499,459.46	10,090.09	489,369.37
合计	17,527,056.69	240,124.25	17,286,932.44

2013年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负债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2013年12月31日
年产3万吨精密铸件生产线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3,062,623.95	-	662,517.16	2,400,106.79
年产20万套换挡操纵技改项目	420,583.33	-	49,000.00	371,583.33
年产600万吨压轴件技改项目	3,500,000.00	-	58,333.33	3,441,666.67

负债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2013年12月31日
新厂区整体搬迁及技术改造项目 1	6,000,000.00	-	30,000.00	5,970,000.00
新厂区整体搬迁及技术改造项目 2	3,262,960.00	-	16,314.80	3,246,645.20
产业结构优化升级补助	769,523.81	-	91,428.57	678,095.24
年产新能源变速箱齿轮 300 万件项目	-	420,000.00	10,500.00	409,500.00
清洁生产专项支出	-	510,000.00	-	510,000.00
科技创新项目	-	560,000.00	60,540.54	499,459.46
合计	17,015,691.09	1,490,000.00	978,634.41	17,527,056.69

2012年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负债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2012年12月31日
年产 3 万吨精密铸件生产线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1,773,913.04	1,660,000.00	371,289.09	3,062,623.95
年产 20 万套换挡操纵技改项目	469,583.33	-	49,000.00	420,583.33
年产 600 万吨压轴件技改项目	3,500,000.00	-	-	3,500,000.00
新厂区整体搬迁及技术改造项目 1	6,000,000.00	-	-	6,000,000.00
新厂区整体搬迁及技术改造项目 2	3,262,960.00	-	-	3,262,960.00
产业结构优化升级补助	-	800,000.00	30,476.19	769,523.81
合计	15,006,456.38	2,460,000.00	450,765.28	17,015,691.09

递延收益负债项目情况如下：

(1) 年产 3 万吨精密铸件生产线节能技术改造项目补助，系江西省财政厅下达的节能技术改造资金，批准文号“赣市经贸投资备【2008】012 号”和“赣财建【2009】421 号”。2009 年政府补助拨款金额 2,400,000.00 元，2012 年补助拨款金额 1,660,000.00 元。该批节能设备已于 2007 年正常使用，以收到政府补助时点按资产的剩余使用年限进行递延。

(2) 年产 20 万套换挡操纵技改项目补助，系江西省财政厅下达的中小企业

发展专项资金，批准文号“赣财企【2010】77号”。2010年政府拨付补助金额490,000.00元。该项目已于2011年7月12日验收，补助款按设备使用年限10年进行摊销。

(3) 年产600万吨压轴件技改项目补助，系赣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下达的重点产业振兴技术改造补助，批复文号“发改投资【2010】2098号”。2011年收到政府拨付补助款3,500,000.00元。该生产线改扩建于2013年10月份验收，补助款按资产使用年限10年进行摊销。

(4) 新厂区整体搬迁及技术改造项目补助，系兴国县人民政府鼓励本企业新厂区整体搬迁及新上汽车变速箱齿轮300万件铸件3000吨及500万套变速器拨叉和操纵系统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资金给予的土地专项补贴。2011年5月拨付补贴款6,000,000.00元、2011年11月拨付补助款3,262,960.00元。新厂区搬迁工作以及改造项目于2013年10月份一并验收，补贴款统一按新厂区土地使用年限50年进行摊销。

(5) 产业结构优化升级补助款，系兴国县财政局下达的关于产业结构优化升级补助，批复文号“兴府办拨款抄字【2012】38号”。2012年财政局拨付补助金额800,000.00元。此部分实验仪器于2011年6月正常使用，以收到政府补助时点按资产的剩余使用年限进行递延。

(6) 年产新能源变速箱齿轮300万件项目补助，系江西省财政厅下达的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款，批复文号“赣财企指【2012】34号”。2013年政府拨付补助金额420,000.00元。项目于2013年9月验收，补助款按资产使用年限10年进行摊销。

(7) 清洁生产专项补助款，系江西省工信委、财政厅下达的省级工业清洁生产专项资金补助，批复文号“赣工信节能字【2012】524号”。2013年政府拨付补助资金510,000.00元。截止2014年2月28日，项目尚未完工。

(8) 科技创新项目补助，系江西省财政厅下达的第二批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补助，批复文号“赣财企指【2012】35号”。2013年拨付补助款560,000.00元。补助款主要用于企业研发高耐磨轻量化新型车用铝合金拨叉，项目于2012年6月取得专利证书，以收到政府补助时点按专利技术的剩余使用年

限进行递延。

（七）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000,000.00	29,850,000.00	29,850,000.00
资本公积	3,006,000.00	-	-
盈余公积	7,479,792.55	7,052,152.58	6,537,794.77
未分配利润	23,060,664.52	20,637,371.39	12,461,755.8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合计	78,546,457.07	57,539,523.97	48,849,550.61
少数股东权益	-	-	19,445,389.37
股东权益合计	78,546,457.07	57,539,523.97	68,294,939.98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过限制性股票或股票期权等股权激励计划。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公司主要关联方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江西广蓝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90.20% 的股权
李金平、曾兴莲	实际控制人为李金平、曾兴莲，其中李金平为公司董事长，曾兴莲为公司董事、总经理和财务总监，合计持有公司 49.92% 的股权，间接持有公司 45.03% 的股份
兴国县鑫博贸易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9.80% 的股权
邱海先	间接持有公司 7.33% 的股权
邹永发	间接持有公司 6.295% 的股权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江西银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金平、曾兴莲控制的企业，合计持有银海投资 35% 的股份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的董事为李金平、曾兴莲、邱海先、吕华、黄金兰、姜芳茂、陈国文，监事为李勇、李年春、邹永发，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曾兴莲、副总经理陈国文和董事会秘书温九梅。公司目前不存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情况。

4、公司控股或参股的公司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有一家参股公司，为赣州市开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持有其 21.67% 的股权。

(1)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赣州市开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1 年 6 月 8 日
法定代表人:	廖瑜
注册资本:	1,200 万元
实收资本:	1,200 万元
住所: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章江北大道94号
经营范围:	企业投资咨询、企业管理（金融、证券、期货、保险等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企业营销策划；房地产投资、开发；房屋销售；物业管理。（从事以上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

(2)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赣州市国兴投资有限公司	264.00	22.00
2	江西省广蓝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260.00	21.67
3	黄志勇	120.00	10.00
4	张博宇	100.00	8.33
5	卢雪春	100.00	8.33
6	廖瑜	60.00	5.00
7	李勇	60.00	5.00
8	曾祥文	60.00	5.00
9	赖昌桂	40.00	3.33
10	廖翠安	40.00	3.33
11	肖士玮	40.00	3.33
12	谢海滨	32.00	2.67
13	张睿	24.00	2.00
合计		1,200.00	100.00

5、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江西国兴集团百丈泉食品	监事李勇持有百丈泉 35.00% 股权，并兼任百丈泉董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饮料有限公司	
2	兴国中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银海投资持有中城房地产 51.00% 股权；实际控制人曾兴莲持有中城房地产 45.88% 股权，并兼任董事；实际控制人李金平兼任中城房地产董事长；董事吕华兼任中城房地产董事、副总经理；监事李勇兼任中城房地产董事。
3	江西国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金平持有国兴实业 1.43% 股权；实际控制人曾兴莲持有国兴实业 0.97% 股权；董事吕华持有国兴实业 5.26% 股权；监事李年春持有国兴实业 1.83% 股权，并兼任国兴实业监事；监事邹永发持有国兴实业 5.39% 股权，并兼任国兴实业监事；监事李勇持有国兴实业 5.52% 股权，并兼任国兴实业董事；董事邱海先兼任国兴实业董事。
4	赣州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董事邱海先持有赣州二手车 10.00% 股权，并兼任监事；监事李勇持有赣州二手车 80% 股权，并兼任赣州二手车执行董事兼经理。
5	赣州市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邹永发持有华源房地产 3.00% 股权，并兼任华源房地产董事；董事姜芳茂兼任华源房地产董事；监事李勇兼任华源房地产董事。
6	赣州市开元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邹永发持有开元建材 15.00% 股权，并兼任开元建材董事兼总经理。
7	兴国国兴汽车大市场有限公司	监事邱海先持有国兴汽车 5.1% 股权，并兼任国兴汽车董事；董事吕华兼任国兴汽车董事；监事李年春兼任国兴汽车监事。
8	赣州市国兴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金平持有国兴投资 0.99% 股权；董事邱海先持有国兴投资 2.67% 股权，并兼任国兴投资董事；监事李年春持有国兴投资 0.83% 股权，并兼任国兴投资监事；监事邹永发持有国兴投资 4.34% 股权，并兼任国兴投资监事；监事李勇持有国兴投资 1.66% 股权；董事吕华兼任国兴投资董事；董事姜芳茂兼任国兴投资董事。
9	安远国兴汽车博览城有限公司	董事邱海先持有安远汽车 9.00% 股权，并兼任安远汽车董事长。

6、曾经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状态
1	兴国县国兴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兴国县国兴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注销前，国兴拨叉、国兴投资、百丈泉分别持有国兴贷款 32.83%、10%、10% 的股权。	注销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	定价方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	-----	-------	--------------

	交易内容	式及决策程序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江西国兴集团百丈泉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食品采购	市场价格	1,400.00	27,294.60	37,003.00	100.00	10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向江西国兴集团百丈泉食品饮料有限公司主要为采购矿泉水等食品。依据公司向关联方购买商品均遵循了市场化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按照当时市场价格进行，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2014年2月28日，关联方为本公司取得的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的情况如下：

2013年3月27日，李金平、邱海先、邹永发、李虞财、曾兴莲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国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兴国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XC2013001-1），为公司向建设银行兴国支行签订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XC2013001）项下1370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2014年3月，公司已偿还了与建设银行兴国支行签署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XC2013001）项下1370万元的贷款。关联方李金平、邱海先、邹永发、李虞财、曾兴莲的担保责任已经解除。

2013年2月1日，江西省信用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信用担保”）与国兴拨叉签署了《委托担保协议》（协议编号：（2013）保委字第36号），约定由江西信用担保为国兴拨叉向兴国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2,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3年2月1日，中城房地产与江西省信用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反担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2013）保抵字第61号），约定由中城房地产为江西信用担保在《委托担保协议》（协议编号：（2013）保委字第36号）项下所承担的2,000万元借款本金及利息的保证责任的提供反担保。该担保合同及反担保合同涉及的2,000万贷款已经于2014年2月份履行完毕。

2012年9月28日，李金平、吕华、李年春、陈国文、邹永发、曾兴莲为国兴拨叉与远东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TFELC12D032695-L-01）

项下 4 台立式镗铣加工中心的租赁履行提供担保并出具了《保证函》，被担保标的租赁期限为 2012 年 9 月 28 日至 2015 年 9 月 28 日。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①向关联方借入资金情况

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公司向股东借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2.28	2013.12.31	2012.12.31
其他应付款	李金平	30,057,417.00	70,275,627.60	105,426,964.00

报告期内，关联方李金平与公司的资金拆借金额情况：

单位：元

期间	公司向关联方借入资金	公司向关联方归还金额
2012 年度	142,633,644.44	125,320,528.88
2013 年度	82,090,000.00	72,263,333.00
2014 年 1 至 2 月份	-	40,218,210.60

公司因经营活动需要，曾存在向关联方借入资金的情况。2012 年度，公司向李金平借入的款项为 142,633,644.44 元，2012 年度公司向李金平归还的款项为 125,320,528.88 元，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欠股东李金平的借款余额为 105,426,964.00 元；2013 年度，公司向李金平借入的款项为 82,090,000.00 元，公司向李金平归还的款项为 72,263,333.00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欠股东李金平的借款余额为 70,275,627.60 元；2014 年 1 至 2 月，公司未向关联方李金平借入款项，公司向李金平归还的款项为 40,218,210.60 元，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尚欠股东李金平的借款余额为 30,057,417.00 元。李金平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为公司提供借款，且不收取利息，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经核查，截止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尚欠李金平的借款账面金额为 2,505.74 万元。

②向关联方出借资金情况

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关联方向公司借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2.28	2013.12.31	2012.12.31
其他应收款	兴国中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3,671,451.26	34,718,636.18	32,186,327.96

报告期内，关联方中城房地产与公司的资金拆借金额情况

单位：元

期间	关联方向公司借入资金	关联方向公司归还金额
2012年度	13,225,834.00	20,861,291.78
2013年度	2,532,308.22	-
2014年1至2月份	331,025.68	11,378,210.60

在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治理制度尚不完善，未对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予以明确规范。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曾存在将部分闲置资金出借给关联方的情况。随着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建立及完善，2014年3月27日，净收回向关联方兴国中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出借的借款本金15,000,000元；2014年6月3日，净收回全部本金对应的以月息0.8%计息的相应利息，共计8,671,451.26元。

兴国中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虽然向公司借款，但相关借款本金及利息已经还清，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不存在将资金出借给关联方的情况。公司对于关联方的借款收取了相应利息，该等借款没有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及持续发展。

(3) 其它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2.28	2013.12.31	2012.12.31
预付款项	江西国兴集团百丈泉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4,997.10	6,397.10	6,308.30
应付账款	江西国兴集团百丈泉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	-	6,308.30
其他应付款	江西银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4,000,000.00	-

公司与关联方江西国兴集团百丈泉食品饮料有限公司的预付款项为预付的购买矿泉水货款，采购价格公允，且金额较小，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欠银海投资的其他应付款主要是由于公司因厂房建设，

需要资金周转，遂从银海投资借入了 4,000,000 元。银海投资并未就公司向其借款收取利益。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方其他往来款项。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应付款项均已结清，公司与关联方已不存在往来款余额。

（4）出售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控股中城房地产，公司转让其股权时，中城房地产主营业务为房地产的开发与销售。为进一步做好主营业务即汽车零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成为最专业的汽车零配件生产制造基地之一，提高核心竞争力，国兴拨叉决定将其持有中城房地产 51% 的股权转让给银海投资，2013 年 2 月 1 日，国兴拨叉与银海投资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中城房地产 51% 的股权以 2,5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银海投资。银海投资与国兴拨叉之间的股权转让款已经结清。

出售子公司中城房地产股权的定价依据为：以公司向中城房地产投入的注册资本 2550 万元按照 1: 1 作价，即以 2550 万元为对价出售。于处置日，中城房地产的注册资本为 50,000,000.00 元，净资产为 38,935,876.13 元，考虑到中城房地产于 2011 年 7 月 14 日设立，其房地产业务正处于前期的开发、建设阶段，尚未形成正式的收入，账面亏损主要是由于前期投入导致，因此在转让价格的确定上，公司与银海投资协商确定按照注册资本金作为股权对价并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价格具有公允性。

子公司中城房地产的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销售，自有房屋出租，由于中城房地产的业务与母公司业务没有关联性，公司 2013 年度出售中城房地产的股权，以便能够更专注于汽车零部件行业，股权出售对公司主营业务并未产生不利影响；从财务影响上看，出售子公司股权后，公司资产规模有所减少，同时股权处置损益会影响公司业绩，2013 年度，出售中城房地产的产生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的税后影响为 4,796,297.64 元，扣除股权转让的投资收益后，公司 2013 年净利润为 3,893,675.72 元，不会对公司盈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确认与上述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公允。其中，公司与关联方江西国兴集团百丈泉食品饮料有限公

司的交易价格遵循市场价格，对公司经营成果无影响；关联方兴国中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拆借公司的资金均按照 0.8% 的月利率计提利息收入，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 至 2 月份关联方资金往来产生的利息收入分别为 5,808,117.36 元、2,532,308.22 元、331,025.68 元；关联方兴国中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及李金平等个人为公司提供的无偿担保符合法定要求；关联方李金平给予公司的借款经本人同意，未计提利息支出，关联方李金平对公司的借款对业绩的影响如下表所示。公司近两年及一期关联交易行为没有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承诺将规范并避免与关联方之间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防止因关联交易对公司及其股东、债权人造成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中存在大额对李金平的借款，关联方借款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年度	借款平均占用额	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利息费用	扣除利息前利润	扣除利息后利润
2012 年度	43,591,570.78	6.56%	2,859,607.04	4,635,563.65	1,775,956.61
2013 年度	48,417,572.02	6.00%	2,905,054.32	13,617,400.13	10,712,345.81
2014 年 1-2 月	37,876,522.30	6.00%	378,765.22	-2,076,493.67	-2,455,258.89

注：该计算是以各年度平均占用额及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匡算的利息结果。

（四）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程序

股份公司已在其《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进行保护。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主动向股东大会说明情况，并明确表示不参与投票表决。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和回避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

关联股东明确表示回避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方有效。但是，该关联交易事项涉及由公司章程规定的需由特别决议通过的事项时，股东大会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七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九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1) 交易对方；
- (2)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单位任职；
- (3) 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4)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5)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6) 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 (1) 交易对方；

- (2) 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3) 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4)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5)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6)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
- (7)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
- (8) 公司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一条规定：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1) 股东大会：公司与其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的关联交易，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2)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董事会：除上述需由股东大会批准之外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讨论并做出决议后实施。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及期末余额已由公司 2014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确认公司近两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确认，明确公司将针对该余额逐笔清理，在清理完毕之前，杜绝发生新的关联交易；若今后股份公司与其关联方之间再发生新的关联交易，则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专项制度》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严格履行审批程序，做到满足必要性和公允性。

此外，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于 2014 年 6 月 4 日分别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承诺规范并避免其与广蓝传动之间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五、需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六、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4年4月19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进行资产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14年2月28日，并出具了“万隆评报字2014第1147号”《评估报告》。

据该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评估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是指将构成企业的各种要素资产的评估值加总减去负债评估值求得企业价值的评估方法。公司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11,688.57万元。

公司资产账面值为254,895,211.99元，评估值293,234,505.71元，增值38,339,293.72元，增值率为15.04%。公司负债账面价值为176,348,754.92元，评估值176,348,754.92元，无评估增减值。公司净资产账面值为78,546,457.07元，评估值为116,885,750.79元，增值38,339,293.72元，增值率为48.81%。

七、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现行和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

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由股东大会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13 年 2 月 5 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企业为控股子公司兴国中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1 日召开董事会通过将公司控股子公司兴国中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1% 股权以 25,500,000.00 元出售给江西银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该受让方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股权转让于 2013 年 2 月 5 日执行完毕。股权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中城房地产股权。因此自 2013 年 2 月 5 日开始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兴国中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1 年 2 月 17 日
法定代表人：	李金平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 万元
住所:	江西省赣州市兴国县将军大道88号7房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销售（凭资质证和商品房预售许可证经营），自有房屋出租，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

（2）股权结构

转让前			转让后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	51.00	江西银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	51.00
刘常春	50.00	1.00	刘常春	50.00	1.00
蔡相军	50.00	1.00	蔡相军	50.00	1.00
曾兴莲	2294.00	45.88	曾兴莲	2294.00	45.88
施亮	56.00	1.12	施亮	56.00	1.12
合计	5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	100.00

（3）合并期间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3年1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48,333,311.07	134,162,568.78
净资产	38,935,876.13	39,684,468.08
项目	2013年1月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909,763.50	6,099,036.89
净利润	-748,591.95	-6,192,526.66

九、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估

（一）汽车行业市场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主要为汽车整车厂商和汽车传动技术产品供应商提供零部件配套服务，因此对汽车市场依赖程度较高。由于汽车行业属于与宏观经济波动密切相关的周期性行业，未来的发展将会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外部环境的走势。报告期内，汽车行业呈快速发展态势，行业的快速发展为公司报告期内业绩快速增长创造了良好的外部条件。若未来汽车行业出现增速减缓或负增长的情形，将对公司的业绩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公司不断深入研究和开发，加快产品的技术升级、加大研发和市场推广投入，以更加优质的产品从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并且采取市场精准判断、研发迅速跟进、服务到位的团队优势，把握机会，将公司迅速做大做强。

（二）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至2月份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分别为92.29%、91.34%和93.30%，其中公司第一大客户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分别为47.04%、50.18%和52.62%。尽管公司的主要客户皆为知名厂商，经营状况良好，如果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将有可能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数量，从而对公司的销售收入带来较大不利影响。

公司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在与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保持良好合作的同时，公司凭借研发实力、产品创新、质量控制、产品性能等多方面优势，逐步成为国内多家汽车厂商的重要合作伙伴。目前公司在不断开发新客户，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渐扩大，公司客户集中度将会逐步下降。

（三）应收款项坏账风险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2月28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50,299,932.82元、68,270,320.80元、66,769,579.68元。虽然大部分应收款项账龄在1年以内，但是由于客户集中度高，一旦某个主要客户经营情况不良，则可能产生较大比例的应收款项不能如期收回甚至无法收回的风险。

公司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公司制定了更为合理的客户信用政策，加强对客户的审查，一旦有回款时间特别长、信誉较差的客户，公司将减少合作；同时，公司建立了明确的应收账款责任人制度，每个客户均有专门的业务人员负责对账及应收账款的催收，公司对业务人员实行货款回收的年度考核，最大程度上确保应收账款及时、全额的收回。

（四）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2月28日，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204,915,810.09元、203,245,015.71元和176,348,754.92元，占同期期末

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9.11%、76.49%和 69.18%，公司负债总额较大，资产负债率偏高，面临一定的财务风险。

公司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公司一方面加强企业财务管理，提高运营效率；一方面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发展战略及经营目标，合理控制公司的扩张速度，力争使公司扩张速度与公司负债增长速度相匹配。公司将加强资金管理，合理把控负债结构，以此来管理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五）关联方资金无法正常使用的风险

报告期内，股东李金平向公司借款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及新厂区建设，并未支付利息，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 至 2 月，公司对李金平的借款占公司所有对外借款的比例分别为：62.35%、56.31%、0.00%，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公司应付关联方李金平的款项余额为 30,057,417.00 元，占负债余额的比重 17.04%，报告期内，公司并未发生关联方资金无法正常使用的情形，公司的生产经营也未因此受到影响，但若上述资金无法正常使用，公司的正常运营将受一定的影响，针对此类风险，关联方李金平承诺：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公司向其的借款共计 30,057,417.00 元，公司可以持续无偿使用该部分资金，直至公司能够用其他资金替换。

公司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针对公司应付关联方的大额款项存在的风险，一方面，公司通过银行贷款等方式来获取经营所需的资金，从而降低该风险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一方面，关联方李金平承诺：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公司向其的借款共计 30,057,417.00 元，公司可以持续无偿使用该部分资金，直至公司能够用其他资金替换。

（六）应缴税费尚未缴纳的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存在应缴税费余额较高且仍未完成缴纳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均按时进行了纳税申报，缴纳了相关税费，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申报财务报表中应交税费余额较高，是由于公司股改及申报基准日均为 2014 年 2 月 28 日，审计行为发生在 2014 年 3 月份及之后，在对两年一期的审计过程中，根据会计准则进行了梳理和调整，因此各期末产生了应缴税费。具

体包括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认定的收入确认时点、政府财政补贴收入记账原则以及调减公司 2003 年 1 月因评估调整的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而计提折旧等原因造成。针对此种情况，公司正在与税务机关沟通，在税务机关落实完查账工作后，公司将根据税务机关的通知和相关文件依法缴纳相应税款。

第五章 有关声明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挂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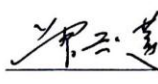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李金平	 曾兴莲	 邱海先	 吕华
 黄金兰	 姜芳茂	 陈国文	

全体监事签名：

 李年春	 李勇	 邹水发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曾兴莲	 陈国文	 温九梅
--	--	---

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王开国
王开国

项目负责人： 王雷让
王雷让

项目小组成员： 陈凡轶
陈凡轶

严蓉
严蓉

方琴
方琴

邓学
邓学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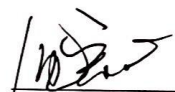
2010年8月28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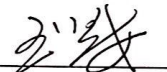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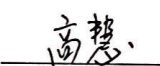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沈宏山

签字律师：


王贤安


高慧



2014年8月28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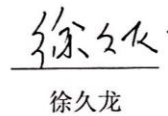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剑涛


顾仁荣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吉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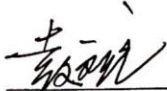

徐久龙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赵斌】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郭献一】


【刘宏】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第六章 备查文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以下无正文)